股票代號: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
 - (一)來源:現金增資。
 - (二)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股數: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61,600,000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400,000股,上櫃掛牌股數共計70,000,000股。
 - (四)金額:本公司原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16,000,000元,加計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84,000,000元,共計新台幣700,000,000元。
 - (五)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8,4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暫定每股新台幣20.8元溢價發行,實際發行價格將於詢價圈購後與承銷商議訂。
 - 2.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5%計1,260,000股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其餘85%7,140,000股,全數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85%,計7,140,000股。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主管機關核准後,同時以詢價圈購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公開說明書172-178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包含上櫃輔導費及包銷報酬等費用:約計500萬元。
 - (二)上櫃審查費:計50萬元。
 - (三)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計200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 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第44頁至第46頁
- 八、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並計劃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推薦證券 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銷售。
- 九、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應無漲跌幅之限制, 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 十、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推薦證券商必要時得依規定 進行安定操作
- 十一、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70,000,000 股上櫃乙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審查後同意俟股票公開銷售完畢達到股權分標準後,列為上櫃股票,並業於103年11月4日經櫃檯買賣中心同意上櫃契約。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3,000	0.49%
現金增資	613,000	99.51%
合計	616,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備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網站查詢及下載

三、推薦證券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網址	電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1 號 4 樓	http://www.capital.com.tw	02-87898888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	http://www.wls.com.tw	02-25288988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22號2樓	http://www.ftsi.com.tw	02-25628080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簽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股票採無實體發行,故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 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 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電 話:(02)2703-5000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黃柏淑、呂莉莉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68樓 電 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 黃泰源

事務所名稱:惠國法律事務所 網 址:http://hweckerlaw.url.tw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05號16樓1600室 電 話:(02)2751-056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高進義 電子郵件信箱:c3082@ms43.hinet.net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4)781-0000

代理發言人姓名:何玉蘭 電子郵件信箱:orchid.ho@camelliametal.com.tw

職 稱:財會部經理 電 話:(04)781-0000

十三、公司網址:www.camelliametal.com.tw

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一)市場供應面

2014上半年鋼鐵伸線產業景氣,受到國內外經濟回升,有助於產業需求增溫,惟仍受到中國鋼材供給過剩題及政府開放中國低價鋼材進口等不利因素影響,致使產業產品報價漲勢有限,故估計2014上半年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與 2013年同期約略持平。而展望2014年全年景氣,2014年全球經濟情勢較2013年好轉,刺激下游產業需求回溫,加上上游鋼材報價走穩,帶動鋼鐵伸線產業產品報價緩漲,故預估2014年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將較2013年小幅成長3~5%。惟2014年我國政府將全面開放中國鋼材零關稅進口,恐導致中國低價鋼材價格競爭更加激烈,對國內市場造成衝擊,且不利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及業者營運成長。

(二)工廠勞動人力資源短缺、技術員工招募不易

由於社會環境變遷,現代青年人選擇行業取向改變,導致製造業人力普遍不足,勞動人口偏低,造成鋼鐵業在工作環境欠佳的情況下,藍領階級勞動力漸有不足之現象。隨著勞工意識高漲及物價水準攀升,台灣之勞工成本儼然形成經營者主要經營壓力之一。

二、營運風險

(一)生產成本易受到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影響

本公司生產線材、磨光棒等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盤元鋼材,其報價受國際鋼價走勢影響,由於本公司原料成本約佔營業成本之八成以上,原料價格之波動易造成毛利率之變動,且本公司主要向中鋼採購生產所需之盤元,交易模式為採每季簽訂下一季採購合約定價及總數量,並於次季分月進貨,而向國外鋼廠採購自下訂單至交貨須3~4個月,致存貨進貨價格往往落後於市價,且評價時受國際鋼價波動影響。

(二)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103年前三季來自於中鋼之進貨比例達43.73%、44.57%、46.90%及47.79%,有進貨來源集中於中鋼之情形,主要係因本公司生產之線材、磨光棒主要原料為盤元,而中鋼為國內最具規模之煉鋼大廠,舉凡盤元品種、品質、交期及服務等,中鋼均能充分與本公司配合,本公司隨著業務量之持續成長,基於維持貨源穩定性之考量,對中鋼產製之盤元有逐年增加採購比重趨勢,雙方已結合為牢不可分的密切關係。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700,000仟元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話:(04)781-0000 設立日期:60年5月10日 網址:http://www.camelliametal.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0.07.11 興櫃日期:100.10.21 負責人:董事長 陳陽輝 發言人:高進義 職稱:總經理 總經理 高進義 代理發言人:何玉蘭 職稱:財會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3-5000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1號4樓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電話: 02-87898888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88號15樓 電話:02-25288988 網址:http://www.wls.com.tw 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22號2樓 網址:http://www.ftsi.com.tw 電話:02-25628080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柏淑會計師、呂莉莉會計師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 號68 樓 複核律師: 惠國法律事務所 黃泰源律師 電話:(02)2751-0566 網址:http://hweckerlaw.url.tw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05號16樓1600室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評等標的:不適用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2年06月24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2年06月24日,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7.01%(103.10.31)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1.00%(103.10.31)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3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姓名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蔡蜂霖 董事長 陳陽輝 4.81% 董事 高進義 5.28% 獨立董事 金安娜 5.01% 0.08 % 董事 郭森祥 監察人 陳漢卿 董事 歐仲軒 1.75% 監察人 游德二 0.84% 阮 中 0.08% 董事 陳春賢 0.16% 監察人 工廠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電話:(04)781-000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三路1號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44.94% 主要產品:磨光棒、線材 外銷55.06% 第77頁 風險事項: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44頁至第46頁 去(102)年度: 第92頁 營業收入:2.846.152仟元 稅前純益:165.784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2.22元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主辦推薦證券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與主辦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協議相關事宜。 編印目的:股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民國103年11月13日 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目錄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	
	議委員會要求補充說明事項	1
貳	、公司概況	43
—	、公司簡介	43
	(一)設立日期	43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43
	(三)公司沿革	43
_	、風險事項	44
	(一)風險因素	4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	
	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	
	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其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	
	司符合相關標準之一者,其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其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及主要營運	
	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租稅等風險事項,及	
	其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六)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	
	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敍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	
	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職務、並與發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關係及	
	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	
	(七)其他重要事項	
=	、公司組織	
_	(一)組織系統	
	(二)關係企業圖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四)董事及監察人	
	(五)發起人	
	(六)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пΠ	、資本及股份	
14	(一)股份種類	
	(二)股本形成經過	
	(三)股權分散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T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特別股辦理情形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多兴致1]/其汀付武忍砠人洲垤阴ル	υ4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十、併購辦理情形	64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貳	、營運概況	65
^,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資訊	
	(六)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	
	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揭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	
	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七)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	
	(八)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本公司隨時蒐集市場資訊進而迅速掌握市場動向	
	使本公司營運能在景氣變化時有立即因應措施,將景氣變化對公司營運影響	
	至最低	
	(九)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本公司由董事長、股東或經理人為本公司之銀	
	長短期借款連帶保證人,並無其他業務往來交易,該保證行為並無不利於本	
	司之重大不合理事項	
	(十)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	
	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	-
	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	
	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	
	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十一)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	.將
	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	.載
	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	業
	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80
	二、固定資產、其他不動產及重大資產買賣	80
	(一)自有資產	80
	(二)租賃資產	8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81
	三、轉投資事業	81
	四、重要契約	81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參	、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8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圻 8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	
	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	
	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	
	事項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	或
	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	之
	計畫	84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	查
	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	上
	市(櫃)計畫	84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84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84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	司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84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86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	可
	能產生之效益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四、本次併購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肆	· 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四)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五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五年由相同會	
	師查核簽證者,應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	
	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	
	票第一上櫃者,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六)財務分析	
	(七)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	
	報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	
	目明細表)(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	
	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倂予揭露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二、	
	(一)公司及共關保证素取近一千及及假至公用說明青刊中日正,如有發生別務迥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	
	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三)期後事項	
	(四)其他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二)財務績效	
	(三)現金流量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資計
書 <u></u>	
(六)其他重要事項	102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	,應
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員會
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員會
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	
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之	下同
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	其內
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103
十一、發行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控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到	查取
具之報告書	103
十二、發行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	,及
其重要業務之政策	103
十三、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103
十四、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103
十五、發行公司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	
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	103
十六、發行公司有本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工	頁第
三款情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	,並
提報股東會	104
十七、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104
十八、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	據,
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	美工
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不適用。.	104
十九、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104
二十、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團	豊富
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	亍比
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04
二十一、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07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立	益、

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	措施及履行
情形)	110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12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1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	董事長、總
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3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13
陸、重要決議	118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17
二、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117
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	117

附件一:10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 會要求補充說明事項

一、於公開說明書補充揭露事項

(一)風險事項乙節

1.本公司面臨中國鋼材供給過剩問題及政府開放中國鋼材零關稅進口衝擊之風險及因應 對策之說明。

(1)市場面分析

- A.就材料品質分析,大陸鋼材目前產品之品質仍無法穩定,使其不良率偏高,雖單價較低,但對線材加工廠而言,將增加其製程及品檢處理成本,對終端金屬零件製造廠而言,若屬高階如工業用或車用零件,因其應用之產品單價高,對品質之要求亦高,對品質不穩所造成之產品缺陷風險承受度低,故尚無法因大陸鋼材價格較低而取代現有使用之鋼種。
- B.就市場價格影響分析,由於鋼鐵材料本身雖有國際金屬分類之標準報價,屬大宗金屬材料,然在不同生產之鋼廠,因其生產之品質不一,並非完全一致,仍可依其品牌有不同之加減價情形,一般而言,若以相當材質之鋼材,日本材料報價較高,歐洲材料次之,而台灣之材料則中等,大陸則最低,對線材加工業而言,因主要利潤來源為加工製程收入,加工製程對品質穩定度之控管,係其主要之附加價值,原料來源於銷售當時即為客戶所指定採購,故原料成本通常會依不同鋼廠來源,可轉嫁予其客戶。面對大陸鋼材之低價競爭,不同鋼材間因品質之差異,並無法完全互相取代,然仍受大陸鋼材採低價傾銷造成原料市場價格混亂之成本波動風險。

(2)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A. 東南亞市場之擴增

OA 事務機市場,雖目前理光、佳能、全錄之供應鏈以中國大陸為主,惟其面臨中國大陸之生產成本逐年提高,皆已紛紛評估及轉移其投資重心至東南亞地區,本公司與上述 OA 事務機日系供應鏈廠商合作多年,配合上述投資重心移轉趨勢,本公司已陸續少批量出貨予 OA 事務機在東南亞配合之車削廠,未來隨其營運逐漸擴增,本公司可望成為東南亞地區客戶之重要材料供應商,取代現有中國市場之市場流失。

B. 高階材料開發

本公司藉由新材料產品生產技術開發,如與上游不銹鋼廠共同研發高耐蝕、 高強度不銹鋼,用於開拓航太零件,及開發高強度不銹鋼,應用於汽機車軸類及 輪機滑軌零件;與中鋼及台灣軸承製造商,共同合作開發軸承鋼,因其具高耐磨 及耐衝擊之特性,可適用於機車軸承之材料,增加其未來產品之進入門檻,進一 步將其產品結構調整,減少與中國大陸在低價無差異產品之競爭。

C.成本及品質之控管

本公司藉由降低物料耗用製程開發,如本公司將其酸洗製程逐漸以噴砂製程 汰換,減少廢酸處理成本,另採用氣體發生機,自行生產氮氣,減少外購等降低 成本策略,增加產品競爭力。由於傳統之鋼鐵加工業具有耗能及環境污染特性, 本公司運用其產能之規模經濟效益,研發其廠內之各種可能之綠色製程,運用製 程設計及機台添購,將各種污染製程轉換為環保製程,降低生產成本及對環境之 破壞。

此外為增加產品品質,本公司積極開發附屬加工製程,增加產品之精密度。 由於鋼鐵應用雖然廣泛,但應用於機械、汽車及航太等重工業領域,其所要求之 品質及精密度更高,其在極細線徑及或極粗線徑加工,雖使用量較少,惟技術門 檻高,且附加價值高,屬利基市場,本公司藉由目前已有之規模經濟採購及生產 能力,及客戶通路基礎,如何就近以台灣之材料,增加開發上述利基型產品,藉 由開發各種品檢及矯直製程,增加其產品之精密度,創造產品差異化及附加價值, 使其能進入更高階之產品應用市場,為其產品擴展更深入之核心技術。

D.上游鋼鐵廠之策略合作

據中鋼年報統計資料估計,晉椿目前為中鋼於線材及棒鋼之前十大客戶,以中鋼之國內之鋼線鋼纜加工業客戶而言,本公司目前為中鋼主力之銷售及合作對象,本公司運用中鋼之材料,以其加工製程經驗及技術,控管其材料品質達成均一及穩定要求,使其能打入亞洲汽機車供應鏈體系,係其成為中鋼在台灣地區重要之合作伙伴,藉由中鋼之上游支持,取得更佳之價格與品質,共同面對中國大陸競爭。

就日本鋼鐵業而言,由於日本國內之製造業為考量生產成本及競爭力,往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外移,由於日系廠商重視品質,且其通路較為封閉,故鋼鐵上游鋼廠及下游零件加工商,多為終端日系品牌廠商認證及指定,本公司因其品質及地理位置,成為日本上游鋼鐵廠指定銷往東南亞,尤其在汽機車零件市場,本公司長期與新日鐵合作,為豐田及本田指定採用之材料來源之一,避免中國材料之低價競爭。

2.本公司原料成本占營業成本約八成,有關面臨原料價格波動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本公司為國內鋼鐵線材及棒材二次加工之專業加工廠,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該行業所提供之附加價值,除為客戶提品質均一且優良之產品外,隨著下游產業應用多元化,本公司運用其集合之規模經濟採購量,為中小規模之金屬零件加工下游客戶及上游大型鋼鐵廠間,提供產能調節及規模經濟生產之成本優勢亦為其重要之附加價值,惟該行業進貨原料成本佔其銷貨成本之比重達八成,故如何在進貨原料價格波動與銷售價格間取得平衡並即時轉嫁,以謀取合理之加工利潤,為該產業獲利之重要關鍵。茲就本公司如何降低原料價格變動之風險,所採取之因應對策如下:

(1)供應商採購策略

A.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鋼廠,以長期定額採購,取得議價能力

據中鋼年報統計資料估計,晉椿目前為中鋼於線材及棒鋼之前十大客戶,以中鋼之國內之鋼線鋼纜加工業客戶而言,本公司目前為中鋼主力之銷售及合作對象,另本公司為日本上游鋼鐵廠指定銷往東南亞之二次加工廠之一,尤其在汽機車零件市場,本公司長期與新日鐵住金合作,為豐田及本田指定採用之材料來源之一,因本公司產品品質獲得下游客戶認證,為上游重要之銷售通路,且上游鋼廠間之長期合作關係,與依存關係密切,共同面對鋼鐵市場價格波動,本公司得即時將市場狀況反應予上游鋼廠,取得其降價或折扣,以降低價格下滑時進貨成本無法即時反應之風險。

B.台灣上游現貨市場採購,調節成本

本公司除上述之中鋼及日系鋼鐵廠策略合作,以長期定額採購降低成本外,亦保持與台灣其他鋼鐵廠之合作關係,以維持供貨彈性,如向台灣之豐興、燁興採購,因其交貨期較短(約 1~1.5 個月),且報價較貼近市價,可即時反應價格下滑調節成本。

C.歐洲鋼廠採購,以降低成本

歐洲上游鋼廠如英國 TATA 及德國 Saarstahl 與 Arcelormittal,雖交貨期較長(約4個月),惟其品質佳且價格較日系上游供應商具競爭力,故本公司亦將其

列為調節成本之重要供應商,每期皆維一定之採購量,以持續維持合作關係,並調節成本。

(2)安全庫存策略

A.積極去化長天期存貨

本公司之策略長期合作國內鋼鐵廠,以中鋼為主要供應商,本公司與中鋼之交易方式係依中鋼之交易合約規範,於前一季中鋼提供鋼鐵盤價,並約定下季交貨數量及交期,本公司為維持穩定之供貨料源,故按季皆向中鋼公司維持一定之採購量,本公司須充分掌握市場需求情況,方能將上一季訂購之存貨在本季內於合理期間去化完畢,一般而言,本公司目前之大宗主力鋼種約有 45 天之安全庫存,為符合庫存政策與降低鋼鐵廠之交貨週期與市場需求之落差,本公司注重採購與銷售間之協調,積極管理及關注存貨週期,若存貨週期長者,業務單位積極採取降價推銷或找尋對象銷售,以降低存貨水準,且可減少存貨價格與市場價格間之落差,使本公司之銷售成本能即時反應鋼鐵市場價格。

B.供應商寄銷倉設置

另本公司因長期與日鐵合作,其在本公司設有寄銷倉庫,由日鐵寄放存貨於本公司倉庫以供本公司隨時因應客戶需求取貨,本公司於客戶訂購時,可直接於本公司之日鐵寄銷倉中取貨,減少原料船運期間及庫存備庫之價格波動風險,降低安全庫存量。

C.降低原料存貨水準

最近2度及截至103年第二季,本公司積極管理庫存水位,以降低鋼價波動 風險,期使原料價格波動對生產成本影響降到最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
原料庫存金額	581, 492	266, 201	204, 326	205, 59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產品競爭力提升,增加產品附加價值,減少原料佔銷貨成本比重

本公司藉由製程改善及生產規模經濟效益,降低生產成本,另因加工技術與品質不斷提升,通過如事務機軸心、汽機車廠零件等認證,成為客戶指定用料,並積極開發新材料產品生產技術,如與上游不銹鋼廠共同研發高耐蝕、高強度不銹鋼 6 系列,及開發高強度不銹鋼 4 系列,應用於汽機車軸類及輪機滑軌零件,與中鋼及台灣軸承製造商,共同合作開發軸承鋼,適用於機車軸承之材料,增加產品之加工進入門檻,進一步調整產品成本結構,減少原料成本比重,增加加工之附加價值,降低因原料價格波對獲利之影響。

3.本公司可能面臨產業科技改變及所屬產業變化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1)產業科技改變

本公司所生產的線材及磨光棒,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事務機軸心、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汽機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等,生產的產品係屬基本關鍵零組件,並不會因科技發展或經濟環境變遷而消失。因為鋼鐵產品的特性為硬度高、壽命長、耐水火及等特性,無論產業科技如何改變,都有鋼鐵產品的一席之地。舉例來說,無論汽機車製造商如何提升車輛的性能,車輛一定需要使用輪胎才能行駛,懸吊系統所使用的避震器、彈簧、防傾桿、連桿等,擔負起承載車體並吸收震動的工作無法被取代。事務機無論功能如何演進,還是需要運送紙張的軸心,才能運作。

綜上所述,產業科技改變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2)所屬產業變化之風險及因應對策

A. 景氣循環之營運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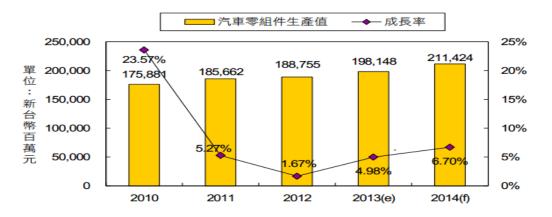
本公司屬鋼鐵加工行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汽機車零件、OA 事務機、機械 零件及手工具等,故上述行業所面臨之景氣狀況,係本公司所面臨之景氣循環營 運風險,擬就上述產業目前之景氣狀況風險說明:

(A)汽機車市場

機車業之需求市場主要集中於亞洲為主,前十大機車市場為中國、印度、印尼、越南、巴西、泰國、菲律賓、美國、巴基斯坦及台灣,其中8個國家地處亞洲,主要成長動能,則集中在開發中地區,如中國大陸、東南亞產業因應時代變遷,各廠商莫不積極研發新產品,運用各種可能之科技創新。與提高人們對機車的使用率,整體而言,機車具有使用方便、適用路面廣泛、提高通勤及載貨之用,在已開發國家,與視為休閒與競賽及年輕人過動用,在已開發國家,則視為休閒與競賽及年輕人過動用,在已開發國家,則視為休閒與競賽及年輕人過動用,使機車產業不致邁入帝已開發國家,則視為休閒與競賽及年輕人過動用,使機車產業不致邁入帝。投票,與視為依閒與競擊及年輕人。其中依有營事輔研究測試中心資料顯示,預估該市場因新興市場之持續發展噴射引擎及電動機車為兩大發展方向,將支持該產業持續有汰換之商機及成長之動力。機車產業因應時代變遷,各廠商莫不積極研發新產品,運用各種可能之科技創新,以提高人們對機車的使用率。

汽機車零組件市場受惠於近年全球景氣穩定上升,故其需求持續成長,尤其在美國及大陸車市熱絡,使汽機車零組件業之訂單亦有穩定增加之趨勢,另因節能及降低環境污染等政策,使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市場,亦成為汽車業之新焦點。依據工研院 IEK 資料顯示,全球汽機車零組件產業動能,仍以具萬量規模之東協市場及新興市場成長趨勢所拉動,亞洲方面,中國大陸預期仍為銷量第一國家,雖市場轉向中低速增成或微增長,但仍具影響力,而日本及韓國之購買力較趨穩定,惟仍受其國家刺激方案與政策之影響,印尼與印度方面,因經濟增長生活方式逐漸改變,帶來小型車款及中間收入群內需,歐美部分,多數車商因市場景氣持續復甦,對市場表示樂觀,故預估2014 年全球汽機車零組件可望持續成長態勢。

台灣汽車零組件產銷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102 年 11 月)

(B)手工具產業

本公司所生產的線材與磨光棒主要應用於一般金屬手工具產業,如套筒扳手、固定扳手、螺絲起子等及機械維修用手工具,如鉗、鎚頭、板手、螺絲起子等。手工具工業上游主要的原料為鋼棒、線材,材質包括低中碳鋼及各種合金鋼,主要的製造程序為切削加工、熱處理、拋光、電鍍及組裝等。中國鋼鐵公司成立之後,國內鋼鐵材料來源趨於穩定。此時手工具業者亦開始使用模具技術來大量生產手工具,國內所生產的產品品質與種類雖然仍難與國際大廠相比,但由於已具備大量生產雜形,以及生產成本低廉,因此已開始大量外銷。在大量生產技術穩定成熟之後,國內業者開始將經營重點轉移至品質管理、資訊管理等管理技術上,此時不論在生產效率、品質、精密度或成本上均有大幅的改善,再加上周邊產業如模具、工具機業等發展齊全,使得台灣成為世界主要手工具供應國。

由於台灣人力成本日益提高,加上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的製造成本優勢,使得許多業者開始將生產線外移。而國內發展方面,由於 DIY 市場興起,產品朝向輕、薄、短、小發展,而歐美等國也對各品保認證如 ISO 系列日漸重視,因此業者開始採取合併、策略聯盟以及電子化等措施,以因應日益激烈的競爭環境。102 年由於中國、美國及日本等汽車製造業維持成長,帶動手工具產業 AM(AfterMarket)市場及 DIY 需求持續熱絡,歐洲經濟情勢好轉及美國持續溫和復甦,都將有助於手工具產業出口。

台灣手工具產業 99~103 年(f)市場供需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 ,
年度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03 年
產值	583.0	618.0	644.5	669.4	690.5
成長率(%)		6.00	4.29	3.86	3.15
進口值	45.7	47.6	40.3	41.9	42.5
出口值	539.6	593.4	590.1	571.1	595.0
進口依存度(%)	51%	66.0%	42.6%	29.2%	30.1%
出口比例	93.0%	96.0%	91.6%	85.3%	86.2%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MII-ITIS 計畫彙整(103/02)

(C)螺絲產業

本公司所生產的線材主要應用於螺絲產業,台灣是全球螺絲扣件的主要 供應國,雖然螺絲扣件產業及其他相關產業近年來受環境影響外移成風,但 螺絲王國的美譽至今仍能屹立不搖,年年蟬聯世界出口第一。近年來國內投 資環境惡化,環保意識抬頭,國內業者為了保有競爭優勢逐漸朝向高級品及 高附加價值的螺絲扣件發展,而且出口比例逐年增加。然而普通品及低附加 價值的產品就往海外發展,且以東南亞、中國大陸居多。

台灣螺絲產業的發展,受惠全球景氣回復、汽車產量成長、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及耐久財製造環境改善,全球螺絲產業需求逐年增加,全球扣件大廠持續在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從低生產成本中獲利。台灣製造與管理技術最成熟,加上多年形成的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在產品的品質與交期上更具競爭力。目前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的競爭是推動產業成長的動力,而歐美業者

為降低成本,不斷向亞洲地區業者釋出高附加價值的訂單,對台灣螺絲產業轉型具推升作用。

100~102 年鋼鐵螺絲帽出口統計

單位:公斤;仟元

年度	項目	重量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100		266,952,677	ı	23,689,629	-
101	鋼鐵螺絲帽	244,835,621	-8.29	22,197,810	-6.30
102		264,137,259	7.88	23,183,233	4.44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

(D)事務機產業

隨著網際網路及電子商務的發展,對數位文件傳輸與數位辦公設備的需求與日俱增,影像掃瞄器、傳真機、雷射印表機、影印機等事務機器也受到數位化的潮流影響。因辦公室空間有限,為有效節省空間,複合各種功能的事務機因此誕生。多功能事務機(MFP)係指結合二種以上功能之傳真機、印表機、影印機、掃瞄器等的產品,皆可稱之為多功能事務機。目前四合一(列印、傳真、掃描、影印)的產品已逐漸成為市場主流,甚至有五合一機種的出現(增加影像處理或光學字元辦識功能)。多功能事機的開發牽涉到各種不同領域的技術,包含了光學、機械、電子及數據傳輸等重要的零組件,包含感光元件、ASIC 晶片及磨光棒軸心,對於零組件的品質要求進入障礙有很高的門檻,生產廠商皆為國際知名大廠如 XEROX、Canon 及 HP 等知名大廠。

高品質多功能事務機,要求迅速大量的印出文件,字體須清晰及乾淨俐落,這些事務機裡,負責傳送的軸心若不平穩,在高速傳送中,印出的字體將因紙張震動而有重疊或歪斜,造成印出的文件模糊不清,所以軸心的品質除要求高尺寸精度外,並強調表面光滑平整,不得有坑洞刮痕,對軸心的品質與齒輪接合的溝槽,要求更為精密。早期的事務機軸心,品質要求不高,使用普通碳鋼,經一般傳統機械車削加工,即可滿足消費者。但近年來因事務機需求量逐漸增加,軸心需求量當然也隨之同步成長,對於軸心的品質要求日趨嚴格。因應國際品牌大廠客戶高標準的品質要求,必須使用良好切削性的快削鋼,才不致因車削時鐵屑未斷或車刀磨損而停機,產品也得以達到高精密的品質訴求。

本公司所生產之磨光棒,可加工製造成事務機軸心,因品質優良獲國際 大廠 XEROX 及 Canon 指定使用。依據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出口資料,事務 機最近3年度出口數量及金額逐年成長,未來營運可期。

100~102 年事務機器產業出口統計

單位:台;仟元

左 庇	石口	۵.	総私交	人站	総乱交
年度	項目	台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		(%)
100	+ 24 14	138, 661	36. 38%	1, 367, 534	5. 89%
101	事務機	220, 865	59. 28%	1, 891, 490	38. 31%
102	註	329, 893	49. 36%	2, 712, 461	43. 4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

註:係其他印表機、複印機及傳真機,能與自動資料處理機或電腦網路連接者

B.行業上下游變化產之營運風險

台灣之鋼鐵產業發展結構完整,除上游鋼胚短缺及少數特殊材質之鋼品無法供應外,絕大多數鋼品產能足供國內所需及外銷,惟台灣之上游鋼鐵廠,產品亦面臨中國大陸低價競爭之威脅,市場之報價受國際間供需及國際各鋼廠報價比價之影響,雖規格與品質,各上游鋼鐵廠雖略有差異,惟整體而言,受國際景氣及國際鋼廠價格競爭之影響。下游之金屬零件供應鏈,目前全球汽機車之生產重心,為貼近市場及生產成本,已移往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發展,台灣鋼鐵中下游對東南亞投資力道,不若日本及韓國,挾其在汽車、家電市場之市場優勢,早已登入東南亞投資力道,不若日本及韓國,挾其在汽車、家電市場之市場優勢,早已登入東南亞投資,故未來台灣下游加工廠,若無法往更高階產品投資及轉型,有可能面臨因產品遭競爭而有市場衰退之風險。

由於鋼鐵業係台灣產業發展中重要支柱之一環,不論在機械產業、汽機車業、 手工具、或腳踏車等,因鋼鐵業具完整之上下游供應鏈,使其在國際間具有一席 之地,良好的鋼鐵上下游產銷合作,不但可為上下游產能提供良好之供銷環境, 減少國際間運輸成本,並為台灣產業提供更具國際競爭力之產品,故台灣鋼鐵業 之國際競爭力,需靠上下游共同合作之團體戰方式提高競爭力,由上游鋼廠提供 具競價格競爭力及高品質之原料,下游產業方可提升其產品品質及競爭力。

C.因應對策

(A)製造技術穩定、擁有完整加工製程、生產尺寸齊全

由於鋼鐵產業在台灣發展已久,目前大多數存活的國內廠商製造能力皆 累積一定深厚基礎且可因應客戶需求去做產品材料及組成調整。而本公司從 民國 60 年設立至今,製造技術穩定、加工製程完整、生產尺寸齊全,有效運 用最適營運規模,達成生產規模經濟,提高生產效率。

(B)穩定的供料品質

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上游主要原料供應者包括中鋼公司及日本新日鐵公司,其中中鋼公司係國內唯一採一貫作業煉鋼之世界級鋼鐵大廠,新日鐵則是在日本上市之大型鋼鐵公司,晉椿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者長期合作短,產品品質穩定且鋼料來源不虞匱乏。本公司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支線材及磨光棒,與下游的通路客戶等均維持長久良好的緊密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已建立起完整的上中下游體系,彼此間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C)技術經驗傳承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技術及設備之提升,重視技術經驗的傳承,本公司具備多位十五年以上經驗深厚的業務及現場技術人員,生產設備及模具維修、製程設備調整、產品特性掌握等,皆係由廠內經驗技師以師徒制延續其經驗予儲備人才,以確保技術及經驗皆能持續不斷地傳承。另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完善的儲備人才制度及留才計畫,長期儲備人才,以確保產品品質的穩定。

在研發技術方面,亦集合本公司具多年生產及產品經驗之經理人成立研發單位,針對各項特殊材料加工、製程改良或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行研究,強化特殊鋼生產技術之研發,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D)上下游專業分工、具市場競爭優勢

鋼鐵業須具有相當完整產業體系才能降低供應鐵中各家廠商之生產成本,增加產品之國際競爭力,即上游煉鋼廠供應合理價格品質優良之盤元, 機械業提供高效率之機械及模具,中游致力於球化線材、伸線、熱處理等工 作,而下游衛星工廠則進行成型加工、表面處理等才能達成,我國台灣地區正是具備此種上、中、下游完整體系之國家,這亦是國內業者仍能屹立不搖持續發展之主因。本公司在產業中之定位,除在台灣市場扮演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外,亦運用其優良品質之優勢,推廣其產品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銷提高獲利。

4.本公司面對人力資源短缺之影響及因應對策說明。

本公司因屬資本密集,雖仍須使用勞力,惟本公司目前員工平均年資達 9.65 年,引進外勞,主係因部份製程之工作環境因屬高温,本國勞工較就任願意不佳,故本公司藉由外勞引入,解決人力問題,另本公司向來注重社會責任及員工福利制度,採取下列員工福利措施,使人才留任,故本公司之員工穩定性尚佳,除外勞因年限到期離職外,其餘本國勞工流動率不高,以維持本公司之生產經驗傳承與競爭力。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積極提供多項照顧員工需求之福利,如:團體保險、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三節禮金、婚、喪、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員工伙食補助等措施及提供員工認股分享經營成果之外,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列舉如下:

- A. 員工結婚、喪葬、住院、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等。
- B.生日禮金與端午/中秋./春節三節禮金發放、年終尾牙聚餐摸彩。
- C.辨理員工旅遊、健康促進等福利活動。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辦法,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新進人員於試用期間即要求接受一般性的安全衛生教育與專業性的部門職務訓練,並提供其訓練教材;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完整的訓練與進修管道。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均得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本公司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灣銀行保管運用。實際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人性化管理,並秉持誠信、負責態度,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 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以維護員工權益。故公司成立來, 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5.本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匯兌利益(損失)分別為(15,029)千元、20,635 千元及(358)千元,占稅前損益分別為 14.01%、12.45%及 0.35%,有關 本公司面臨匯 率風險因應對策之說明。

(1)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外銷主要以美金報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公平價值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新台幣兌美元於 101 年度因台幣兌美元持續升值產生兌換損失 15,029 千元;102 年度因台幣兌美元持續貶值產生兌換收益 20,635 千元;截至 103 年度上半年度因台幣兌美元升值產生兌換損失 358 千元。

(2)匯率變動採取因應措施

- A.設立外幣專戶,匯入之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兌換成新台幣或外幣帳戶,靈活運用外匯,以降低匯率變動所造成之衝擊。
- B.隨時蒐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並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國內外匯率走勢,以即時調整外幣資產負債比例,使匯率變動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 C.因應匯率市場變化,選擇適當時機輔以避險性之遠期外匯交易,以因應匯率變動 風險。
- D.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相關作業程序,未來若有需要執行遠期外匯交易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將依各相關規定確實執行。
- E.隨時注意及掌握市場匯率變動與銀行洽談有利之匯率空間。

(二)營運概況乙節

1.本公司產品及技術與同業相較,有關市場區隔及競爭優劣勢之說明。

茲就本公司如何開發創造獨特或領先同業的技術或產品,列舉如下:

(1)材料開發

本公司於二次加工行業,多年專注於快削鋼品質之提升,除為下游提供高品質產品及穩定供貨量外,本公司藉由加工過程中,對材料之各種加工特性掌握,分析上游鋼廠提供之各種鋼材材料成分與加工製程間之影響,作為提供上游鋼鐵廠進行配方調整依據,共同開發新材料,為本公司及上游創造降低成本及提高品質之附加價值,使本公司能領先同業取得特殊差異化品質之產品,歷年本公司與上游合作開發之鋼種如下:

日期	鋼種	共同合作鋼廠
2000 年	彈簧鋼 BZ9240、60SiCrV	中鋼
2000 年	快削鋼 S45CL	JFE
2001 年	快削鋼 1215MS	中鋼
2002 年	快削鋼 1144	中鋼
2008 年	快 削 鋼 SUM24EZC 、	新日鐵住金
	SUM24EZX	
2014 年	快削鋼 1215MS、快削鋼 1144	中鋼
	(二次成份修改)	

(2)磨光棒之直線度技術提升

本公司在加工過程中,因於製程之生產經驗中,在材料及機器之開發經驗,藉由設計及開發附加製程,使本公司產品之良率提高,尤其於磨光棒之直線度改良上,本公司開發水平與垂直前矯直製程,將直線度自 0.06mm~0.08mm,現已可控制至 0.04mm~0.06mm,若再加上本公司之四輪矯直製程,可將品質控制穩定於 0.04mm 左右,相較於同業 0.06mm 之直線度,在精密金屬零件用產品加工上,更具競爭力。

(3)特殊加工規格開發

目前上游材料之最小尺寸盤元為 5.5mm,本公司藉由生產模具開發,改變材料入線角度,使本公司磨光棒成品之最小尺寸,可將減面率自一般之 20%放大至 47%,以現有 5.5mm 之盤元,在不影響生產良率下,本公司藉由直接抽棒製程,可將磨光棒減面至 4mm。另本公司自行設計拋光盤及拋光環入線角度,藉由二道退火及抽線製程,可使磨光棒成品之線徑降為 2mm,該產品可用於精密零件,相較於目前同業,僅可生產至 3mm,使本公司之產品在市場上更具生產彈性及競爭力。

針對大尺寸之六角磨光棒產品,應用於油管接頭及機器零件,本公司藉由模具開發及設備之調整,可以連續性生產製程,將盤元自 36mm,減面為 28.6mm 之六角磨光棒,減面率約 28%至 32%,相較於同業目前技術能力,僅能以圓形棒生產為六角磨光棒產品,在耗損率及品質上,更具競爭力。

- 2.本公司主要技術來源暨對關鍵技術掌握情形及營業秘密所採措施之說明。
 - (1)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情形、效益

本公司之主要技術,係自行開發,並無購買技術或支付權利金之情形,機台生產製程技術開發方式,係由本公司於新生產設備或新材料導入時,以任務編組方式,由資深幹部及指定之專責生產人員,共同測試及開發機台之使用特性及材料特性,建立生產流程及搭配產品,成為本公司標準作業流程及自有技術。

(2)關鍵技術掌握情形及營業祕密之保護

本公司之關鍵技術,包含廠內各種機台之生產技術、材料特性及模具設計與開發等,由於前述之各項關鍵技術,此外,人員生產經驗及生產材料資料庫之累積建立,亦為重要之關鍵技術,故本公司尚不致因上述單一關鍵技術外流或複製,使本公司之營業祕密外流。本公司之關鍵技術主要係透過下列方式進行核心技術能力之建立與人員經驗傳承交替,以長期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

A.作業標準建立

本公司針對酸洗、熱處理、噴砂、生產潤滑油選用、品檢等製程,皆已建立 配合鋼種之生產參數或配方,藉由教育訓練,將相關操作技術,教導現場技術操 作員工。

B.定期教育訓練

本公司對生產操作人員、業務人員等,定期進行生產流程、模具結構、模具規範、模具選用搭配生產鋼種材質,成品直線度之測量技巧等訓練,以加強技術傳承。

C.材料資料庫分析彙總

本公司品技部門逐批抽樣檢測,建立材料機械性質(硬度、抗拉強度、降伏強度)資料庫,彙總及分析各鋼種之特性後,作為生產製程控制的依據,達到客戶材料機械性質成品特性要求。

- 3.本公司未有專職研發人員且無研發費用,有關成立研發部門之目的、研發能力及研發方向暨未來產品布局策略之說明。
 - (1)成立研發部門之目的

本公司研發部門雖然於 103 年 3 月方成立 且研發人才大多為廠內資深同仁兼任,主係考量鋼鐵二次加工業著重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提升,故相關研究以生產製程開發及材料特性掌握與資訊搜集為主。

(2)研發能力及研發方向

針對本公司未來在新產品及應用市場、材料使用特性等加以掌握搜集資訊,並可採取與金屬中心、學術機構等研究單位資源合作,及參加國際級機械展覽,且向上游鋼廠搜集其市場及材料研究相關資料,以了解目前市場最新相關技術及產品發展資訊,藉由外部廣大資訊網路,集中於相關產業及技術資訊搜集,使本公司有限之研發資源,能提供更有效率之技術強化建議。

(3)未來產品布局策略

本公司由於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行業,未來產品布局策略乃以配合上下游供應 鏈,為金屬加工行業提供新開發鋼種之線材或棒材加工產品,使現有之技術能往更 精密加工之高進入門檻行業發展,茲就本公司目前進行中之未來產品佈局策略、研 發產品之市場性、開發進度、技術能力層次暨其研發方向說明如下:

A. 軸承鋼產品

(A)市場性

軸承主係用於馬達軸心之套件,廣乏應用於各種機械、汽機車、航太、高速鐵路等,主係支撐馬達之旋轉軸心,用來保持軸的中心位置及控制該運動的機件,其中用量最大宗者,為汽機車軸承,須使用高級品軸承鋼來製作,目前全球軸承鋼之供應國為瑞典 SKF、及日本(NSK、NTN、JTEKT、NMB、NACHI)及德國(Schaeffler)所供應,台灣雖擁有大量之軸承零件如軸環、滾針、鋼珠加工廠,惟其生產用之棒鋼及鋼線,原料主係由日本進口,台灣本身並無上游供應鏈,依據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研究資料顯示,台灣為全世界前五大軸承銷進口國,每年需求量軸環用棒鋼為50,000噸,滾針及鋼珠用鋼線為6000噸,

且預估若台灣可自行生產軸承鋼,將使下游產品更具競爭力,市占率及產值將 有機會更進一步提高,故本公司目前已參加中鋼發起之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 盟,以共同技術開發,為台灣軸承鋼建立上游及中游供應鏈。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 a.退火技術:二次加工退火爐須具800度高温製程,本公司具有900度之氫氣退火爐,相較一般同業使用之退火爐約760度,其設備要求更嚴格,本公司已具備開發及量產能力。
- b.抽棒技術:二次加工抽棒機須具備可發展最大宗用量 40mm~42mm 之軸環產品,本公司為國內唯一具可生產 55mm 產品抽棒機台,已具備開發及量產能力。
- C.渦電流探傷檢驗:軸承用零件因用於高速運轉,對於產品之表面缺陷要求, 較一般金屬零件為高,故所有加工原料,皆須於生產加工過程中,進行即時 全面品質監控,故二次加工製程中,須搭配線上渦電流探傷設備製程,減少 成品不良率發生。本公司目前在軸心用磨光棒上,已配合客戶需求加入渦電 流探傷設備製程,有助於未來發展軸承鋼加工之品檢製程開發。

(C) 開發進度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加入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目前為中鋼唯一合作之軸環二次加工廠商,中鋼已少量多批陸續提供原料供本公司試產中,截至目前,中鋼已完成滾針及鋼珠用線材開發,已達量產狀況,而軸環用棒鋼,中鋼尚在持續改良調整原料中,依據本公司向中鋼了解,其預計於 104 年開發完成,屆時本公司將可正式導入量產。

B. 硫系快削鋼(1215MS 及 1144)

(A)市場性

本公司於加工過程中,透過分析各家鋼廠不良品之分析,一般硫系快削鋼因硫化錳結晶,於加工過程中,鋼鐵界面易產生串聯破裂現象,故不利於精密車削加製程,本公司與上游鋼廠共同開發 1215MS 及 1144 新材料配方,係透過硫化錳結晶結構上配方調整,使其具有易車削,且可降低串聯破裂現象之發生,其精密度可達到相當於鉛系快削鋼入成水準,可大量降低下游零件加工可用於一般非關安全性金屬零件,例如 OA 事務機軸心,筆記型電腦軸承(Hinge),取代現有硫系快削鋼材料。

由於該材料係本公司與上游共同開發,依照產業慣例,該鋼種通常於二年內將專屬本公司使用,本公司可獨家通路銷售予客戶,為本公司客戶提供更加高品質低成本產品,增加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本公司於加工過程中,可藉由金相分析及材料加工特性之掌握,為上游鋼廠提供各種材料成分對加工製程之影響,經分析及彙集下游之異常品質分析後,本公司針對硫系快削鋼,為原有材料 1215MS 及 1144M 之新配方,為上游鋼鐵廠提供配方調整生產參數,該共同開發之新材料,將為上游創造降低成本及為下游創造提高加工精密度,且降低車削過程中之不良率。

(C) 開發進度

本公司自102年開始,於上述硫系快削鋼開發過程中,已多次陸續提出材料配方調整,作為上游鋼鐵廠生產及開發之依據,今年7月已開發完成,目前已可大量導入予客戶使用。

C. 不銹鋼(4 系列及 6 系列不銹鋼)

(A)市場性

該材料除具耐腐蝕性,用於工具機之螺桿、自動化機器閥桿及電腦硬碟,目前台灣之不銹鋼鐵廠,僅具生產大尺寸鋼棒之產能,20mm以下產品則須仰賴進口材料。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目前該材料全台灣之不銹鋼鐵廠,僅具生產大尺寸線徑之生產及加工製程,對於線徑 20mm 以下產品,雖具生產能力,對於下游各種少量多樣之尺寸需求,須於加工製程中搭配鐘型高温退火爐及抽線機及抽棒機等加工製程,若由上游不銹鋼廠投入二次加工之生產及開發資源,已不具生產效率及經濟效益,台灣目前僅本公司因具高温氫氣爐之二次加工廠,且具有二次加工之其他完整製程,在不調整所有設備及資源投入下,以現有設備即可進行上述產品之開發及量產。

(C) 開發進度

本公司自 102 年開始,與上游不銹鋼鐵廠共同合作開發生產 20mm 以下產品,藉由本公司在二次加工之生產經驗,陸續試產及共同研究開發,為上游不銹鋼廠提供材料使用之製程及品檢規範,加速其產品開發與導入市場,依據本公司向上游鋼廠了解,預計 104 年全面導入量產開發,屆時本公司將成為該產品線上游鋼廠之專屬二次加工廠。

- 二、推薦證券商於評估報告中對於該公司以下項目說明之評估意見
- (一)對該公司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晉椿公司或該公司)主要從事鋼鐵線材二次加工廠商,係以低碳鋼、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等盤元為主要原料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其最近二年度及103年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如下表,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之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為何?經洽推薦證券商評估如後:

單位:新台幣千元

					, , , , , ,	1. 1 -
年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第	三季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997,768	100.00	2,846,152	100.00	1,381,757	100.00
營業成本	2,961,798	98.80	2,584,994	90.82	1,225,698	88.30
營業毛利	35,970	1.20	261,158	9.18	156,059	11.70
營業費用	101,292	3.38	113,446	3.99	55,261	4.00
營業利益	(65,322)	(2.18)	147,712	5.19	100,798	7.70
營業外收入 <u>及支出</u>	(41,896)	(1.40)	18,072	0.63	1,458	2.14
稅前淨歸屬於母公司權益	(107,218)	(3.58)	165,784	5.82	102,256	9.84
<u>利</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654)	(0.42)	29,268	1.02	17,383	1.67
本期淨利	(94,564)	(3.16)	136,516	4.80	84,873	8.17
期末資本額	616,00	0	616,00	00	616,0	000
每股稅後淨 追溯前(註1)	(1.54)		2.22		1.38	8
<u>利(</u> 損)(元) 追溯後(註 2)	(1.54)		2.21		1.3	7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註 2:係以申請年度最近期財報為基準往前追溯調整之稀釋每股稅後純益。

1.該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及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該公司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

晉椿公司係鋼鐵線材二次加工之專業加工廠,主要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及買賣。線材及磨光棒原料為盤元 依材質規格來作分類,盤元可區分為低碳鋼、中碳鋼、高碳鋼、冷打級、快削鋼、不銹鋼及合金鋼材質,依客戶需求予以減面冷抽為直線型態稱為棒鋼,成捲狀為線材,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汽機車零件、OA 事務機、機械零件及手工具等。

由於棒鋼及線材業為鋼鐵產業中的二次加工業,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作為上 游鋼廠及下游加工廠間之規格及產能調節,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 102 年 12 月資料顯示,我國 102 年上半年鋼鐵基本工業產值、銷值與 101 年同期呈現衰退的態勢,主要係受到國內經濟成長幅度不如預期,降低下游業者回補庫存的意願,加上國內公共工程需求受政府預算減少呈現滑落所致,102 年第四季下游產業回補需求持續增溫、全球及我國鋼材報價止穩,103 年全球經濟成長力道較 102 年轉強,帶動下游用鋼產業需求彈升,故預估 103 年我國鋼鐵基本工業銷售值可望較 102 年成長 5~10%。惟須留意中國供給過剩問題短期難以改善,中國業者將積極以出口消化過剩鋼材,恐使全球鋼材市場價格仍有下滑風險。鋼鐵因應用範圍廣範,產品規格複雜,上游無法完全依客戶需求生產,故鋼鐵二次加工有其供應鍊附加價值,鋼鐵產品生命週期長且 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該公司在品質提升及穩定度上已具競爭力,使其近年營收皆可達一定規模,且重視與上下游共同開發特殊材質的球化退火及表面處理技術,並取得工業用或車用之終端品牌客戶認證策略,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增加產業進入門檻,減少營運受鋼鐵原料價格波動之影響。

(2)該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文口石口	壬 而	田	;A	12	-b #	st.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上-	半年度
產品項目	重 要	用	途	及	功	能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線材	手工具 無等用 無子	途鋼、雨	線及	醫療 五金	用或3製品等	家	752,738	25.11	606,516	21.31	329,073	23.82
磨光棒	事及汽五療器機件用製具零	、電子 零品、食品、食品	ア、機 、干ノ 高品絲	車、 千頂 及用車	自行車 、廚具 曲心、	、、路雪	2,208,540	73.67	2,165,609	76.09	1,017,175	73.61
其 他	盤元買	賣、	加工中	ケ 入			36,490	1.22	74,027	2.60	35,509	2.57
合	計					,	2,997,768	100.00	2,846,152	100.00	1,381,757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列示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各主要產品別業績及毛利率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u>年度</u>	·	10 to 17 7 5
產品	營業 收入	營業 毛利	銷量 (<i>公斤</i>)	單位售價 (元/公斤)	單位成本 (元/公斤)	毛利率(%)
線材	752,738	(50,872)	18,066,991	41.66	44.48	(6.76)
磨光棒	2,208,540	80,616	58,755,124	37.59	36.22	3.65
其 他	36,490	(3,567)	(註)	(註)	(註)	(9.78)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損失)	-	1,968	-	-	-	-
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	7,825	-	-	-	-
合 計	2,997,768	35,970	-	-	-	1.20

註:因其他包含買賣盤元、加工收入等,因品項繁雜且單位、價格及規格均不一致,故不單獨揭露銷量數。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十世	• 刑 日 申 丨 儿
年度			102	年度		
產品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銷量 (<i>公斤</i>)	單位售價 (元/公斤)	單位成本 (元/公斤)	毛利率(%)
線材	606,516	(19,347)	16,005,461	37.89	39.10	(3.19)
磨光棒	2,165,609	270,058	63,228,408	34.25	29.98	12.47
其 他	74,027	(9,835)	(註)	(註)	(註)	(13.29)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損失)	-	12,324	-	-	-	-
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7,958	-	-	-	-
合 計	2,846,152	261,158	-	-	ı	9.18

註:因其他包含買賣盤元、加工收入等,因品項繁雜且單位、價格及規格均不一致,故不單獨揭露銷量數。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12	<u>- </u>
年度			102 年上	_半年度		
	營業	營業 毛利	銷量	單位售價	單位成本	毛利率(%)
產品	收入	毛利	(公斤)	(元/公斤)	(元/公斤)	七州平(10)
線材	315,084	(11,527)	8,333,182	37.81	39.19	(3.66)
磨光棒	1,090,710	129,784	31,641,540	34.47	30.37	11.90
其 他	35,095	(6,519)	(註)	(註)	(註)	(18.58)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損失)	-	13,093	-	-	-	-
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	4,102	-	-	-	-
合 計	1,440,889	128,933	-	-	-	8.95

註:因其他包含買賣盤元、加工收入等,因品項繁雜且單位、價格及規格均不一致,故不單獨揭露銷量數。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12	- 111 11 11 1 /
年度			103 年上	_半年度		
產品	營業 收入	營業 毛利	銷量 (<i>公斤</i>)	單位售價 (元/公斤)	單位成本 (元/公斤)	毛利率(%)
線材	329,073	2,024	8,870,522	37.10	36.87	0.62
磨光棒	1,017,175	150,711	30,068,235	33.83	28.82	14.82
其 他	35,509	(1,683)	(註)	(註)	(註)	(4.74)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損失)	-	1,637	-	-	-	-
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	3,370	-	-	-	-
合 計	1,381,757	156,059	-	-	-	11.29

註:因其他包含買賣盤元、加工收入等,因品項繁雜且單位、價格及規格均不一致,故不單獨揭露銷量數。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依主要產品別說明營業收入變化分析

該公司係為鋼鐵線材二次加工廠商,係以低碳鋼、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等盤元為主要原料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事務機軸心、汽機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

A.線材

線材主要原料為盤元,經過抽線、炖爐等加工製程而成,主要應用於手工具、一般螺絲、汽機車螺絲等用途鋼線及五金製品等。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之線材銷貨收入分別為752,738千元、606,516千元及329,073千元,占營收比例分別為25.11%、21.31%及23.82%。102年度之營業收入下滑,下滑主係因線材之製程進入門檻較低,市場競爭激烈使其利潤不佳,該公司對線材產品之接單策略主係用於填補產能,分攤生產之固定成本支出,非主要獲利來源,且下游客戶如螺絲廠本原、福光等皆擁有中鋼採購配額,且具自行抽伸線及熱處理加工製程,向該公司採購,主係為調節中鋼供應配額不足之現貨材料產能,需求波動性大,另近年因石油價格上漲使運輸成本提高,位於台灣南部之金屬零件加工客戶逐漸改於南部當地就近線材供應商採購,故向該公司採購金額逐年下滑,使該公司線材產品之銷售金額及比重逐年下降,103年上半年度與去年同期相較,雖銷售金額及銷售比重略為上升,惟差異不大。

B. 磨光棒

磨光棒主要應用於事務機器軸心、汽車用避震器及零件、電子、機車、自行車、汽車用零件、千斤頂、高品級用軸心等。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之磨光棒銷貨收入分別為2,208,540千元、2,165,609千元及1,017,175千元,占營收比例分別為73.67%、76.09%及73.61%。102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度為低,故雖銷售量較前一年度增加,但銷貨收入呈微幅下滑;103年上半年度主係大陸之日系事務機軸心廠如和興精密、九澤、秩父等為降低成本改向陸系廠商進貨等因素影響,快削鋼銷量及銷售金額下滑,導致103年上半年度銷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微幅下滑7.23%。

C.其他

其他係盤元買賣、加工收入等,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其他銷貨收入分別為 36,490 千元、74,027 千元及 35,509 千元,占營收比例分別為 1.22%、2.60%及 2.57%。102 年度係因鋼鐵業景氣回穩,客戶需求增加,使得委託加工產品生產及盤元買賣重量及金額增加,故 102 年度其他銷貨收入上升 102.87%,103 年上半年度則與去年同期相當,並無重大變化。

(3)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分析

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前十大客戶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	1 年度		102	2年度		103 年	上半年度	
排名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1	GRAKINDO	139,853	4.67	文德	174,463	6.13	文德	71,061	5.14
2	文德	123,800	4.13	三利	103,829	3.65	GRAKINDO	63,339	4.58
3	三利	119,983	4.00	APM C.S	92,297	3.24	三利	43,485	3.15
4	秩父	113,745	3.79	GRAKINDO	81,655	2.87	APM C.S.	41,339	2.99
5	金堂	91,789	3.06	本原.	77,808	2.73	金堂	39,583	2.86
6	本原	89,217	2.98	金堂	73,503	2.58	章南	34,862	2.52
7	和興精密	84,170	2.81	丸澤	69,078	2.43	本原	31,643	2.29
8	章南	74,228	2.48	秩父	63,480	2.23	金良益	29,290	2.12
9	金良益	67,643	2.26	和興精密	57,389	2.02	常州理研	29,367	2.13
10	丸澤	66,654	2.22	華生電機	55,451	1.95	全利	28,733	2.08
	其他	2,026,686	67.60	其他	1,997,199	70.17	其他	969,055	70.14
	銷貨淨額	2,997,768	100.00	銷貨淨額	2,846,152	100.00	銷貨淨額	1,381,757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前十大銷貨客戶分別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2.40%、29.83%及 30.67%,與主要客戶往來金額主要受產業景氣變化、客戶業績變化等因素而起伏,茲就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前十大銷售客戶變化情形分析如下:

A.製造商:

(A)Grakindo Maju Sukses PT (簡稱:Grakindo,公司網址:一)

Grakindo 係為印尼汽、機車螺絲之專業製造商,與該公司往來已超過十年,主要係向該公司採購合金鋼線及中碳鋼線,供應各汽機車組裝廠所需之緊扣件,由於印尼人均擁有車輛比例偏低,在強勁的內需市場支撐及歐美市場需求不振的影響下,各大國際車廠均佈局投資,致印尼之汽機車零配件產業近年來均大幅成

長,101~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該公司對 Grakindo 銷售金額分別為 139,853 千元、81,655 千元及 63,339 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4.67%、2.87%及 4.58%,分別為各年度第一、第四及第二大客戶,受惠於印尼政府政策,積極發展汽機車工業,並對一般民眾購買車輛貸款及利率提供補助,汽機車產業近年來蓬勃發展,自 101 年 6 月起印尼央行調升機車貸款自備款比例,衝擊當地人購車意願,致 101 年度起對 Grakindo 之銷售金額開始呈衰退趨勢至 102 年度交易金額持續下滑,故降為當年度第四大銷售客戶,103 年上半年度交易金額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因泰國政局不穩定,汽車零件供應商轉向印尼地區採購所致,且其他客戶交易金額下滑,故上升成為第二大銷售客戶。

(B)APM COIL SPRINGS SDN BHD(簡稱: APM C.S., 公司網址: http://www.apm-automotive.com)

APM C.S.隸屬於馬來西亞 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以下簡稱 APM Automotive)集團,APM Automotive 為馬來西亞著名之汽車零配件製造集團,主要從事汽車懸吊系統、散熱系統、車門及座椅之塑膠零件等之生產與銷售,並成為馬來西亞國產車品牌 PROTON、PERODUA 及各國際車廠 TOYOTA、FORD、ISUZU等之供應鏈協力廠,APM Automotive 股票已於吉隆坡證券交易所(Kuala Lumpur Stock Exchange/Bursa Malaysia,KLSE)掛牌買賣(股票代號 5015),該公司主要供應合金彈簧鋼棒、中碳鋼棒予其旗下之 APM C.S.公司,作為生產汽車避震器彈簧及油壓棒之主要原料,雙方往來已超過十年,102年度及 103年上半年度該公司對 APM C.S.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92,297千元及 41,389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3.25%及 2.99%,102年度該公司新購渦流探傷機檢測設備,對棒鋼成品作表面無瑕疵檢查,檢查品質並經 PERODUA 及 TOYOTA 廠驗通過,APM C.S.向該公司採購全檢合格之彈簧鋼棒,因可大幅減低進料檢驗成本,故 102年度對 APM C.S.之銷售金額大幅提升至 92,297千元,並新增成為該公司當年度第三大客戶,103年上半年度交易金額變化不大,為第四大銷售客戶。

(C)本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原公司, Ben Yuan Enterprises Co., Ltd.,公司網址:http://www.by.com.tw)

本原公司為位於台灣高雄,屬各類金屬螺絲製造商,包括汽車螺絲、工業螺絲及一般家用螺絲,本原公司與該公司往來已超過十年,主要係購買合金鋼線及不鏽鋼線,作為生產機械螺絲之主要原料,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該公司對本原公司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89,217 千元、77,808 千元及 31,643 千元,估當年度營業比重 2.98%、2.73%及 2.29%,分別為各年度第六、第五及第七大客戶,向該公司採購量逐年下降,主要係因本原公司擁有中鋼採購配額,直接自中鋼公司採購合金鋼盤元,向該公司採購,主係調節中鋼供應配額不足之現貨材料產能,惟因近年運輸成本提高,本原公司逐漸改向高雄當地線材供應商就近採購現貨,故向該公司採購金額逐年下滑。

(D) 丸澤機電(深圳)有限公司(簡稱:丸澤公司, Marusawa Kiden (Shenzhen) Co.,Ltd.,,公司網址: http://www.marusawa.com.cn)

丸澤公司係為日商丸澤機工株式會社(http//:www.marusawa.co.jp)於1994年獨資設立於深圳之加工廠,主要從事OA設備的精密金屬零配件之切削加工,係向該公司採購快削鋼棒、不銹鋼棒,以供應EPSON、CANON、KONICA等廠牌之影印機、印表機、傳真機等OA事務機之金屬軸心,最近二年度該公司對丸澤公司之銷售金額分別為66,654千元及69,078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2.22%及 2.43%,分別為各年度第十及第七大客戶,由於近年來事務機零件遭逢大陸產品在市場上低價競爭,丸澤集團漸以高毛利、新機種之 OA 軸心為主要經營領域,低利潤產品之銷售量逐漸減少,加上 101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低迷、事務機耗材汰換延後,導致市場需求不振,且丸澤集團為因應大陸地區調升基本工資及五險一金實施之影響,故縮減營運規模以降低人事成本高漲之衝擊,自 101 年度起採購金額即大幅下降,101 年度下滑為第十大銷售客戶,102 年度則因整體景氣及市場需求回穩,其高品級產品銷售數量小幅回升並成為當年度第七大銷售客戶,103 年上半年度則因大陸鋼鐵原料同業低價競爭,丸澤公司改向大陸原料供應商採購,向該公司採購金額下滑,致退出前十大銷貨客戶。

(E) 秩父精密産業(深圳)有限公司(簡稱: 秩父公司, Shenzhen Zhifu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公司網址: http://www.chi-chi-bu.com)

秩父公司係為日商秩父工業株式會社(Chichibu Concrete Industry.,Co.,)於1993年8月設立於深圳之加工廠,主要從事 OA 事務設備軸心及自動車部品之切削加工及表面處理,係向該公司購買快削鋼棒以供應 CANON、RICOH、FUJIXEROX等廠牌之影印機、印表機、傳真機等 OA 事務機之金屬軸心,自秩父公司 1998年投入 OA 事務機軸心之製造領域以來,雙方往來已超過十年歷史,最近二年度該公司對秩父公司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113,745千元及 63,480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3.79%及 2.23%,分別為各年度第四及第八大客戶,由於秩父公司以銷售量大、中低價位之 OA 零件為銷售主軸,近年來為因應深圳地區員工聘僱成本高漲、大陸當地同業之低價競爭,營運規模逐漸縮減並提高當地內購原料比例,加上 101 年度全球經濟成長低迷、事務機耗材汰換延後,導致市場需求不振,故秩父公司自 101 年度起採購金額逐年下滑,至 102 年度已下降為第八大銷售客戶,秩父公司因本身營運政策之考量,已於 102 年 10 月結束營運。

(F)和興精密香港有限公司(簡稱:和興精密,公司網址:http:// -)

和興精密於 1996 年成立於香港,並於深圳市坪山新區設立來料加工廠(和興精密製造廠),主要從事 OA 事務設備金屬軸心之製造及銷售,與該公司往來已超過十年歷史,係向該公司購買快削鋼棒、不銹鋼棒,並供應 RICOH、KYOCERA 等廠牌之影印機、印表機等 OA 事務機之金屬軸心,最近二年度該公司對和興精密之銷售金額分別為 84,170 千元及 57,389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2.81%及 2.02%,分別為各年度第七及第九大客戶,由於和興精密以銷售中低價位之 OA 零件為主,近年來因員工聘僱成本高漲、大陸當地同業之低價競爭,其加工利潤已不敷營運成本之支出,和興精密之獲利狀況逐年衰退,導致貨款有延遲支付之情形,該公司亦控制對和興精密之出貨以降低營運風險,因此銷貨額逐年降低,至 102 年度已下降為第九大銷售客戶,103 年上半年度則未列入前十大銷貨客戶。

(G) 華生電機(深圳)有限公司(簡稱:華生電機,公司網址:http://http://www.johnsonelectric.com/)

華生電機係屬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Johnsonelectric.com)100%投資設立 於深圳之微型馬達製造廠,該公司主要供應快削鋼棒、中碳鋼棒、合金鋼棒, 作為製造微型馬達軸心之主要原料,雙方往來已超過十年歷史,德昌電機控股 有限公司於1984年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79),德昌 電機為全球電子驅動系統(包括電機、螺線管、微型開闢、柔性印刷電路板及微 型電子設備)之領導廠商,其電子驅動系統所應用之產業,包括汽車產品、樓宇 自動化及安保、商務設備、保安及航天、食品及飲品設備、家用設備、暖通空調、工業設備、醫療器械、個人護理、電動設備以及電動工具,其子公司華生電機所生產之微型馬達,主要應用於汽車電動車窗、雨刷,102年度該公司對華生電機之銷售金額為59,583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1.95%,新增為第十大客戶,華生電機向該公司採購快削鋼棒及中碳鋼棒為主,每年皆有相當之交易金額,惟其他客戶交易金額較高,故101年度並未列入該公司之前十大銷貨客戶,103年上半年度則因近年來深圳地區員工聘僱成本高漲,華生電機逐漸提高零件委外代工之比重,減少自製生產以降低成本,致103年上半年度採購金額下滑而退出前十大銷貨客戶。

(H) 常州理研精工機械有限公司(簡稱: 理研公司, 公司網址: http://www.rikenseiko.cn/about.htm)

理研公司係為日商理研精工株式會社(http://www.rikenkaki.co.jp/)及丸紅汽車株式會社(http://www.marubeni.com/)於1993年12月設立於常州之汽車零組件製造廠,主要從事汽車零配件、千斤頂之生產製造,該公司主要供應中碳鋼棒及低碳鋼棒,作為製造汽車千斤頂螺桿之主要原料,雙方往來已超過十年歷史,理研公司主要供應至TOYOTA、HONDA等日系車廠,少部份供應至東風、大眾等大陸汽車市場,103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為29,367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2.13%,列入當年度第九大銷貨客戶,主要係日本103年4月1日起消費稅自5%提升至8%,因隨着日本消費稅稅率上調,在消費稅上漲前帶來的搶購潮,帶動日本汽車市場之銷售,故理研公司增加對該公司之採購量,致103年上半度列入為第九大銷貨客戶。

B.經銷商:

(A)文德五金有限公司 (簡稱:文德公司, Mak Tak Metal Co., Ltd.,公司網址: http://www.mantakmetal.biz.com.hk)

文德公司位於香港,成立於 1966 年,係五金鋼材類之貿易商,並於深圳地區擁有自己的小型後段加工與不銹鋼線伸線廠,係採少量多樣化方式,採購國內各種材質、各種線徑之快削鋼棒、中碳鋼棒及不銹鋼鋼棒,並供應下游廠商從事事務機器軸心、五金零件、汽機車零件等加工,其產品主要涵蓋日本FUJIXEROX、RICOH、CANON 等品牌之事務機器軸心,及供應 GM、Ford 等汽機車之煞車零件、化油器、安全氣囊插梢等各式零件之軸心,屬磨光棒鋼產品輸往中國華南及亞洲地區之大盤經銷商。

文德公司自民國 93 年開始與晉椿公司有往來交易,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分別為 123,800 千元、174,463 千元及 71,061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4.13%、6.13%及 5.14%,分別為各年度第二、第一及第一大客戶,102 年度文德公司向晉椿採購金額提升至 174,463 千元,主係因 101 年第四季跌勢趨緩,鋼鐵市場需求回穩,下游經銷商亦出現回補庫存之需求所致,103 年上半年度則與去年同期銷售金額相當;隨著整體市場需求趨穩及文德公司經銷通路持續開發,除 101 年度為第二大客戶外,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均為晉椿之第一大銷售客戶。

(B)三利集團

a.三利金屬有限公司(簡稱:三利公司, San Li Metal Co., Ltd., 公司網址:一) 三利公司位於新北市三重區,成立於民國 76 年,與該公司往來已超過十年,主要從事國內各大鋼材製造廠之產品之經銷業務,包含扁鋼、角鋼、不銹鋼條、板、管等材料,主要經銷地區為東南亞市場及內銷,產業通路包涵:

馬來西亞 HP 加工廠等事務機軸心之製造商、電子零件製造及汽機車零組件等廠商,三利公司主要係向該公司採購各種材質、各種線徑之快削鋼棒、中低碳鋼棒及不銹鋼鋼棒,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該公司對三利公司銷售金額分別為 119,983 千元、103,829 千元及 43,485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4.00%、3.65%及 3.15%,分別為各年度第三、第二及第三大客戶,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對該公司之進貨略為下滑,主要係因原由母公司三利代子公司全利下單之採購,改交由子公司全利自行下單之金額增加所致,故 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採購金額減少。

b. 昆山全利金屬有限公司(簡稱: 全利公司, 公司網址: http://www.jilimetal.com)

全利公司位於中國昆山市,成立於 2007 年,其母公司為台灣三利金屬有限公司,全利公司主要從事快削鋼棒系列產品之經銷業務,主要經銷地區為中國華東,產業通路包含:五金零配件及筆電零件市場等事務機軸心之製造商、電子零件製造及汽機車零組件等廠商,全利公司主要係向該公司採購各種材質、各種線徑之快削鋼棒、中低碳鋼棒及不銹鋼鋼棒, 103 年上半年度新增為第八大客戶,係因原委由母公司三利向該公司採購,102 年起則增加直接由全利公司向該公司下單之金額,故 103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為 28,733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2.08%,上升為第十大銷貨客戶。

(C)金堂鋼鐵有限公司(簡稱:金堂公司, Kam Tong Steel Co., Ltd., 公司網址: http://www.yp.com.hk/ktsteel)

金堂公司位於香港,係屬扁鋼、棒鋼、鋼纜、預力鋼線等五金鋼材類之貿易商,金堂公司與該公司往來已超過十年,主要係向該公司採購各種材質、各種線徑之快削鋼棒、合金鋼棒及不銹鋼鋼棒,並供應下游廠商從事機械零件、家電馬達、鐘錶零件等加工,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分別為91,789 千元、73,503 千元及 39,583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3.06%、2.58%及2.86%,分別為各年度第五、第六及第五大客戶,由於金堂公司屬香港地區之鋼鐵盤商,主要經銷高品質之日本及台灣鋼材,受到大陸進口產品低價銷售之衝擊,其自身營運規模逐年縮減,致其對該公司之採購金額逐年下降。

(D)章南國際有限公司(簡稱:章南公司, Channon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司網址: http://www.channon.com.tw)

章南公司於民國 80 年成立於台北市,於該公司往來交易已超過十年,主要從事各類汽機車零組件、避震器內部零件之進出口貿易,章南公司主要供應商皆為國內通過 ISO 及 QS 品質認證廠商,故係向該公司購買中碳鋼棒及低碳鋼棒,銷售予氣壓棒及油壓桿之組裝廠,作為汽機車避震器、後行李箱、前引擎蓋之支撐桿零組件,並供應至 TOYOTA、DAIHATSU、HONDA、YAMAHA、SUZUKI 等各大車廠之供應鏈,101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分別為74,228 千元及 34,862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2.48%及 2.52%,分別為當年度第八及第六大客戶,由於章南公司近年以開發印尼汽機車組裝廠之銷售通路為主,自 101 年印尼政府開始調整部分對機車產業之獎勵措施,縮減當地民眾之購車貸款及利率補助優惠,影響章南公司 102 年度對該公司之採購金額降低,使其退出前十大客戶之列,103 年上半年度則受泰國政局動盪影響,部份車廠之零件採購轉單至印尼市場,致使章南公司汽車避震器接單增加,故向該公司採購金額上升,於 103 年上半年度上升為第六大客戶。

(E)金良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金良益公司,公司網址:-)

金良益公司成立於民國 77 年,主要從事各類五金鋼料、鐵線材之買賣業務,與該公司交易往來已超過十年,主要係向該公司購買快削鋼棒、中碳鋼棒、低碳鋼棒,並於彰濱工業區設有裁剪廠,以供應其客戶各種客製化規格及尺寸之五金棒材,供應下游廠商從事五金零件、機械零件、家電五金之製造與加工,101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銷售金額分別為 67,643 千元及 29,290 千元,佔當年度營業比重 2.26%及 2.12%,金良益公司 101 年度為分散原料採購來源,故增加向其他供應商之進貨數量,導致對該公司之採購金額逐年降低,至 102 年度已未列入該公司之前十大銷售客戶,103 年上半年度則因其他客戶交易金額下滑,故上升為第八大客戶。

另外,有關該公司銷貨交易之真實性,推薦證券商對上述共14家前十大客戶全面進行銷貨抽核及索取客戶基本資料,且採函證方式共13家並全面回函,並針對重要客戶文德、金堂、和興及本原4家進行實地訪談,另GRAKINDO因位於印尼採用電話訪談及徵信查核程序,經查核其銷貨交易之真實性,該公司最近兩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前十大客戶,並無新增交易之客戶,皆為往來多年之舊有客戶,且為具營運據點之公司,並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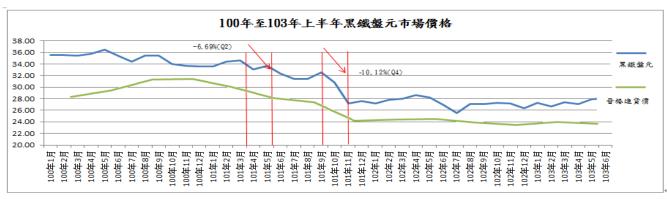
(2)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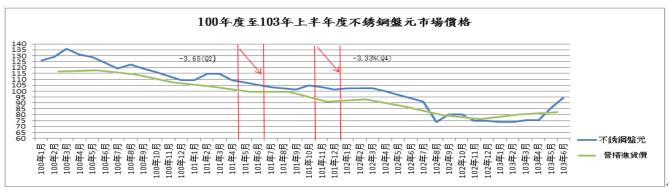
該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961,798 千元、2,584,994 千元及 1,225,68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35,970 千元、261,158 千元及 156,069 千元,毛利率則分別為 1.20%、9.18%及 11.29%。該公司之成本結構中,原料約佔其總銷貨成本之八成,而國內上游原料供應商之交易模式係採前一季報價次季交貨方式,而國外之供應商,則交期較長,訂貨後 3~4 個月始得交貨,然下游客戶之交易模式係採當季鋼鐵現貨價格,外加其所需之各項加工製程之加工報價作為最終售價,一般而言,若該公司可即時將其原料成本轉嫁與下游客戶時,則依據該公司目前之規模及近年之生產經驗,大致可維持 8~10%左右之合理加工利潤,依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存貨平均銷貨天數約 60~80 天,由於 101 年度第一季及第二季發生原料成本價格急速下跌超過 10%以上,使其存貨成本無法即時轉嫁予客戶,故該年度毛利率因原料價格波動而偏低,茲就該公司依產品別分別說明營業成本及毛利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半	-位・新台幣-	1 /6
年度	10)1 年度		1	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Ę
主要產品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毛利率 (%)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毛利率 (%)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毛利率 (%)
線材	803,610	(50,872)	(6.76)	625,863	(19,347)	(3.19)	327,049	2,024	0.62
磨光棒	2,127,924	80,616	3.65	1,895,551	270,058	12.47	866,464	150,711	14.82
其 他	40,057	(3,567)	(9.78)	83,862	(9,835)	(13.29)	37,192	(1,683)	(4.74)
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損失)	(1,968)	1,968	-	(12,324)	12,324	-	(1,637)	1,637	-
出售下腳料及盤盈 虧	(7,825)	7,825	-	(7,958)	7,958	-	(3,370)	3,370	-
合 計	2,961,798	35,970	1.20	2,584,994	261,158	9.18	1,225,698	156,059	11.29

資料來源:晉椿公司提供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新報及鋼鐵公會 註:盤元係黑鐵類產品

A. 線材

該公司線材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03,610 千元、625,863 千元及 327,049 千元,銷貨毛利分別為(50,872)千元、(19,347)千元及 2,024 千元,銷貨毛利率分別為(6.76)%、(3.19)%及 0.62%。101 年度受歐債及美國財政懸崖等問題拖累,全球經濟成長趨緩,且因前一年度發生日本海嘯及泰國水患,使汽車及電子業關鍵零件供貨不順,導致鋼鐵業供需失衡,國際鋼價劇烈下跌,因該公司採購原料之高價庫存無法追上銷售價格下跌幅度,而該公司為因應鋼價下跌積極去化高價存貨庫存及填補剩餘產能,致 101 年度銷貨毛利為(50,872)千元;102 年度則因國際鋼價較 101 年度為平穩且呈低檔,惟線材加工價格同業競爭激烈,毛利不佳且技術門檻低,該公司近年已逐漸將生產重心轉向鋼棒類產品,惟仍維持相當之接單以分攤產能,故 102 年度銷貨毛捐已較前一年度改善,減少至(19,347)千元,103 年上半年度為小額銷貨毛利2,024 千元,主係因 103 年上半年該公司之採購原料價格下滑,取得較低之原料進貨價格,及製造費用亦因自行生產保護氣體等製程改善減少物料耗用而下降,惟產品銷售價格因市場並未大幅波動,維持僅小幅下滑,故虧損情形改善,毛利率成長。

B. 磨光棒

該公司磨光棒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127,924 千元、1,895,551 千元及 866,464 千元,銷貨毛利分別為 80,616 千元、270,058 千元及 150,711 千元,銷貨毛利率分別為 3.65%、12.47%及 14.82%。101 年度如前線材所述之國際鋼價劇烈下跌,而該公司採購之高價原料進貨無法即時反應於銷售價格上,致 101 年度銷貨毛利率僅達 3.65%,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則因國際鋼價為平穩及低檔狀況下,該公司有穩定之加工利潤,不致因原料價格波動而侵蝕獲利,故 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毛利率呈逐年緩步上

升,其中 103 年上半年度之毛利率較 102 年同期提升,主係因 103 年上半年該公司採購原料價格下滑,取得較低之原料進貨價格,及製造費用因自行生產保護氣體,減少噴砂用鋼珠耗材及防鏽油等製程改善,減少物料耗用而使整體製造費用下降,惟產品銷售價因市場並未大幅波動,格維持相當,故毛利率較前一年度成長。

C. 其他

該公司其他類收入包含盤元買賣及加工收入,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0,057 千元、83,862 千元及 37,192 千元,銷貨毛利分別為(3,567)千元、(9,835)千元及(1,683)千元,銷貨毛利率分別為(9.78)%、(13.29)%及(4.74)%。盤元買賣主係因應同業間臨時性缺料之調貨,依鋼鐵現貨市場價格報價,交易金額不高,毛利率波動隨國際鋼價反應,而加工業務因技術門檻低且競爭激烈使利潤不佳,惟該公司考量其炖爐製程需 24 小時持續維持運轉,除為自有產品加工外,為填補剩餘之產能及分攤相關人工及製造費用等固定成本支出,故於產能有剩餘時,則以加工收入彌補閒置產能分攤之運轉費用,故雖各件度皆為加工成本大於加工收入,惟其虧損之金額佔總收入比重不高,102 年度虧損金額較大,主係因該年度平均加工收入調降,惟製造費用並未同步下降,使其虧損擴大,103 年上半年度平均加工收入略為上升,另該公司因減少物料耗用而使整體製造費用下降,單位製造費用降低,故其加工虧損情形改善。

D.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分別為 1,968 千元、12,324 千元及 1,637 千元, 102 年度存貨回升利益較高,主係因 100 年底提列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於 102 年進貨原料價格已趨穩定,年底之存貨價值已貼近市價,故已提列之跌價損失予以迴轉所致。103 年上半年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主係因一年以上之存貨陸續出清所致。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出售下腳料及盤盈虧 7,825 千元、7,958 千元及 3,370 千元,該金額主要係來自出售下腳料,金額變化差異不大。(3)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二家同業財務報告損益資料分析比較

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財務報告損益資料分析比較

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年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上-	半年度
公司石件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晉椿	營業收入 淨額	2,997,768	100.00	2,846,152	100.00	1,381,757	100.00
百俗	營業成本	2,961,798	98.80	2,584,994	90.82	1,225,698	88.71
	營業毛利	35,970	1.20	261,158	9.18	156,059	11.29
志聯	營業收入 淨額	1,631,635	100.00	1,609,950	100.00	875,563	100.00
心卵	營業成本	1,604,617	98.34	1,429,392	88.78	769,343	87.87
	營業毛利	27,018	1.66	180,558	11.22	106,220	12.13
松和	營業收入 淨額	2,622,008	100.00	2,619,626	100.00	1,344,916	100.00

公司名稱	年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公司石件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成本	2,401,335	90.21	2,317,886	88.48	1,178,767	87.65	
	營業毛利	220,673	8.29	301,740	11.52	166,149	12.35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晉椿工業係成立於民國 60 年 5 月,所營業務主係為鋼鐵線材二次加工廠商,係以低碳鋼、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等盤元為主要原料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事務機軸心、汽機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依該公司之產品內容而言,目前已上市櫃公司與該公司從事相似產品線之公司主要有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聯;資本額 1,095,500 千元)及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和;資本額 496,221 千元),故選取此二家作為採樣參考之公司。志聯產品主要為鋼線類及鋼棒類,鋼線類包含高碳鋼線及低碳鋼線等,鋼棒類有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及磨光棒;松和主要產品為鋼線、鋼纜及鋼棒。

A. 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之營業收入 變化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_							
		101 年度	102 年	度	102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	4年度
	公司名稱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
	晉椿	2,997,768	2,846,152	(5.06)	1,440,889	1,381,757	(4.10)
	志聯	1,631,635	1,609,950	(1.33)	794,919	875,563	10.14
	松和	2,622,008	2,619,626	(0.09)	1,264,630	1,344,916	6.35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2,997,768 千元、2,846,152 千元及 1,381,757 千元,與前一年相較,成長率分別為 (22.98)%、(5.06)%及(4.10)%。100 年發生日本海嘯及泰國水患影響,導致 101 年度汽車廠及電子業關鍵零件供貨不順,使鋼鐵需求下滑,101 年度又受全球景氣影響使國際鋼價呈現劇烈下滑現象,致該公司 101 年度銷貨收入下降;102 年度國際鋼價較 101 年度呈現平穩且低檔之情況,故在平均單價較前一年度為低,雖銷量略為回升,使 102 年度整體銷貨收入微幅下滑;103 年上半年度則受大陸鋼鐵原料同業低價競爭而提高當地內購原料比例,使該公司外銷金額減少,導致銷貨金額較去年同期下滑。

志聯 101~102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1,631,635 千元及 1,609,950 千元,102 年度成長率為(1.33)%,營業收入呈小幅衰退趨勢。係因 102 年度國際鋼價較 101 年度呈現平穩且低檔之情況,致使其營收呈現小幅衰退現象,103 年上半年度因鋼鐵回穩,國內市場需求上升,使其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

松和 101~102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2,662,008 千元及 2,619,626 千元,102 年度成長率為(0.09)%,營業收入呈小幅下滑趨勢。係因 102 年度國內外市場雖受歐債危機的影響但漸趨平穩,且因鋼價持續長期平盤及微幅波動,致使其營收呈現小幅衰退現象,103 年上半年度因鋼鐵回

穩,國內市場需求上升,使其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成長。

比較採樣同業,102 年雖營收下降幅度較採樣同業為下降幅度為大,主係該公司之營業規模較同業為大,故受鋼價波動之影響較大。103 年上半年度該公司營業收入下滑之幅度高於同業,主係因大陸之日系事務機軸心廠如和興精密、丸澤、秩父等為降低成本改向陸系廠商進貨等因素影響,快削鋼銷量及銷售金額下滑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結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B.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之毛利率變化 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	101	年度	1	02 年度		102 年上	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	度
稱	金額	毛利率	金額	毛利率	成長率	金額	毛利率	金額	毛利率	
		(%)	_	(%)	(%)		(%)		(%)	(%)
晉椿	35,970	1.20	261,158	9.18	626.04	128,933	8.95	156,059	11.29	21.04
志聯	27,018	1.66	180,558	11.22	568.29	93,464	10.27	106,220	12.13	13.65
松和	220,673	8.42	301,740	11.52	36.74	134,616	10.62	166,149	12.35	23.4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就營業毛利率而言,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毛利分別為35,970千元、261,158千元及156,059千元。該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及強化本身競爭優勢,持續開發各種鋼材應用之加工技術及設備投入,並運用高階檢測機使產品良率增加,藉由品質提升以擴展更多需要更高安全性規格之車用客戶,並採取專注高階金屬零件加工策略市場及客戶之維護與開發,以提升獲利及提高產業進入門檻。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之毛利率分別為1.20%、9.18%及11.29%。101年度因國際鋼價呈現劇烈下滑現象,致101年度存貨採購價格鋼價下跌幅度無法即時反應於銷售價格上,致101年度銷貨毛利率下降至1.20%;102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則因國際鋼價逐年呈平穩且低檔狀況下,該公司有穩定之加工利潤,故102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毛利率呈逐年緩步上升。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

經與同業相較,由於同業間具競爭力之產品、製程技術及營業規模不盡相同,故毛利率表現亦隨公司之訂價政策調整、匯率變動及產品組合不同而互有差異。該公司係為鋼鐵線材二次加工廠商,係以低碳鋼、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等盤元為主要原料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事務機軸心、汽機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其中磨光棒之產品,客戶對其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等皆有定之要求,故產品單價相對較高,因此產品能維持一定之利潤水準。整體而言,該公司與同業相較毛利率因產品組合及市場不同,而略有差異,惟變化之趨勢大致相當;而 102 年度營業毛利成長率則皆高於採樣同業,103 年上半年度則介於同業之間。

(4) 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項目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比率		比率		比率		比率
推銷費用	79,666	2.66	87,919	3.09	41,365	2.87	41,859	3.03
管理費用	21,626	0.72	25,527	0.90	11,219	0.78	13,402	0.97
營業費用合計	101,292	3.38	113,446	3.99	52,584	3.65	55,261	4.00
營業利益	(65,322)	(2.18)	147,712	5.19	76,349	5.30	100,798	7.29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A. 營業費用

(A)推銷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平位・刑	ロルール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項目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比率		比率		比率		比率
推銷責									
薪	資	6,132	0.20	6,190	0.22	3,201	0.22	3,297	0.24
出口	コ費用	45,761	1.53	49,043	1.72	24,154,	1.68	22,664	1.64
運	費	17,637	0.59	19,084	0.67	9,924	0.69	10,022	0.73
佣金	金支出	2,647	0.09	4,554	0.16	1,087	0.08	1,824	0.13
員コ	L紅利	-	1	1,843	0.06	(註)0	0.00	987	0.07
其	他	7,489	0.25	7,205	0.26	2,999	0.21	3,065	0.22
合	計	79,666	2.66	87,919	3.09	41,365	2.87	41,859	3.03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102年上半年度其員工紅利全部併於管理費用,未額外拆分至推銷費用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推銷費用分別為 79,666 千元、87,919 千元及 41,859 千元,佔營收之比重分別為 2.66%、3.09%及 3.03%。該公司推銷費用主係為薪資、出口費用、運費、佣金支出、員工紅利及其他雜項費用,102 年度推銷費用較 101 年度增加 8,253 千元,主要係因 102 年度國際鋼價較 101 年度為呈平穩之低檔,故整體銷量略為回升,致出口費用、運費及佣金支出分別較前一年度增加 3,282 千元、1,447 千元及 1,907 千元,合計增加 6,636 千元,及 102 年度該公司整體獲利增加,故發放員工紅利 1,843 千元所致,103 年上半年度推銷費用較去年同期略為成長,主係因較去年上半年度增加提列員工紅利 987 千元所致。綜上,該公司各年度推銷費用相當且推銷費用佔營收之比重變化不大。

(B)管理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上半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項目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比率		比率		比率		比率
管理費用									
薪 資		9,159	0.31	10,640	0.38	5,324	0.37	5,720	0.41
勞 務 費		3,237	0.11	1,708	0.06	868	0.06	2,351	0.17

	年度	101 年	三度	ا 102 £	年度	102 年上	半年度	103 年上	半年度
項目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金額	佔營收
			比率		比率		比率		比率
稅	捐	895	-	1,827	0.06	131	0.01	131	0.01
員工	紅利	-	-	1,843	0.06	1,166	0.08	987	0.07
董監	酬勞	-	-	1,843	0.06	388	0.03	1,355	0.10
雜項	支出	1,627	0.05	242	0.01	647	0.04	333	0.02
其	他	6,708	0.25	7,424	0.27	2,695	0.19	2,525	0.18
合	計	21,626	0.72	25,527	0.90	11,219	0.78	13,402	0.9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管理費用分別為 21,626 千元、25,527 千元及 13,402 千元,佔營收之比重分別為 0.72%、0.90%及 0.97%。該公司推銷費用主係為薪資、稅捐、會計師勞務費、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及其他雜項費用,102 年度管理費用較 101 年度增加 3,901 千元,主要係 101 年度支付會計師內控服務費 1,200 千元,而 102 年度無此費用;及因 102 年度該公司整體獲利增加,故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增加 3,686 千元,及 102 年度因中壢廠房出租,故地價稅率由工廠用地轉為營業用地增加 932 千元所致。103 年上半年度因公司申請上櫃,增加估列相關勞務費用,及因公司獲利增加董監酬勞估計,使營業費用佔當期營收比重略為提高。綜上,該公司各年度推銷費用相當且推銷費用佔營收之比重變化不大。

B. 營業利益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分別為(65,322)千元、147,712 千元及 55,261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2.18)%、5.19%及 7.29%。 因受 100 年度發生日本海嘯及泰國水患影響,導致 101 年度汽車廠及電子業關鍵零件供貨不順,使鋼鐵業供需失衡,國際鋼價呈現劇烈下滑現象,該公司 101 年度毛利率因此下滑至 1.20%,致 101 年度營業利益率下降至(2.18)%;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則因國際鋼價逐年呈平穩且低檔狀況下,該公司有穩定之加工利潤,毛利率回升至 9.18%及 11.29%,故 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營業利益率呈逐年緩步上升。整體而言,該公司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5)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上	103 年上
		101 年度	102 平及	半年度	半年度
	租金收入	1,286	9,276	3,140	6,737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76	710	95	1,333
其他收入	其他(註)	4,629	5,096	584	2,049
	小計	6,091	15,082	3,819	10,1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10,136)	-	-	(203)
甘仙利兴马	備損失				
其他利益及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029)	20,635	19,267	(358)
損失	其他	(105)	(242)	(175)	(5)
	小計	(25,270)	20,393	19,092	(566)
財務成本		(22,717)	(17,403)	(9,609)	(8,095)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上 半年度	
合計	(41,896)	18,072	13,302	55,261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其他係包含地磅費、併櫃費、保險理賠款及溢估董監酬勞回轉數,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上半年度
地磅收入	396	483	301
併櫃收入	16	510	1
保險理賠收入	1,067	3,654	1,732
溢估董監酬勞回轉數	2,749	-	-
其他	401	449	16
合計	4,629	5,096	2,049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其他收入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其他收入變化,主係因該公司出租中壢廠房之土地與其他收入(含:地磅費、併櫃費、保險理賠款及溢估董監酬勞回轉數等)以及利息收入等因素影響所致。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8,991 千元,主係因 102 年度出租中壢廠房土地予格上租車及捷立汽車之租金收入增加 7,990千元,及 102 年度所發生因日本 JFE 原料進口貨於船運過程遭水漬之保險理賠,使保險理賠收入較前一年度增加 2,587 千元所致,103 年上半年度較去年同期增加 6,300 千元,主係因捷立汽車租金收入係自 102 年 8 月起算,102 年上半年尚無該收入所致。另 103 年上半年度之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1,238 千元,主係因 103 年上半年度因帳上之美金部位尚未轉換,陸續承做美金定期存款,取得利息收入 1,220 千元所致。

(B)其他利益及損失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變化,主係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及淨外幣兌換損益等因素影響所致。102 年度較 101 年度增加 45,663 千元,主係因 101 年度將中壢廠房設備移至鹿港廠,該公司處分或報廢年限已到或閒置之資產所產生之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10,136)千元,及因原物料進口或外銷結匯及外幣應收帳款,對外匯匯率波動而發生之帳面差異,依據中央銀行每月美元匯率,101 年度新台幣/美元月平均匯率由 30.061元急升至 29.119元,致該公司 101 年度產生兌換損失 15,029 千元。102 年度新台幣/美元月平均匯率則由 29.184 元貶值至 29.813元,致該公司 102 年度產生兌換利益 20,635 千元。103 年上半年度則因因台幣小額回貶,產生淨兌換損失 358 千元。

(C)財務成本:主係因長短期銀行融資所產生之利息費用。102 年度較 101 年度減少 5,314 千元,係因該公司 102 年度償還長、短期借款 116,457 千元,使 102 年度利息費用減少所致,103 年上半年度則與 102 年同期相當,並無重大差異。

3.該公司未來發展性之評估

由於棒鋼及線材產業應用範圍非常廣泛,其產業發展歷史已有多年且相對平穩,該公司目前產品主要供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汽機車零件、OA事務機、機械零件及手工具等,近年全球景氣穩定上升,故各項應用產品需求可望呈穩定成長,且有助於上游供鐵供需

價格穩定,尤其在美國及大陸車市熱絡,使汽機車零組件業之訂單亦有穩定增加之趨勢,就中國鋼鐵線材及磨光棒產品市場需求狀況觀察,103年前三季由於消費性電子及汽車製造業零組件等下游產業需求成長,加上中國推出穩增長經濟建設計劃及「城鎮化建設」激勵,帶動下游產業業者需求呈現回溫,中國政府持續推出穩定經濟相關政策,刺激基礎建設及產業用料需求,將有助於紓解中國鋼鐵供給過剩問題,另 OA 事務機市場,雖目前理光、佳能、全錄之供應鏈以中國大陸為主,惟其面臨中國大陸之生產成本逐年提高,皆已紛紛評估及轉移其投資重心至東南亞地區,該公司與上述 OA 事務機日系供應鏈廠商合作多年,配合上述投資重心移轉趨勢,該公司已陸續少批量出貨予 OA 事務機在東南亞配合之車削廠,未來隨其營運逐漸擴增,該公司可望成為東南亞地區客戶之重要材料供應商,取代現有中國市場之市場流失。

該公司主要以鋼鐵磨光棒及線材為主力商品,含低碳鋼、中碳鋼、快削鋼、合金鋼、不鏽鋼等鋼種。受到中國鋼材供給過剩及政府開放中國低價鋼材進口等不利因素影響,該公司逐步將產品比重移往高毛利之磨光棒產品生產,磨光棒之產品,因多應用於馬達軸心、汽機車零件等,客戶對其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等皆有一定之要求,故產品單價相對較高,該公司因此產品比重逐年提高,故利潤水準亦隨之上升,由於此類產品技術層次較高,且進入障礙高,該公司利用其採購及生產之規模經濟,憑藉多年生產產經驗及市場佈局,運用台灣及日本之穩定品質與品質兼具之鋼鐵原料為主,銷售地區除台灣外,擴展至大陸及東南亞之高階金屬加工市場應用市場,在上游鋼鐵產及下游金屬加工廠中,扮演產能及規格調節之重要供應鏈角色,使其在線材二次加工領域取得競爭利基。

4.綜合具體結論

該公司係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由於盤元之原料國內大多以中鋼為主、國 外則向日本、德國、英國及韓國鋼鐵廠浦項進貨等為大宗,雖國內一般鋼鐵加工廠皆具 備線材抽線之基本加工能力,惟其產品技術層次低,進入門檻低,故必須壓縮毛利以因 應市場競爭;反觀該公司為鋼鐵線材及廢光棒之二次加工專業加工廠,在配合人員技術 層次及高階設備生產下,可強化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等提升產品競爭力, 及運用高階檢測機使產品良率增加,品質提升以擴展更多需要更高安全性規格之車用客 戶,因此類產品技術層次較高,且進入障礙高,而具有較多獲利空間,另該公司因營運 達一定規模,得取得上游鋼鐵廠穩定之供貨來源,且較具生產規模經濟有助於降低加工 成本,只要國際鋼價呈平穩狀況下,該公司具穩定之加工利潤,近年來毛利率之提高已 陸續展現其營運轉型之成果。最近二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2,997,768千 元、2,846,152 千元及1,381,757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35,970 千元、261,158 千元及156,059 千元;毛利率則分別為1.20%、9.18%及11.29%;營業費用分別為101,292千元、113,446 千元及 55,261 千元; 營業利益分別為(65,322)千元、147,712 千元及 100,798 千元,除 101 年度受國際鋼價急劇下滑無法完全轉嫁其存貨成本致其虧損外,其餘年度營收及獲利穩 健,且產品競爭力提升反應於 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毛利率提升改善,另該公司之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尚屬控管得宜,使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稅前淨利 (損)分別為(107,218)千元、165,784 千元及 102,256 千元。整體而言,該公司獲利隨國際鋼 價平穩及產品競爭力增加而呈現逐年提高之成果。

該公司藉由保持其營運規模降低採購及生產成本,為中小型金屬加工廠提供穩定及合理價格之供貨來源,另為維持產品競爭力,持續與外部領導上下游廠商交流,積極投入開發特殊不銹鋼、工具鋼等特殊退火技術及環保設備投入,切入車用或重型機具用之利基型特殊鋼材應用產品,取代日系供應商在亞洲之鋼棒及線材供應鍊地位,切入東南亞及美國車用市場以增加其產品附加價值,該公司經多年來之深耕經營並重視客戶承諾

已贏得客戶之認同及肯定,具有一定之客源基礎,在鋼鐵二次加工業已具一定之領導地位,鋼鐵為工業、建築及各式機械器具之重要材料,隨著下游產業應用多元化,該公司運用其集合之規模經濟採購量,為中小規模之金屬零件加工下游客戶及上游大型鋼鐵廠間,提供產能調節及規模經濟生產之市場策略及定位,其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二)對該公司面臨中國鋼材供給過剩問題及政府開放中國鋼材零關稅進口衝擊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本推薦證券商針對中國低價鋼材進口政策對該公司造成衝擊及該公司因應對策之合理性說明如下:

1.中國低價鋼材進口政策對該公司造成衝擊

(1)產品品質方面

中國大陸煉鋼的技術較其他先進國家落後,在產品的品質無法與其他先進國家之鋼鐵廠比較,而僅能生產一些較低階的產品。晉椿公司所生產的各式線材及磨光棒等產品,主要應用於汽機車、手工具機、螺絲及事務機軸心等產業,皆屬於高階產品,對於安全品質及精準度都有很高的要求,如汽車用的避震器及事務機軸心。部份終端客戶甚至會指定特定鋼廠所生產的鋼種,中國鋼材雖有價格優勢,但在高品管的製程要求下,產品不良率也會增加,故中國低價鋼材對該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2)市場價格方面

該公司所購買的原料,主係低中碳鋼、合金鋼、快削鋼及不銹鋼為主,各地區鋼廠都有生產上述鋼種,因鐵礦砂原料及生產設備的差異,各鋼廠生產的鋼鐵產品也有品質上的不同。如以同樣鋼種每公噸報價觀察,各鋼廠價格高低依序為日本、歐洲、台灣及大陸。因原料占該公司成本比重約八成,各鋼種來源影響鋼價的變化可轉嫁給客戶吸收,該公司利潤來自於加工製程收入。如客戶可接受中國鋼材之品質,在不影響加工製程毛利原則可協助客戶生產,故中國低價鋼材對該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2.因應對策之合理性

(1)增加高階客戶比重

該公司為避免陷入低階產品的價格紅海競爭,該公司近年來持續開發較高進入門檻之由終端客戶認證之銷售,如汽機車、精密機械、OA軸心等產業,使其最近二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之毛利率分別為 1.2%、9.18%及 11.29%,毛利率持續持升顯示該策略執行之成果尚屬有效。

(2)高階材料開發

該公司為二次加工行業,多年專注於快削鋼品質之提升,除為下游提供高品質產品及穩定供貨量外,藉由加工過程中對材料之各種加工特性掌握,分析上游鋼廠提供之各種鋼材材料成分與加工製程間之影響,作為提供上游鋼鐵廠進行配方調整依據,共同開發新材料,為該公司及上游創造降低成本及提高品質之附加價值,使該公司能領先同業取得特殊差異化品質之產品,歷年該公司與上游合作開發之鋼種如下:

日期	鋼種	共同合作鋼廠
2000 年	彈簧鋼 BZ9240、60SiCrV	中鋼
2000 年	快削鋼 S45CL	JFE
2001 年	快削鋼 1215MS	中鋼
2002 年	快削鋼 1144	中鋼

日期	鋼種	共同合作鋼廠
2008 年	快 削 鋼 SUM24EZC 、	新日鐵住金
	SUM24EZX	
2014 年	快削鋼 1215MS、快削鋼 1144	中鋼
	(二次成份修改)	

(3)特殊加工規格開發

該公司在台灣係擁有最齊全尺寸之加工能力,自最小尺寸盤元為 5.5mm,該公司藉由生產模具開發,改變材料入線角度,使磨光棒成品之最小尺寸,可使磨光棒成品之線徑降為 2mm,該產品可用於精密零件,相較於目前同業,僅可生產至 3mm,使該公司之產品在市場上更具生產彈性及競爭力。另針對大尺寸之六角磨光棒產品,應用於油管接頭及機器零件,該公司藉由模具開發及設備之調整,可以連續性生產製程,將盤元自 36mm,減面為 28.6mm 之六角磨光棒,減面率約 28%至 32%,相較於同業目前技術能力,僅能以圓形棒生產為六角磨光棒產品,在耗損率及品質上,更具競爭力,使該公司能面對低價競爭。

(4)上游鋼廠策略合作

該公司於民國 100 年加入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目前為中鋼唯一合作之軸環二次加工廠商,顯示其在生產與技術已獲得上下游之認同,將有助於該公司在新材料開發上,領先同業占有一席之地。

綜合以上所述,中國低價鋼材雖會影響該公司原料成本及產品售價,惟該公司可透過增加高階客戶比重、高階材料開發、特殊加工規格開發及上游鋼廠策略合作等方式因應,短期內對財務及業務尚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三)對該公司原料成本占營業成本約八成,有關面臨原料價格波動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1.市場原料價格及進貨價格變化

該公司進貨價格受市場因素影響而波動,黑鐵類及不銹鋼類盤元價格變動趨勢與該公司進貨方向為同向變動,惟變動幅度會依市場供需變化。當原料供應商提供調整鋼鐵盤價時,該公司業務單位會與客戶反映鋼價變動幅度,並協商原物料價格變動超過一定的百分比時,調整售價反應變動成本。依產品終端市場供需狀況調整售價變動幅度,故原物料價格波動可部分轉嫁下游客戶,降低鋼價波動風險。

當鋼價上漲時,通常銷售價格可配合市場成本價格調整,對於獲利尚無重大不利影響,但鋼價持續下跌時,且因供需失衡庫存去化不順利,因原料為高價庫存將會侵蝕獲利,故鋼價下跌對於該公司之營運風險較高。

2.具體因應措施效益評估

國內鋼鐵業中鋼為主要供應商,故該公司與中鋼之交易方式係依中鋼之交易合約規範,於前一季提供鋼鐵盤價,並約定下季交貨數量及交期,該公司為維持穩定之供貨料源,故按季皆向中鋼公司維持一定之採購量。故庫存去化以中鋼料源優先,如中鋼料無法滿足需求,則向其他國內外鋼鐵廠購買。最近2度及截至103年第3季,該公司積極減少庫存至最適當之水位,存貨週轉天數自100年度73天至103年度第三季已降至60天,降低鋼價波動風險,期使原料價格波動對生產成本影響降到最低。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原料占其成本結構比重較高,主係因鋼鐵二次加工業,其產品 銷售價格係依原料成本加計加工費用報價,而原料占其成本比重高,且鋼鐵材料規格為 國際統一制定,價格具有可比較性,並受全球景氣及國際間鋼鐵供需之影響。該公司 101 年度虧損,主係因 100 年發生日本海嘯,重創日系鋼廠,其復工時程難以確定,且估計 災後重建將使鋼鐵需求上升,故該公司於 100 年底增加庫存水位,使 101 年期初之存貨 準準達 834,481 千元,較前一年度同期增加 3 成,惟後續日系鋼廠復工產能恢復,及因 泰國發生嚴重水患,使全球電子零件與汽機車供應關鍵零件供應鏈不順,鋼鐵需求下滑 導致 101 年度之鋼價於短期因供需失衡而於大幅波動,該公司因 101 年度存貨水位偏高,成本不及反應市價下滑而導致虧損,惟該公司採取積極去化存貨降低存貨水位及向上游供應商議價降低成本等策略,以減少原料存貨週期使銷貨成本反應進貨價格,降低銷售價格下滑之風險,至 102 年度其獲利已反應合理之加工利潤,且因製程改善製造費用降低,使 103 年度第三季之毛利率持續上升,顯示其因應對策尚屬合理有效。

(四)對該公司可能面臨產業科技改變及所屬產業變化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1.產業科技改變

該公司所生產的線材及磨光棒,依據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事務機軸心、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汽機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等,生產的產品係屬基本關鍵零組件,並不會因科技發展或經濟環境變遷而消失。因為鋼鐵產品的特性為硬度高、壽命長、耐水火及等特性,無論產業科技如何改變,都有鋼鐵產品的席之地。舉例來說,無論汽機車製造商如何提升車輛的性能,車輛一定需要使用輪胎才能行駛,懸吊系統所使用的避震器、彈簧、防傾桿、連桿等,擔負起承載車體並吸收震動的工作無法被取代。事務機無論功能如何演進,還是需要運送紙張的軸心,才能運作。綜上所述,產業科技改變對該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2.所屬產業變化之風險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1)景氣循環之營運風險

該公司屬鋼鐵加工行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汽機車零件、OA 事務機、機械零件 及手工具等,故上述行業所面臨之景氣狀況,係該公司所面臨之景氣循環營運風險, 擬就上述產業目前之景氣狀況風險說明:

A.汽機車市場

機車業之需求市場主要集中於亞洲為主,前十大機車市場為中國、印度、印尼、越南、巴西、泰國、菲律賓、美國、巴基斯坦及台灣,其中8個國家地處亞洲,主要成長動能,則集中在開發中地區,如中國大陸、東南亞、非洲及拉丁美洲等區域。雖然機車產業在已開發國家已進入成熟期,機車產業因應時代變遷,各廠商莫不積極研發新產品,運用各種可能之科技創新,以提高人們對機車的使用率,整體而言,機車具有使用方便、適用路面廣泛、具載貨能力、不佔空間等特性,故應用範圍廣泛,在新興國家,機車多被使用為通勤及載貨之用,在已開發國家,則視為休閒與競賽及年輕人通勤用,使機車產業不致邁入衰退期。亞太地區是目前全球最大機車市場,其中依據台灣車輛研究測試中心資料顯示,預估該市場因新興市場之持續發展,仍有機會持續成長,而產品發展趨勢方面,在環保議題規範下,持續發展噴射引擎及電動機車為兩大發展方向,將支持該產業持續有汰換之商機及成長之動力。機車產業因應時代變遷,各廠商莫不積極研發新產品,運用各種可能之科技創新,以提高人們對機車的使用率。

汽機車零組件市場受惠於近年全球景氣穩定上升,故其需求持續成長,尤其在 美國及大陸車市熱絡,使汽機車零組件業之訂單亦有穩定增加之趨勢,另因節能及 降低環境污染等政策,使電動車或油電混合車市場,亦成為汽車業之新焦點。依據 工研院 IEK 資料顯示,全球汽機車零組件產業動能,仍以具萬量規模之東協市場及 新興市場成長趨勢所拉動,亞洲方面,中國大陸預期仍為銷量第一國家,雖市場轉向中低速增成或微增長,但仍具影響力,而日本及韓國之購買力較趨穩定,惟仍受其國家刺激方案與政策之影響,印尼與印度方面,因經濟增長生活方式逐漸改變,帶來小型車款及中間收入群內需,歐美部分,多數車商因市場景氣持續復甦,對市場表示樂觀,故預估 2014 年全球汽機車零組件可望持續成長態勢。

→ 成長率 250,000 25% 23.57% 211,424 198,148 188,755 單 200,000 185,662 20% 175,88 新 **150,000** 15% 台 幣 100,000 10% 百 5.27% 50,000 5% 元. 6.70% 1.67% 1.98% 0% O 2010 2011 2012 2013(e) 2014(f)

台灣汽車零組件產銷分析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102 年 11 月)

B.手工具產業

該公司所生產的線材與磨光棒主要應用於一般金屬手工具產業,如套筒扳手、固定扳手、螺絲起子等及機械維修用手工具,如鉗、鎚頭、板手、螺絲起子等。手工具工業上游主要的原料為鋼棒、線材,材質包括低中碳鋼及各種合金鋼,主要的製造程序為切削加工、熱處理、拋光、電鍍及組裝等。中國鋼鐵公司成立之後,國內鋼鐵材料來源趨於穩定。此時手工具業者亦開始使用模具技術來大量生產手工具,國內所生產的產品品質與種類雖然仍難與國際大廠相比,但由於已具備大量生產維形,以及生產成本低廉,因此已開始大量外銷。在大量生產技術穩定成熟之後,國內業者開始將經營重點轉移至品質管理、資訊管理等管理技術上,此時不論在生產效率、品質、精密度或成本上均有大幅的改善,再加上周邊產業如模具、工具機業等發展齊全,使得台灣成為世界主要手工具供應國。

由於台灣人力成本日益提高,加上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的製造成本優勢,使得許多業者開始將生產線外移。而國內發展方面,由於 DIY 市場興起,產品朝向輕、薄、短、小發展,而歐美等國也對各品保認證如 ISO 系列日漸重視,因此業者開始採取合併、策略聯盟以及電子化等措施,以因應日益激烈的競爭環境。102 年由於中國、美國及日本等汽車製造業維持成長,帶動手工具產業 AM(AfterMarket)市場及 DIY 需求持續熱絡,歐洲經濟情勢好轉及美國持續溫和復甦,都將有助於手工具產業出口。

台灣手工具產業 99~103 年(f)市場供需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03 年
產值		583.0	618.0	644.5	669.4	690.5
成長率(%)			6.00	4.29	3.86	3.15

進口值	45.7	47.6	40.3	41.9	42.5
出口值	539.6	593.4	590.1	571.1	595.0
進口依存度(%)	51%	66.0%	42.6%	29.2%	30.1%
出口比例	93.0%	96.0%	91.6%	85.3%	86.2%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MII-ITIS 計畫彙整(103/02)

C.螺絲產業

該公司所生產的線材主要應用於螺絲產業,台灣是全球螺絲扣件的主要供應國,雖然螺絲扣件產業及其他相關產業近年來受環境影響外移成風,但螺絲王國的美譽至今仍能屹立不搖,年年蟬聯世界出口第一。近年來國內投資環境惡化,環保意識抬頭,國內業者為了保有競爭優勢逐漸朝向高級品及高附加價值的螺絲扣件發展,而且出口比例逐年增加。然而普通品及低附加價值的產品就往海外發展,且以東南亞、中國大陸居多。

台灣螺絲產業的發展,受惠全球景氣回復、汽車產量成長、固定資產投資增加及耐久財製造環境改善,全球螺絲產業需求逐年增加,全球扣件大廠持續在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從低生產成本中獲利。台灣製造與管理技術最成熟,加上多年形成的產業聚落及專業分工,在產品的品質與交期上更具競爭力。目前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的競爭是推動產業成長的動力,而歐美業者為降低成本,不斷向亞洲地區業者釋出高附加價值的訂單,對台灣螺絲產業轉型具推升作用。

100~102 年鋼鐵螺絲帽出口統計

單位:公斤;仟元

ı						
	年度	項目	重量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100		266,952,677	-	23,689,629	-
	101	鋼鐵螺絲帽	244,835,621	-8.29	22,197,810	-6.30
	102		264,137,259	7.88	23,183,233	4.44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

D.事務機產業

隨著網際網路及電子商務的發展,對數位文件傳輸與數位辦公設備的需求與日俱增,影像掃瞄器、傳真機、雷射印表機、影印機等事務機器也受到數位化的潮流影響。因辦公室空間有限,為有效節省空間,複合各種功能的事務機因此誕生。多功能事務機(MFP)係指結合二種以上功能之傳真機、印表機、影印機、掃瞄器等的產品,皆可稱之為多功能事務機。目前四合一(列印、傳真、掃描、影印)的產品已逐漸成為市場主流,甚至有五合一機種的出現(增加影像處理或光學字元辦識功能)。多功能事機的開發牽涉到各種不同領域的技術,包含了光學、機械、電子及數據傳輸等重要的零組件,包含感光元件、ASIC 晶片及磨光棒軸心,對於零組件的品質要求進入障礙有很高的門檻,生產廠商皆為國際知名大廠如 XEROX、Canon及 HP 等知名大廠。

高品質多功能事務機,要求迅速大量的印出文件,字體須清晰及乾淨俐落,這 些事務機裡,負責傳送的軸心若不平穩,在高速傳送中,印出的字體將因紙張震動 而有重疊或歪斜,造成印出的文件模糊不清,所以軸心的品質除要求高尺寸精度外, 並強調表面光滑平整,不得有坑洞刮痕,對軸心兩端與齒輪接合的溝槽,要求更為 精密。早期的事務機軸心,品質要求不高,使用普通碳鋼,經一般傳統機械車削加 工,即可滿足消費者。但近年來因事務機需求量逐漸增加,軸心需求量當然也隨之 同步成長,對於軸心的品質要求日趨嚴格。因應國際品牌大廠客戶高標準的品質要 求,必須使用良好切削性的快削鋼,才不致因車削時鐵屑未斷或車刀磨損而停機, 產品也得以達到高精密的品質訴求。

該公司所生產之磨光棒,可加工製造成事務機軸心,因品質優良獲國際大廠 XEROX 及 Canon 指定使用。依據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出口資料,事務機最近3年 度出口數量及金額逐年成長,未來營運可期。

100~102 年事務機器產業出口統計

單位:台;仟元

年度	項目	台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		(%)
100	+ 4 14	138, 661	36. 38%	1, 367, 534	5. 89%
101	事務機	220, 865	59. 28%	1, 891, 490	38. 31%
102	註	329, 893	49. 36%	2, 712, 461	43. 40%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資料庫

註:係其他印表機、複印機及傳真機,能與自動資料處理機或電腦網路連接者

(2)行業上下游變化產之營運風險

台灣之鋼鐵產業發展結構完整,除上游鋼胚短缺及少數特殊材質之鋼品無法供應外,絕大多數鋼品產能足供國內所需及外銷,惟台灣之上游鋼鐵廠,產品亦面臨中國大陸低價競爭之威脅,市場之報價受國際間供需及國際各鋼廠報價比價之影響,雖規格與品質,各上游鋼鐵廠雖略有差異,惟整體而言,受國際景氣及國際鋼廠價格競爭之影響。下游之金屬零件供應鏈,目前全球汽機車之生產重心,為貼近市場及生產成本,已移往中國大陸及東南亞發展,台灣鋼鐵中下游對東南亞投資力道,不若日本及韓國,挾其在汽車、家電市場之市場優勢,早已登入東南亞投資,故未來台灣下游加工廠,若無法往更高階產品投資及轉型,有可能面臨因產品遭競爭而有市場衰退之風險。

由於鋼鐵業係台灣產業發展中重要支柱之一環,不論在機械產業、汽機車業、手工具、或腳踏車等,因鋼鐵業具完整之上下游供應鏈,使其在國際間具有一席之地,良好的鋼鐵上下游產銷合作,不但可為上下游產能提供良好之供銷環境,減少國際間運輸成本,並為台灣產業提供更具國際競爭力之產品,故台灣鋼鐵業之國際競爭力,需靠上下游共同合作之團體戰方式提高競爭力,由上游鋼廠提供具競價格競爭力及高品質之原料,下游產業方可提升其產品品質及競爭力。

(3)因應對策

A.製造技術穩定、擁有完整加工製程、生產尺寸齊全

由於鋼鐵產業在台灣發展已久,目前大多數存活的國內廠商製造能力皆累積一定深厚基礎且可因應客戶需求去做產品材料及組成調整。而該公司從民國 60 年設立至今,製造技術穩定、加工製程完整、生產尺寸齊全,有效運用最適營運規模,達成生產規模經濟,提高生產效率。

B.穩定的供料品質

該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上游主要原料供應者包括中鋼公司及日本新日鐵公司,其中中鋼公司係國內唯一採一貫作業煉鋼之世界級鋼鐵大廠,新日鐵則是在日本上市之大型鋼鐵公司,晉椿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者長期合作短,產品品質穩定且鋼料來源不虞匱乏。該公司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支線材及磨光棒,與下游的通路客戶等均維持長久良好的緊密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已建立起完整的上中下游體系,彼此間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C.技術經驗傳承

晉椿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技術及設備之提升,重視技術經驗的傳承,該公司具備多位十五年以上經驗深厚的業務及現場技術人員,生產設備及模具維修、製程設備調整、產品特性掌握等,皆係由廠內經驗技師以師徒制延續其經驗予儲備人才,以確保技術及經驗皆能持續不斷地傳承。另該公司重視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完善的儲備人才制度及留才計畫,長期儲備人才,以確保產品品質的穩定。

在研發技術方面,亦集合該公司具多年生產及產品經驗之經理人成立研發單位,針對各項特殊材料加工、製程改良或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行研究,強化特殊 鋼生產技術之研發,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D.上下游專業分工、具市場競爭優勢

鋼鐵業須具有相當完整產業體系才能降低供應鐵中各家廠商之生產成本,增加產品之國際競爭力,即上游煉鋼廠供應合理價格品質優良之盤元,機械業提供高效率之機械及模具,中游致力於球化線材、伸線、熱處理等工作,而下游衛星工廠則進行成型加工、表面處理等才能達成,我國台灣地區正是具備此種上、中、下游完整體系之國家,這亦是國內業者仍能屹立不搖持續發展之主因。該公司在產業中之定位,除在台灣市場扮演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外,亦運用其優良品質之優勢,推廣其產品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銷提高獲利。

(五)對該公司面對人力資源短缺之影響及因應對策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晉椿公司因屬資本密集,雖仍須使用勞力,惟目前員工平均年資達 9.65 年,引進外勞, 主係因部份製程之工作環境因屬高温,本國勞工較就任願意不佳,故藉由外勞引入,解決 人力問題,另晉椿公司向來注重社會責任及員工福利制度,採取下列員工福利措施,使人 才留任,故員工穩定性尚佳,除外勞因年限到期離職外,其餘本國勞工流動率不高,以維 持晉椿公司之生產經驗傳承與競爭力。

該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 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積極提供多項照顧員工需求之福利,如:團體保險、 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三節禮金、婚、喪、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員工伙食補助等措施 及提供員工認股分享經營成果之外,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列舉如下: A.員工結婚、喪葬、住院、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等。

B.生日禮金與端午/中秋./春節三節禮金發放、年終尾牙聚餐摸彩。

C.辨理員工旅遊、健康促進等福利活動。

2. 進修及訓練

該公司訂定教育訓練辦法,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新進人員於試用期間即要求接受一般性的安全衛生教育與專業性的部門職務訓練,並提供其訓練教材; 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完整的訓練與進修管道。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晉椿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均得 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晉椿公司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灣銀行保管運用。實際支付職工 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該公司負擔。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該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晉椿公司重視人性化管理,並秉持誠信、負責態度,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以維護員工權益。故公司成立來,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六)對該公司 101、102 年度及 103 年上半年度匯兌利益(損失)分別為(15,029)千元、20,635 千元及(358)千元,占稅前損益分別為 14.01%、12.45%及 0.35%,有關 貴公司面臨匯率風 險因應對策之說明。

該公司因外銷比重達五成,且目前外購與外銷主要為外幣淨收入為主,故匯兌對其獲利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原則上,該公司採自然避險為主,一般匯率穩定之狀況下,每月均會至少依台幣淨部位需求辦理結匯,以適當調節台幣及美金部位,減少匯率波動對獲利之影響。當台幣急貶或急升之狀況下,且未來走勢仍不確定方向性,由於該公司向來以保守之原則進行資金調度,故短期之台幣需求先以短期借款支應,惟若確認台幣匯率仍遲遲無法回升或貶值之趨勢確立,則於適當時機處分外幣以償還短期借款。

雖該公司目前採取之因應對策以保守穩建之操作為主,101 年度雖匯兌損失分別為15,029千元,但隔年度(102 年度)隨即產生兌換利益20,635千元,103年上半年度僅小額兌換損失358千元,101年度、102年度及103年上半年度之兌換(損)益佔營業利益比重分別為(23.01%)、13.97%及(0.36)%,佔稅後純益分別為(15.89)%、15.12%及(0.42)%,對財務業務有一定程度影響,但因近兩年度及今年上半年度合計數之匯兌損益仍為正值,故其因應對策雖偏保守,但整體而言尚無重大不利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上半年度
兌換(損)益	(15,029)	20,635	(358)
營業利益	(65,322)	147,712	100,798
稅後純益	(94,564)	136,516	84,873
兌換(損)益/營業利益(%)	(23.01)	13.97	(0.36)
兌換(損)益/稅後純益(%)	(15.89)	15.12	(0.42)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匯率波動造成公司營運之風險尚屬合理,因應對策亦實際執行, 故匯率波動對該公司造成營運之風險尚能因應。

(七)對該公司產品及技術與同業相較,有關市場區隔及競爭優劣勢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兹就該公司如何開發創造獨特或領先同業的技術或產品,列舉如下:

1.材料開發

晉椿公司為二次加工行業,多年專注於快削鋼品質之提升,除為下游提供高品質產品 及穩定供貨量外,藉由加工過程中,對材料之各種加工特性掌握,分析上游鋼廠提供之各 種鋼材材料成分與加工製程間之影響,作為提供上游鋼鐵廠進行配方調整依據,共同開發 新材料,為該公司及上游創造降低成本及提高品質之附加價值,使晉椿公司能領先同業取 得特殊差異化品質之產品,歷年該公司與上游合作開發之鋼種如下:

日期	鋼種	共同合作鋼廠
2000 年	彈簧鋼 BZ9240、60SiCrV	中鋼
2000 年	快削鋼 S45CL	JFE
2001 年	快削鋼 1215MS	中鋼
2002 年	快削鋼 1144	中鋼
2008 年	快 削 鋼 SUM24EZC 、	新日鐵住金
	SUM24EZX	
2014 年	快削鋼 1215MS、快削鋼 1144	中鋼
	(二次成份修改)	

2.. 磨光棒之直線度技術提升

該公司在加工過程中,因於製程之生產經驗中,在材料及機器之開發經驗,藉由設計及開發附加製程,使產品之良率提高,尤其於磨光棒之直線度改良上,該公司開發水平與垂直前矯直製程,將直線度自 0.06mm~0.08mm,現已可控制至 0.04mm~0.06mm,若再加上該公司之四輪矯直製程,可將品質控制穩定於 0.04mm 左右,相較於同業 0.06mm 之直線度,在精密金屬零件用產品加工上,更具競爭力。

3..特殊加工規格開發

目前上游材料之最小尺寸盤元為 5.5mm,藉由生產模具開發,改變材料入線角度,使磨光棒成品之最小尺寸,可將減面率自一般之 20%放大至 47%,以現有 5.5mm 之盤元,在不影響生產良率下,藉由直接抽棒製程,可將磨光棒減面至 4mm。另該公司自行設計拋光盤及拋光環入線角度,藉由二道退火及抽線製程,可使磨光棒成品之線徑降為 2mm,該產品可用於精密零件,相較於目前同業,僅可生產至 3mm,使該公司之產品在市場上更具生產彈性及競爭力。

針對大尺寸之六角磨光棒產品,應用於油管接頭及機器零件,藉由模具開發及設備之調整,可以連續性生產製程,將盤元自36mm,減面為28.6mm之六角磨光棒,減面率約28%至32%,相較於同業目前技術能力,僅能以圓形棒生產為六角磨光棒產品,在耗損率及品質上,更具競爭力。

(八)對該公司主要技術來源暨對關鍵技術掌握情形及營業秘密所採措施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 1.該公司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情形、效益,暨對關鍵技術之掌握情形 及營業祕密之保護措施
 - (1)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情形、效益

該公司之主要技術,係自行開發,並無購買技術或支付權利金之情形,機台生產製程技術開發方式,係由該公司於新生產設備或新材料導入時,以任務編組方式,由資深幹部及指定之專責生產人員,共同測試及開發機台之使用特性及材料特性,建立生產流程及搭配產品,成為標準作業流程及自有技術。

(2) 關鍵技術掌握情形及營業祕密之保護

晉椿公司之關鍵技術,包含廠內各種機台之生產技術、材料特性及模具設計與開發等,由於前述之各項關鍵技術,此外,人員生產經驗及生產材料資料庫之累積建立,亦為重要之關鍵技術,故晉椿公司尚不致因上述單一關鍵技術外流或複製,使營業祕密外流。該公司之關鍵技術主要係透過下列方式進行核心技術能力之建立與人員經驗傳承交替,以長期維持晉椿公司之競爭力。

A.作業標準建立

該公司針對酸洗、熱處理、噴砂、生產潤滑油選用、品檢等製程,皆已建立配 合鋼種之生產參數或配方,藉由教育訓練,將相關操作技術,教導現場技術操作員 工。

B. 定期教育訓練

該公司對生產操作人員、業務人員等,定期進行生產流程、模具結構、模具規 範、模具選用搭配生產鋼種材質,成品直線度之測量技巧等訓練,以加強技術傳承。 C.材料資料庫分析彙總

該公司品技部門逐批抽樣檢測,建立材料機械性質(硬度、抗拉強度、降伏強度)資料庫,彙總及分析各鋼種之特性後,作為生產製程控制的依據,達到客戶材料機械性質成品特性要求。

(九)對該公司未有專職研發人員且無研發費用,有關成立研發部門之目的、研發能力及研發方向暨未來產品布局策略之說明。

推薦證券商說明:

1.成立研發部門之目的

該公司研發部門雖然於103年3月方成立 且研發人才大多為廠內資深同仁兼任,主係考量鋼鐵二次加工業著重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提升,故相關研究以生產製程開發及材料特性掌握與資訊搜集為主。

2.研發能力及研發方向

針對該公司未來在新產品及應用市場、材料使用特性等加以掌握搜集資訊,並可採取與金屬中心、學術機構等研究單位資源合作,及參加國際級機械展覽,且向上游鋼廠搜集其市場及材料研究相關資料,以了解目前市場最新相關技術及產品發展資訊,藉由外部廣大資訊網路,集中於相關產業及技術資訊搜集,使有限之研發資源,能提供更有效率之技術強化建議。

3.未來產品布局策略

該公司由於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行業,未來產品布局策略乃以配合上下游供應鏈,為金屬加工行業提供新開發鋼種之線材或棒材加工產品,使現有之技術能往更精密加工之高進入門檻行業發展,茲就公司目前進行中之未來產品佈局策略、研發產品之市場性、開發進度、技術能力層次暨其研發方向說明如下:

A. 軸承鋼產品

(A)市場性

軸承主係用於馬達軸心之套件,廣乏應用於各種機械、汽機車、航太、高速鐵路等,主係支撐馬達之旋轉軸心,用來保持軸的中心位置及控制該運動的機件,其中用量最大宗者,為汽機車軸承,須使用高級品軸承鋼來製作,目前全球軸承鋼之供應國為瑞典 SKF、及日本(NSK、NTN、JTEKT、NMB、NACHI)及德國(Schaeffler)所供應,台灣雖擁有大量之軸承零件如軸環、滾針、鋼珠加工廠,惟其生產用之棒鋼及鋼線,原料主係由日本進口,台灣本身並無上游供應鏈,依據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研究資料顯示,台灣為全世界前五大軸承銷進口國,每年需求量軸環用棒鋼為 50,000 噸,滾針及鋼珠用鋼線為 6000 噸,且預估若台灣可自行生產軸承鋼,將使下游產品更具競爭力,市占率及產值將有機會更進一步提高,故晉椿公司目前已参加中鋼發起之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以共同技術開發,為台灣軸承鋼建立上游及中游供應鏈。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a.退火技術:二次加工退火爐須具800度高温製程,晉椿公司具有900度之氫氣退火爐,相較一般同業使用之退火爐約760度,其設備要求更嚴格,已具備開發及量

產能力。

- b.抽棒技術:二次加工抽棒機須具備可發展最大宗用量 40mm~42mm 之軸環產品, 晉椿公司為國內唯一具可生產 55mm 產品抽棒機台,已具備開發及量產能力。
- C.渦電流探傷檢驗:軸承用零件因用於高速運轉,對於產品之表面缺陷要求,較一般 金屬零件為高,故所有加工原料,皆須於生產加工過程中,進行即時全面品質監 控,故二次加工製程中,須搭配線上渦電流探傷設備製程,減少成品不良率發生。 晉椿公司目前在軸心用磨光棒上,已配合客戶需求加入渦電流探傷設備製程,有 助於未來發展軸承鋼加工之品檢製程開發。

(C) 開發進度

晉椿公司於民國 100 年加入台灣軸承產業研發聯盟,目前為中鋼唯一合作之軸環二次加工廠商,中鋼已少量多批陸續提供原料供試產中,截至目前,中鋼已完成滾針及鋼珠用線材開發,已達量產狀況,而軸環用棒鋼,中鋼尚在持續改良調整原料中,依據晉椿公司向中鋼了解,其預計於 104 年開發完成,屆時將可正式導入量產。

B. 硫系快削鋼(1215MS 及 1144)

(A)市場性

晉椿公司於加工過程中,透過分析各家鋼廠不良品之分析,一般硫系快削鋼因硫化錳結晶,於加工過程中,鋼鐵界面易產生串聯破裂現象,故不利於精密車削加製程,晉椿公司與上游鋼廠共同開發 1215MS 及 1144 新材料配方,係透過硫化錳結晶結構上配方調整,使其具有易車削,且可降低串聯破裂現象之發生,其精密度可達到相當於鉛系快削鋼八成水準,可大量降低下游零件加工可用於一般非關安全性金屬零件,例如 OA 事務機軸心,筆記型電腦軸承(Hinge),取代現有硫系快削鋼材料。

由於該材料係晉椿公司與上游共同開發,依照產業慣例,該鋼種通常於二年內將專屬該公司使用可獨家通路銷售予客戶,為客戶提供更加高品質低成本產品,增加產品之競爭力。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晉椿公司於加工過程中,可藉由金相分析及材料加工特性之掌握,為上游鋼廠提供各種材料成分對加工製程之影響,經分析及彙集下游之異常品質分析後,針對硫系快削鋼,為原有材料 1215MS 及 1144M 之新配方,為上游鋼鐵廠提供配方調整生產參數,該共同開發之新材料,將為上游創造降低成本及為下游創造提高加工精密度,且降低車削過程中之不良率。

(C) 開發進度

晉椿公司自 102 年開始,於上述硫系快削鋼開發過程中,已多次陸續提出材料配方調整,作為上游鋼鐵廠生產及開發之依據,今年7月已開發完成,目前已可大量導入予客戶使用。

C. 不銹鋼(4系列及6系列不銹鋼)

(A)市場性

該材料除具耐腐蝕性,用於工具機之螺桿、自動化機器閥桿及電腦硬碟,目前台灣之不銹鋼鐵廠,僅具生產大尺寸鋼棒之產能,20mm以下產品則須仰賴進口材料。

(B) 技術能力層次及研發方向

目前該材料全台灣之不銹鋼鐵廠,僅具生產大尺寸線徑之生產及加工製程,對 於線徑 20mm 以下產品,雖具生產能力,對於下游各種少量多樣之尺寸需求,須 於加工製程中搭配鐘型高温退火爐及抽線機及抽棒機等加工製程,若由上游不銹鋼 廠投入二次加工之生產及開發資源,已不具生產效率及經濟效益,台灣目前僅該公司因具高温氫氣爐之二次加工廠,且具有二次加工之其他完整製程,在不調整所有設備及資源投入下,以現有設備即可進行上述產品之開發及量產。

(C) 開發進度

晉椿公司自 102 年開始,與上游不銹鋼鐵廠共同合作開發生產 20mm 以下產品,藉由晉椿公司在二次加工之生產經驗,陸續試產及共同研究開發,為上游不銹鋼廠提供材料使用之製程及品檢規範,加速其產品開發與導入市場,依據晉椿公司向上游鋼廠了解,預計 104 年全面導入量產開發,屆時將成為該產品線上游鋼廠之專屬二次加工廠。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年五月十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總公司電話:(04)781-0000

分公司地址及電話:無

工廠地址: 鹿港一廠地址: 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鹿港二廠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南三路1號

工廠電話:(04)781-0000

(三)公司沿革:

94年02月

60年05月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67年04月 購入台北辦公室 1.現金增資為 NT\$10,000,000元 67年05月 2.董事長變更為陳陽輝 68年01月 現金增資為 NT\$20,000,000元 69年01月 成立台中營業處 73年11月 現金增資為 NT\$40,000,000元 77年07月 購入中壢原料倉庫土地 78年01月 現金增資為 NT\$70,000,000元 78年08月 中壢廠原料倉庫及炖爐廠房興建完成 79年12月 現金增資為 NT\$100,000,000元 83年04月 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9001認可登錄工廠 85年07月 購入鹿港一廠土地 85年12月 現金增資為 NT\$130,000,000元 86年04月 鹿港一廠廠房興建完成 86年12月 現金增資為 NT\$160,000,000元 88年08月 現金增資為 NT\$190,000,000元 89年10月 中壢廠廠房翻新 現金增資為 NT\$220,000,000元 90年07月 90年10月 購入上林段土地(擴建鹿港一廠) 91年07月 現金增資為 NT\$250,000,000元 92年01月 鹿港一廠廠房擴建完成 92年08月 現金增資為 NT\$300,000,000元 93年01月 向經濟部承租鹿港二廠用土地 93年06月 購入生產不銹鋼線用氫氣球化爐二套 93年07月 現金增資為 NT\$350,000,000元

鹿港二廠廠房興建完成

94年10月 現金增資為 NT\$400,000,000元 95年01月 購入複合機機台投入生產大尺寸鋼棒市場 95年09月 現金增資為 NT\$500,000,000元 96年10月 現金增資為 NT\$580,000,000元 96年12月 向經濟部承租鹿港二廠二期用地 99年08月 現金增資為 NT\$616,000,000元 100年2月 購入噴砂機二套減輕環境污染 100年7月 證期局核准公開發行,證券代號2064。 100年10月 獲核准登錄興櫃交易,證券代號2064。 100年12月 本公司行政大樓完工 101年3月 本公司二廠二期廠房完工 101年7月 購入矯直機增進製程改良 102年2月 購入渦流探傷機增進製程改良 102年11月 購入氣體發生機增進製程改良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本公司101年度、102年度及103年前三季之利息支出金額分別為新台幣22,717仟元、17,403仟元及12,963仟元,分別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0.61%、0.76%及0.62%;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且財務穩健與債信良好,亦可取得較佳之利率水準,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公司之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惟本公司日後若有向金融機構融資之需要,且利率水準走高,利息支出將影響本公司獲利能力。
 - (2)匯率變動:本公司101年度、102年度及103年前三季之兌損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15,029)仟元、20,635仟元及16,129仟元,分別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0.50%)、0.73%及0.77%;本公司外幣之銷貨收入用以支付進口原料外幣支出費用,必要時適時以外幣融資的方式,抵消部份外匯收入因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達到自然避險的效果。目前本公司營運多為外幣淨流入,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匯率走勢,再考量實際資金需求情形,適於將外幣部位兌換成台幣,降低外匯庫存之操作,以降低匯率風險。若未來台幣升值對本公司將產生匯兌損失的影響,為因應此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採取下列措施如下:
 - (A)隨時蒐集匯率相關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與往來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換匯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 (B)外銷所產生之外幣應收帳款及外購所產生之外幣應付帳款,其債權及債務互抵可產生自然避險效果,以降低匯兌風險。
 - (3)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 (A)對公司影響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

關係,預判原物料行情走勢,預先訂定採購量,降低價格上漲衝擊。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 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其他高風險的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活動本公司未曾參與,惟本公司已訂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因應未來營運需要。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致力於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線材、磨光棒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未來研究的方向著重於強化線上即時探傷、改善直度、提升良率、降低失敗成本的製程改善,故研發費用發生以生產製程改善為主,於生產成本中分攤。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產品棒鋼及線材為軋鋼業之重要鋼鐵製品,其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如鋼筋近8成應用於民間營建與公共工程,盤元有近五成應用於螺絲螺帽以及鋼線鋼纜、手工具等金屬製品,其他如汽車零組件、機械零組件等莫不大量使用棒線鋼材,生產過程依法令規定取得空氣污染及水污染排放執照許可,目前進口貨物並無關稅,惟我國政府開放中國鋼材零關稅進口,恐導致中國低價鋼材價格競爭更加激烈,對國內市場價格造成衝擊,另銷售部份,主係受各國關稅影響,目前本公司之外銷貨物,由當地客戶負擔各地相關進口關稅稅負,關稅負擔將增加客戶採用本公司產品之成本,進而影響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本公司之因應對策以從事進入門檻較高之中高階鋼材原料銷售為主,以高品質及高附加價值為核心競爭力,增加客戶對產品之信賴性及認同度,降低前述政策之影響。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鋼鐵具有可調性寬廣,剛柔隨需求變化彈性高,利於二次加工,若以回收再生的角度來看,鋼材可100%再生回收,實質回收率達80-90%,且由於其材質因雜質易清除,因此回收鋼鐵材質不會因回收而劣化,故鋼鐵為相對節能綠色的工業材料,故具有不可取代之地位,而加工過程中,隨著環保意識提高及品質要求增加,使其產品之品管流程及生產製程,亦隨科技進步而有日新月異之機器設備以改良其製程,本公司平時即密切注意所處行業之產業狀況及相關新興科技,適於調整製程及增添設備,以隨時因應科技或產業之變化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並做適當之經營調整,惟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重大不利財務及業務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公司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提供相關員工福利照顧員工,且持續引進更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發生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最近年度未進行併購之活動。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故不適用。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101年、102年度及截至103年前三季,來自中鋼公司佔總進貨金額44.15%、48.82%及47.79%,中鋼公司為國內鋼鐵業龍頭,生產之鋼鐵類產品質穩定,本公司為維持貨源穩定性,與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因此有集中向中鋼公司採購之情形。本公司為降低進貨集中採購之風險,除主要向中鋼公司購買外,另增加豐興及燁興兩家國內鋼廠,以因應短期急單用料需求,為因應部份客戶特殊鋼種與指定用料需求,本公司與日本及歐洲鋼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提升供貨來源之多元化。本公司之個別銷貨對象均未超過10%,故無銷貨集中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經營權改變致使公司發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 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 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因客戶賀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賀誠公司)及堡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堡誠公司)積欠貨款,於 97 年度聯合其他債權人提起債權訴訟, 98 年度獲得勝訴,於 98 年度法院強制命令執行後拍賣資產後分配予債權人取得分配款 3,650 仟元,故產生實際呆帳損失 32,376 仟元,本公司於 99 年度已將該逾期應收帳款沖銷除帳,另本公司對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與賀誠五金間所有權移轉提出撤銷告訴,100 年度經高等法判決勝訴定案,惟本公司於 101 年度因認為賀誠五金有限公司與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之負責人有損害債權之嫌,再次聯合該案其他債權人向台中地方法院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於 102 年度經台中地方法院察署檢察官以不起訴處分書結案,該案之結果雖有應收帳款未能全額收訖,惟 97 年度已全數提列呆帳損失,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已無重大影響,上述事件結果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無。
-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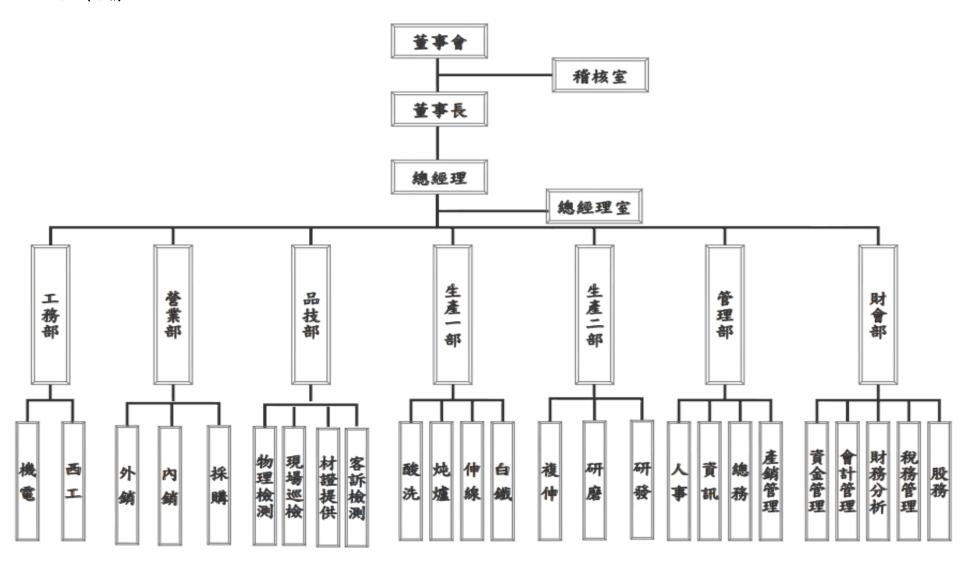
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 況之影響:無。

-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其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相關標準之一者,其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本公司並無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故不適用。
-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與櫃或第一上櫃者,其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租稅等風險事項,及其所採行之因應措施:不適用。
- (六)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敍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職務、並與發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1.綜理公司各部門間協調、投資之評估。
總經理室	2.搜尋相關法令或參加政府舉辦的法令研討說明會指派經理人參加有關法令
	及公司政策的訓練課程。
	1.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妥當性與有效性,並提出適當之建議。
稽核室	2.確認各項交易活動是否遵循公司之政策、計劃、制度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信伪至	3.舞弊之防範,發現舞弊事件時能及時通知管理當局,以降低公司之損失。
	4.確認公司之資源、資產是否被有效運用且受適當之保護。
營業部	負責國內外銷售業務之推展及服務。
	1.負責公司產品品質之提升及品質控制之執行。
口计如	2.原料、半成品及成品之品質檢驗。
品技部	3.品質系統的建立及維護。
	4.客户抱怨處理。
生產部	產品之製造、生產管理及製程研發。
管理部	統籌及管理有關資訊、人事及總務等業務。
財會部	帳務處理、成本計算、財務管理、資金調度與股務等事項。

(二)關係企業圖: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日期:103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	持有原	股份		年子女持有 份	利用他人和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其他	具配偶或之	二親等以.	內關係	經理人取得 員工認股權
-1443114	7270	日期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工 文 心(于/)应	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憑證情形
總經理	高進義	100.10.31	3,253,000	5.28%	1,041,000	1.69%	-	-	台灣師範大學生物系 晉椿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	-	-	-
營業部 副總經理	林武郎	100.12.1	14,000	0.02%	19,000	0.03%	-	-	大安高工電工系 名品有限公司	無	-	-	-	-
生產部 副總經理	蕭良賢	100.12.1	4,000	0.01%	59,000	0.10%	1		新興工商機工科 中齒有限公司	無	-	-	ı	-
生產部 經理	黄誌程	100.12.1	4,000	0.01%	29,000	0.05%			成功大學機械系碩士 嚴淳精密工業公司	無	-	-	1	-
生產部 經理	呂啟榮	100.12.1	4,000	0.01%	7,000	0.01%			成功大學機械系學士 路揚電機 (股)公司	無	-	-	-	-
生產部 經理	陳永利	100.12.1	4,000	0.01%	3,000	0.01%	1		明新工專電機系 富茂塑膠有限公司	無	-	-	ı	-
營業部 經理	洪宏昇	100.12.1	4,000	0.01%	5,000	0.01%			精誠中學普通科 晉椿工業(股)公司課長	無	-	-	1	-
財會部 經理	何玉蘭	100.12.1	28,000	0.05%	5,000	0.01%	-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企管系 唐峰實業(股)公司	無	-	-	-	-
財會部 經理	蕭立旋	100.12.1	4,000	0.01%	10,000	0.02%	-	-	中興大學會統系 東隆五金(股)公司	無	-	-	1	-
稽核室 副理	余逸文	99.11.1	3,000	-	-	-			中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上海永基貿易有限公司 經理	無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

103年10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	股數	配偶、未成年 在持有股		利用他 持有				具配偶 關係之 事		・・董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陽輝	67.5.1	102.6.24	3年	2,961,400	4. 81%	2,961,400	4.81%	2,931,000	4.76%	-		臺灣大學經濟系/日本慶應 大學院碩士	長	-	-	-
董事	高進義	88.10.12	102.6.24	3年	3,253,000	5.28%	3,253,000	5.28%	1,041,000	1.69%	-	-	台灣師範大學生物系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 理	-	-	-
董事	陳春賢	100.12.20	102.6.24	3年	100,000	0.16%	100,000	0.16%	-		-		中正理工學院機械系/晉椿 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 理	-	-	-	-
董事	郭森祥	100.5.5	102.6.24	3年	3,183,089	5.17%	3,083,089	5.01%	1,387,600	2.25%	-		營學系碩士	三迪充能有限公司負責人/ 台北城市大學運動健康與休 閒系講師/國立體育大學休 閒產業經營學系講師	-	-	-
董事	歐仲軒	100.12.20	102.6.24	3年	1,077,693	1.75%	1,077,693	1.75%	917,425	1.49%	-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資料處 理科	光陽吉鐵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帝智企業有限公司負責 人/敏志投資有限公司負責 人	-	-	-
獨立董事	蔡蜂霖	100.12.20	102.6.24	3年	-	-	1	-	-	ı	-	-	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景文科技大學監察人/中央 存款保險公司資訊委員/豐 林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	-	-
獨立董事	金安娜	100.12.20	102.6.24	3年	-	-	-	-	-	1	-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中央州 立大學企管碩士/銘傳大學 企管系專任講師	-	-	-	-
監察人	游德二	100.12.20	102.6.24	3年	520,000	0.84%	520,000	0.84%	-	-	_	1 -	经滑口报系具体记石	台灣陶瓷工業公會總幹事		-	-
監察人	陳漢卿	100.12.20	102.6.24	3年	50,000	0.08%	50,000	0.08%	_	-	-	_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政治系 碩士/臺灣大學政治系講師	朋達實業(股)董事長	-	-	-
監察人	阮中	100.12.20	102.6.24	3年	50,000	0.08%	50,000	0.08%	-	-	-	-	臺灣大學政治系學士	陽盟貿易(股)公司總經理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不適用
- 3.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	T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姓名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												公司獨立
(註1)		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會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u>8</u>	9	<u>10</u>	董事家數
陳陽輝	-	-	✓	-	-	-	-	✓	✓	✓	✓	✓	✓	0
高進義	-	-	✓	-	-	-	-	✓	✓	✓	\	✓	✓	0
陳春賢	-	-	✓	✓	✓	✓	✓	✓	✓	✓	\	✓	✓	0
郭森祥	-	-	✓	\	✓	-	-	>	✓	✓	>	✓	✓	0
歐仲軒	-	-	✓	✓	✓	-	-	\	✓	✓	>	✓	✓	0
蔡蜂霖	-	✓	✓	✓	✓	✓	✓	\	✓	✓	>	✓	✓	0
金安娜	✓	-	✓	✓	✓	✓	✓	\	✓	✓	>	✓	✓	0
游德二	-	-	✓	✓	✓	✓	✓	✓	✓	✓	✓	✓	✓	0
陳漢卿	-	-	✓	✓	✓	✓	✓	✓	✓	✓	✓	✓	✓	0
阮中	-	-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2年度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	事酬金				A . B .	C及D					兼任	壬員工句	頁取相關i	酬金						G D	
職稱	姓名	報酉	Ħ(A)		退休金 (B)		·配之酬 (C)		.行費用 D)	等四項: 稅後純.	益之比		獎金及特 費等(E)		退休金(F) 主一)	<u>a</u>	餘分配」	員工紅利	(G)	證得認	&股權憑 &購股數 H)	利新用	制員工權 股股數 I)	A、B、 E、F 及 項總額 純益之	G 等七 占稅後	有領來子司外轉
		本公	財務報	本公	<u>財務</u> 報 <u>告</u>	本公	<u>財務</u> 報 <u>告</u> 內所	本公	<u>財務</u> 報 <u>告</u>		<u>財務</u> 報 <u>告</u> 內所	本公	財務報	本公	財務報	本么		<u>財務</u> 報 有公	\司	本公	<u>財務</u> 報 <u>告</u>		財務報	本公	<u>財務</u> 報 <u>告</u> 內所	投資 事業
		司	<u>告</u> 內所 有公司	司	內所 有公司	司	內所 有公 司	司	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内所 有公司	司	<u>告</u> 內所 有公司	司	<u>告</u> 內所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司	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u>告</u> 內所 有公司	司	内所 有公司	酬金
董事長	陳陽輝																									
董事	高進義																									
董事	陳春賢																									
董事	郭森祥	2,262	(註二)	_	(註二)	1,150	(註二)	279	(註二)	2.70%	(註二)	1,558	(註二)	76	(註二)	30	_	(註二)	(註二)	_	_	_	_	1.22	(註二)	無
董事	歐仲軒																									
獨立董事	蔡蜂霖																									
獨立董事	金安娜																									

註一:退職退休金係屬102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二: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酬金級距表

		董事	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	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陳陽輝、高進義、、		
低於2,000,000元		陳春賢、郭森祥、歐 仲軒、蔡蜂霖、金安		
	娜	娜	娜	娜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7人	7人	7人	7人

(2)102年度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監察	人酬金			A、B及	C等三項總	有無領取來
職稱	姓名	報	酬(A)	盈餘分	配之酬勞(B)	業務執	行費用(C)	額占稅後	泛純益之比例	自子公司以
41X 1 115) 姓石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監察人	游德二									
監察人	陳漢卿	-	(註 1)	690	(註1)	78	(註1)	0.56%	(註1)	無
監察人	阮中									

註1: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酬金級距表

	監察人	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前三項酬金總	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2,000,000元	游德二、陳漢卿、阮中	游德二、陳漢卿、阮中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3)102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薪資(A) 職稱 姓名		資(A)	退耶	截退休金(B)	特支	金及 費等等 (C)	盈食	余分配之員	工紅利金	額(D)	等四	B、 C 及 D 項總額占稅 电益之比例 (%)		員工認股 !證數額		限制員工權 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 來自子轉 引以事業 投資事業
		本	財務報	本	財務報	本	財務報	本公	公司	財務報告日	內所有公司	本	財務報告內	本	財務報	本	財務報告	酬金
		公	告內所	公	告內所	公	告內所	現金紅	股票紅	現金紅	股票紅	公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公	告內所	公	內所有公	
		司	有公司	司	有公司	司	有公司	利金額	利金額	利金額	利金額	司	7月有公司	司	有公司	司	司	
總經理	高進義																	
副總經理	林武郎	3,314	(註)	200	(註)	782	(註)	90	-	(註)	(註)	3.21	(註)	-	(註)	-	(註)	無
副總經理	蕭良賢																	

註:本公司無須編製合併報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	里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高進義、林武郎、蕭良賢	高進義、林武郎、蕭良賢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人	3人

2.最近年度(102)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總經理	高進義				
纮呱	副總經理	林武郎				
經 理	副總經理	蕭良賢	-	150	150	0.11%
人	會計經理	何玉蘭				
	財務經理	蕭立旋				

- 3.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Hd: 1公	101	年度	102 🕏	F 度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本公司	合併報告
董事酬金總額	1,953	-	3,691	-
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1.81%)	-	2.70%	-
監察人酬金總額	90	-	768	-
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0.62%)	-	0.56%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4,468	1	4,386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佔稅後純益比例	(6.29%)	-	3.21%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含車馬費、業務執行費用及盈餘分配之酬勞,盈餘分配之酬勞係明訂於公司章程內。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3)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其學歷、經歷,參考同業薪資水準,並評估於公司職務之權責及貢獻度,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予以合理之報酬,其支付亦符合本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規定,應足以表彰其所承擔的責任及風險。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3年10月31日;單位:股

		核定股本	nt		
股份種類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	註
普通股	61,600,000	8,400,000	70,000,000	-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

103年10月31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核定股本		實收	股本	備註			
年月	發行價格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以財充者 金之抵款	其他	
60.05	10	300	3,000	300	3,000	設立股本	無		
67.05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增資7,000	無	註1	
68.01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金增資10,000	無	註2	
73.11	10	4,000	4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20,000	無	註3	
78.01	10	7,000	70,000	7,000	7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4	
79.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5	
85.12	10	13,000	13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6	
86.12	10	16,000	160,000	16,000	16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7	
88.08	10	19,000	19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8	
90.07	10	22,000	220,000	22,000	22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9	
91.07	10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30,000	無	註10	
92.08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1	
93.07	10	35,000	35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2	
94.10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50,000	無	註13	
95.09	10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100,000	無	註14	
96.10	10	58,000	580,000	58,000	580,000	現金增資80,000	無	註15	
99.08	10	61,600	616,000	61,600	616,000	現金增資36,000	無	註16	

註1: 67.05.21 86435號 註2: 68.02.20 05146號 註3: 73.11.03 26145號

註4: 78.01.19經(78)商003804號 註5: 79.12.29經(79)商126716號 註6: 85.12.30經(85)商121317號 註7: 86.12.17經(86)商125332號 註8: 88.08.24經(88)商131044號

註9: 90.07.18經(090)商09001272520號 註10: 91.07.09經授商字第09101261410號 註11: 92.08.19經授中字第09232541140號 註12: 93.07.12經授中字第09332382030號 註13: 94.10.17經授中字第09433002940號 註14: 95.09.20經授商字第09501212830號 註15: 96.10.24經授商字第09601262610號 註16: 99.08.10經授商字第09901178660號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3年6月18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5	10	602	-	617
持有股數	-	6,510,600	17,040,388	38,049,012	-	61,600,000
持股比例	-	10.57%	27.66%	61.77%	-	1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拾元)

103年6月18日 單位:股;人;%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7	488	0.00%
1,000至5,000	479	1,324,000	2.15%
5,001至10,000	37	288,000	0.47%
10,001至15,000	11	151,000	0.25%
15,001至20,000	9	171,000	0.28%
20,001至30,000	13	355,000	0.58%
30,001至50,000	12	527,720	0.86%
50,001至100,000	7	623,718	1.01%
100,001至200,000	5	774,000	1.26%
200,001至400,000	8	2,198,874	3.57%
400,001至600,000	6	3,104,025	5.03%
600,001至800,000	0	0	0.00%
800,001至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23	52,082,175	84.54%
合計	617	61,6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 股數額及比例:

103年6月18日 單位:股;人;%

	105 071	- 1 III / III 11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	5,232,970	8.50%
松旺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5,031,447	8.17%
廣利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985,000	6.47%
顏慧容	3,716,650	6.03%
歐瑞耀	3,286,394	5.34%
高進義	3,253,000	5.28%
郭森祥	3,083,089	5.01%
陳陽輝	2,961,400	4.81%
廖惠美	2,931,000	4.76%
郭睿坤	2,208,044	3.58%

-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辦理現金增資之情形。
-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mh 45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截至 10月31日止		44.5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備註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陽輝	-	Ī	-	-	-	-	
董事兼總經理	高進義	-	-	-	-	-	-	
董事	郭森祥	(100,000)	-	(100,000)	-	-	-	
董事	歐仲軒	-	-	-	-	-	-	
董事	陳春賢	-	-	-	-	-	-	
監察人	陳漢卿	-	-	-	-	-	-	
監察人	游德二	-	-	-	-	-	-	
監察人	阮中							
副總經理	蕭良賢	-	-	-	-	-	-	
副總經理	林武郎	-	-	-	-	-	-	
會計經理	何玉蘭	-	-	-	-	-	-	
財務經理	蕭立旋	-	-	-	-	-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郭森祥	贈予	101.12 102.12	郭家赤郭家赤郭家卉	4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3年6月18日 單位:股;人;%

							.03年0月10日	1 1 1	, 人, /0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建新電機有限公司代表人:郭陳雪雲	5,232,970	8.50%	-	-	-	-	郭陳廖蔣孝縣	公司負責人以內關係	
松旺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代表 人:郭陳雪雲	5,031,447	8.17%	-	-	-	-	郭陳廖郭本陽美海	公司負責人以內關係	
廣利股份有限 公司受託信託 財產專戶	3,985,000	6.47%							
顏慧容	3,716,650	6.03%	-	-	-	-	-	-	
歐瑞耀	3,286,394	5.34%	1,529,006	2.48%	-	-	-	-	
高進義	3,253,000	5.28%	1,041,000	1.69%	-	-	-	-	
郭森祥	3,083,089	5.01%	1,387,600	2.25%	-	-	建有、理限郭新限松顧公睿電公旺問司坤	公具內開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網	
陳陽輝	2,961,400	4.81%	2,931,000	4.76%	-	-	建有、理限廖新限松顧公惠電公旺問司美	公具內間等	
廖惠美	2,931,000	4.76%	2,961,400	4.81%	-	-	建有、理限陳新限松顧公陽問司輝	公具內間等	
郭睿坤	2,208,044	3.58%	-	-	-	-	建有、理限郭新限松顧公森機司管有、	公具內開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年度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9月30日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市價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台矶巡住	分配前(元)		18.41	19.98	20.59
每股淨值	分	配後(元)	18.31	18.48	_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1,600	61,600	61,600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60)	2.22	2.11
		調整後	(1.60)	2.22	2.11
	現金	≥股利(元)	0.1	1.5	_
<i>te</i> 43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_	_	_
每股股利		資本公積配股		_	_
	累積	未付股利	_	_	_
	本益	比(註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投資報酬	本利	比(註2)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分析	現金股利	殖利率(註3)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3)其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 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 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2.本年度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311,405,471
加(減):IFRS 轉換調整淨額	(3,348,440)	
轉換為IFRS後之期初餘額		308,057,031
<i>ந</i> ப :		
迴轉 IFRS 開帳數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本期精算損益變動數	(2,563,805)	
本年度稅後淨利	136,516,288	
可供分配盈餘		442,009,514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651,629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	
股東紅利-股票	-	
股東紅利-現金	92,400,000	92,4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35,957,885
au >>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3.685.940 元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842,970 元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並未有無償配股情事。

-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屆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 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序分配:

- (1)員工紅利為當年度決議分派數額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當年度決議分派數額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 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經103年5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均以現金配發,實際配發金額均與102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故無須調整。

-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無。
-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本公司經103年5月26日股東會決議通過102年度之盈餘分派有關員工紅利及董 監酬勞之配發情形:

- (1)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計1,842,970元,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計3,685,940元。
-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本公司並未配發員工股票紅

利,故不適用。

- (3)考慮已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本公司業已依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有關員工紅利 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已按月估計入帳,故尚毋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 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 5.上年度(101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無
-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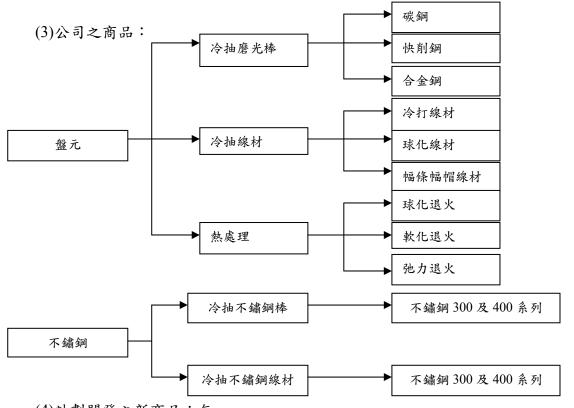
1.業務範圍

- (1)公司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 B.鋼線鋼纜製造業。
 - C.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 D.機械設備製造業。
 - E.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F.國際貿易業。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 n - T - 1	101 年	-度	102 年度			
產品項目	營業額	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線材	752,738	25.11%	606,617	21.31%		
磨光棒	2,208,566	73.67%	2,165,507	76.09%		
其他	36,464	1.22%	74,028	2.60%		
合計	2,997,768	100.00%	2,846,15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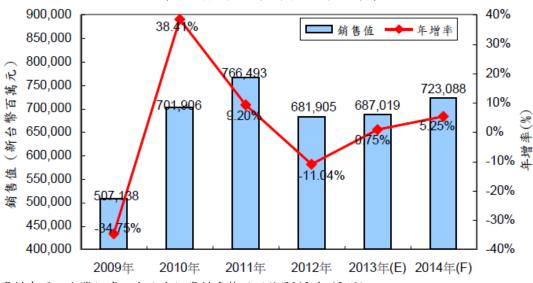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無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資料顯示,我國 2013 年上半年鋼鐵基本工業產值、銷值與 2012 年同期呈現衰退的態勢,主要係受到國內經濟成長幅度不如預期,降低下游業者回補庫存的意願,加上國內公共工程需求受政府預算減少呈現滑落所致。2013 年第三季生產值僅呈現微幅衰退,而銷售值則呈現小幅成長,主要係受惠於中國經濟增溫及北美經濟持續復的影響,帶動下游產業需求小幅彈升所致。2013 年第四季由於下游產業回補需求持續增溫、全球及我國鋼材報價止穩,加上 2012 年比較基期相對較低,估計 2013 年國內鋼鐵基本工業生產值仍呈現小幅衰退,銷售值則可望與 2012 年約略持平。

展望 2014 年,由於 2014 年全球經濟成長力道可望較 2013 年轉強,帶動下游用鋼產業需求彈升,故預估 2014 年我國鋼鐵基本工業銷售值可望較 2013 年成長 5~10%。值得留意的是,由於中國供給過剩問題短期難以改善,影響中國當地鋼材需求及報價,中國業者將積極以出口消化過剩鋼材,恐進而衝擊我國鋼材市場供給及產品,惟預期 2014 年全年煉鋼原料將出現修正,有助於降低業者生產成本,故研判 2014 年國內鋼鐵基本工業景氣較 2013 年好轉。



台灣鋼鐵基本工業銷售值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預估(2013年12月)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鋼鐵產業結構中,上游係屬煉鋼廠,以粗鋼可分為電爐及氧氣轉爐煉鋼,軋延成各種鋼品,如鋼板、熱軋、冷軋、鍍面與棒線等,中游廠指單軋廠及裁剪業,購買上游廠商之鋼胚或熱軋,再往下加工成各類冷軋鋼品或長條類產品,本公司所屬行業是承接上游料源(盤元)的鋼鐵線材二次加工業,主要經營線材、磨光棒等產品之生產與銷售。鋼鐵之下游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金屬製品(螺絲帽、手工具及小五金等)、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如家電、馬達、電腦、電子零年等)等行業。因產品多應用於耐久性使用設計,故材料特性及產品可靠度係由上下游間長期信賴性緊密合作、屬資本及技術密集產業、產品無替代性及生命週期長、上下游形成衛星體系,在經營上互利共享。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由於棒鋼線材業為鋼鐵產業中的二次加工業,由於此產業發展已久,球化及退火技術的再精進,耐酸、耐熱及抗蝕技術的再提升,甚至特殊材質的球化退火妥善率及表面處理技術持續改善等,皆為產品提升之未來發展目標,另面對環保之議題,降低生產過程中對環境之污染,以節能減排等方式生產鋼材亦為未來之重要發展趨勢。

(4)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鋼鐵線材的二次加工專業加工廠,國內主要競爭者包括志聯、松和 及強新等,本公司具有優異產品品質及技術在同業之中已成為領先者之一。本公 司專注於維持高品質政策不遺餘力,除致力開發國內外主要鋼鐵業者之盤元供應 量,以確保原料長期供應不虞匱乏,並以採購量穩定而取得較多進貨折扣,藉以 降低成本,且因本公司已具備規模經濟生產量,作為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重 要環節,為中小型下游客戶提供高品質低成本之產品,並推廣產品至中國大陸及 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 銷提高獲利以增加競爭優勢。

3.技術及研究發展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係屬鋼鐵二次加工廠商,主要產品為磨光棒及線材,以加工製程為主,加工產品線徑從5mm-50mm,型狀包含圓形、六角及四角型,長度自2.5M-3M,規格繁多,而加工之鋼鐵材料包含低碳鋼、中碳鋼、硫(鉛)系快削鋼、合金鋼及不鏽鋼,具各式不同規格、形狀及長度之磨光棒及線材生產能力。另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並強化競爭力以邁向特殊鋼材或製程技術提升,於103年3月成立研發部門,針對客戶委托之各項特殊材料加工進行研究,或研究廠內自行製程改良及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成立研發部門,由研發部門之成立,目前設置由三位公司資深生產主管及品管主管兼任,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分佈及平均年資情形如下: 單位:人;年

項目/年度	103年10月底
博士	-
碩士	1
大專	2
高中(含)以下	-
合計	3
平均年資(年)	15.53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甫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研發部門,其職能係由生產部門及品管人員兼任,故並無研發費用產生。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因屬金屬加工行業,最近三年度雖無專職之研發人員,但本公司亦致 力於改良製程及提升產品質,相關成果如下:

年度	成果
100年度	1. 投入表面拋光處理製程,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2. 採用噴砂方式之表面處理,取代部份酸洗製程,屬
	較具環保之生產方式。
101年度	1. 增加棒材消磁製程,增加產品附加價值。
	2. 抽線模具入角改良,減少硫系快削鋼斷線率,改善
	生產效率。
102年度	1. 投入集塵設備,搜集拋光製程中之粉塵,滅少環境
	污染。
	2. 導入磁鐵過濾製程,改善研磨製程中鐵屑殘留,提
	升品質並減少鐵屑污染。

4.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 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 如下:

(1)短期計畫:

A.市場客戶面

- a.專注高階金屬零件加工策略市場及客戶之維護與開發,提高產業進入門檻。
- b.承諾客戶11個工作天之快速交貨,建立與客戶間信賴之供應夥伴關係。
- c.專注於在黑鐵類上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之線材及磨光棒,為客戶提供可信賴之貨源,降低客戶缺料風險。

B.生產面

- a.強化產品直度、表面光滑度、有效消磁、提升品質、降低客訴,進一步提升 客戶產品競爭力。
- b.運用高階檢測機使產品良率增加,品質提升以擴展更多需要更高安全性規格 之車用客戶。
- C.有效運用最適營運規模,達成生產規模經,增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
- d.引進噴砂機台取代酸洗作業,減少環境污染。

(2)長期計畫:

- A.擴大與外部領導廠商之交流,開發特殊不锈鋼及工具鋼退火技術及設備投入。
- B. 開發車用或重型機具用之利基型特殊鋼材應用市場。
- C.取代日系供應商之鋼棒及線材供應鏈地位,擴充市場版圖,切入東南亞及美國車用市場。
- D.投入環保製程開發,加強製程中退火產生高温之廢熱氣、酸洗製程之廢酸回收 再利用。
- E.投入節能製程改善,採用熱傳導效率高之氫氣爐設備,及耗電較低之變頻馬達設備,減少能源使用及增加生產效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地區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1,477,362	49.28%	1,279,074	44.94%		
亞洲地區	1,520,406	50.72%	1,567,078	55.06%		
合計	2,997,768	100.00%	2,846,152	100.00%		

本公司主要產品銷售地區以內銷及外銷亞太地區為主,但近年來為擴大市場區域,致力開拓除香港、中國大陸之外的外銷市場,近年來起增加馬來西亞、越南、印尼及韓國等地區之市場銷售漸有成長。

(2)市場佔有率

由於目前缺乏客觀完整之市場產銷值統計資料,且目前各專業產業研究機構並無針對此項領域出具整體市場研究報告,故整體市場佔有率尚無法明確估計。以下僅就台灣條鋼製造業銷售值及公司營業額,以推估本公司市場佔有率如下表:

單位:仟元

項目	102 年	102 年	佔有率
	條鋼製造業銷售值(預估)	公司營業額	
金額	250,632,000	2,846,152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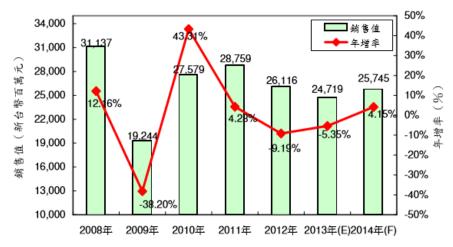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推估(2013年12月)

本公司102年營業額為2,846,152仟元,市佔率約為1.14%。

(3)市場未來可能供需狀況

2014上半年鋼鐵伸線產業景氣,受到國內外經濟回升,有助於產業需求增溫,惟仍受到中國鋼材供給過剩題及政府開放中國低價鋼材進口等不利因素影響,致使產業產品報價漲勢有限,故估計 2014 上半年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與 2013 年同期約略持平。而展望 2014 年全年景氣,2014 年全球經濟情勢較2013年好轉,刺激下游產業需求回溫,加上上游鋼材報價走穩,帶動鋼鐵伸線產業產品報價緩漲,故預估 2014 年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將較 2013 年小幅成長 3~5%。惟 2014 年我國政府將全面開放中國鋼材零關稅進口,恐導致中國低價鋼材價格競爭更加激烈,對國內市場造成衝擊,且不利鋼鐵伸線產業銷售值及業者營運成長。

我國鋼鐵伸線業銷售值及其年成長率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磁帶資料,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推估(2014年1月)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①製造技術穩定、擁有完整加工製程、生產尺寸齊全

由於鋼鐵產業在台灣發展已久,目前大多數存活的國內廠商製造能力皆 累積一定深厚基礎且可因應客戶需求去做產品材料及組成調整。而本公司從 民國 60 年設立至今,製造技術穩定、加工製程完整、生產尺寸齊全,有效運 用最適營運規模,達成生產規模經濟,提高生產效率。

②穩定的供料品質

本公司從事鋼線、鋼棒產品製造之歷史優久、品質精良,上游主要原料供應者包括中鋼公司及日本新日鐵公司,其中中鋼公司係國內唯一採一貫作業煉鋼之世界級鋼鐵大廠,新日鐵則是在日本上市之大型鋼鐵公司,晉椿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者長期合作短,產品品質穩定且鋼料來源不虞匱乏。本公司提供規格齊全及充足備料支線材及磨光棒,與下游的通路客戶等均維持長久良好的緊密合作關係,業務銷售非常穩固,已建立起完整的上中下游體系,彼此間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③技術經驗傳承

晉椿公司自成立以來,專注於鋼鐵二次加工技術及設備之提升,重視技術經驗的傳承,本公司具備多位十五年以上經驗深厚的業務及現場技術人員,生產設備及模具維修、製程設備調整、產品特性掌握等,皆係由廠內經驗技師以師徒制延續其經驗予儲備人才,以確保技術及經驗皆能持續不斷地傳承。另本公司重視員工福利,提供員工子女獎助學金,完善的儲備人才制度及留才計畫,長期儲備人才,以確保產品品質的穩定。

在研發技術方面,亦集合本公司具多年生產及產品經驗之經理人成立研 發單位,針對各項特殊材料加工、製程改良或生產技術提高等事項進行研究, 強化特殊鋼生產技術之研發,提升公司之競爭力。

④上下游專業分工、具市場競爭優勢

鋼鐵業須具有相當完整產業體系才能降低供應鐵中各家廠商之生產成本,增加產品之國際競爭力,即上游煉鋼廠供應合理價格品質優良之盤元,

機械業提供高效率之機械及模具,中游致力於球化線材、伸線、熱處理等工作,而下游衛星工廠則進行成型加工、表面處理等才能達成,我國台灣地區正是具備此種上、中、下游完整體系之國家,這亦是國內業者仍能屹立不搖持續發展之主因。本公司在產業中之定位,除在台灣市場扮演上下游產能調節之供應鏈外,亦運用其優良品質之優勢,推廣其產品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以取得較高附加價值之終端客戶(汽機車或事務機等)認證,積極發展外銷提高獲利。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工廠勞動人力資源短缺、技術員工招募不易

由於社會環境變遷,現代青年人選擇行業取向改變,導致製造業人力普遍不足,勞動人口偏低,造成鋼鐵業在工作環境欠佳的情況下,藍領階級勞動力漸有不足之現象。隨著勞工意識高漲及物價水準攀升,台灣之勞工成本儼然形成經營者主要經營壓力之一。

因應對策:

- 加強製程改善,更新更自動化生產設備,提高產能,減少人力需求。
- 適度引進外勞以彌補基層人員之不足。
- ●提供各項員工福利,如員工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及員工旅遊等福利措施,照顧基層員工。
- ②環保意識抬頭,經營環境越趨嚴峻且加深經營成本

隨著經濟發展及生活水準的提升,線材加工業常見的廢酸、排水廢棄物 及空氣汙染等,均面臨嚴格環保標準之挑戰,對鋼鐵業的經營成本有不小影響,為本公司需特別注意之處。

因應對策:

- 本公司已設置廢水、廢氣處理多項設備,並取得彰化縣環保局廢(污)水處理及排放許可與污染防治操作許可證,且依規定設置經環保署核可具備合格證書之專業人員處理相關事宜。
- ●投入環保製程開發,加強製程中退火產生高温之廢熱氣、酸洗製程之 廢酸回收再利用。
- 隨時注意相關法令之更新資訊,適時採取因應對策。

③原物料價格起伏過大,庫存管理難度大

磨光棒線材行業向客戶報價係採現貨市價,上游鋼鐵廠係於前一季開出鋼鐵報價,並要求下游加工廠於決定下一季之需求量,因此原料採購價格較現貨價格落差長達一季。本公司原料成本佔成本比重高達八成,遇鋼價、匯率波動大幅變動之不利影響時無法立即轉嫁與客戶,須有一季的調整期,故當市場需求波動時,難以立即反應於採購量,使庫存管理難度也相對提升。

因應對策:

本公司憑藉多年市場通路經營,與上下游建立供需合作調節默契,且由經驗豐富的相關人員隨時注意原物料價格變化,並於市場淡旺季時適時調節存貨水準,且加強原物料機動採購之控管,多方蒐集產業發展資訊,加強產銷協調,重視存貨管控,以避免因屯積存貨造成大幅的存貨跌價損失。

④進貨來源集中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來自於中鋼之進貨比例達 43.73%、44.57%、46.90%及 47.79%,有進貨來源集中於中鋼之情形。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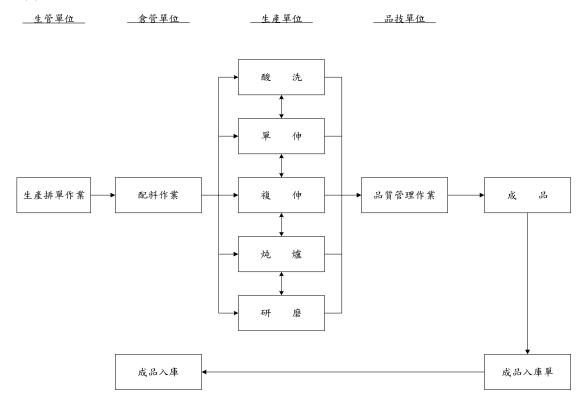
本公司與中鋼長年間之業務來往未曾發生糾紛,基於互惠原則,中鋼均能因應產業景氣變動正常穩定供貨。此外,本公司亦同時維持數家以上供應商之進貨政策,採購對象多為國內外知名廠商,包含日本新日鐵、英國TATA、大同興業、豐興鋼鐵......等,減低單一貨源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與用途

	產品	用途
線	低碳鋼線	鐵釘、鐵網、螺絲等用途鋼線
材	中碳鋼線	手工具、一般螺絲、汽機車螺絲鋼線
	合金鋼線	手工具、一般螺絲、汽機車螺絲鋼線
	不鏽鋼線	幅條、螺絲、醫療用或五金相關製品
磨	快削鋼棒	事務機器軸心,電子、機車、自行車、汽車用零件
光	中碳鋼棒	一般品級用軸心、手工具、汽車用避震器及相關零件
棒	不鏽鋼棒	高品級用軸心、醫療器具、食品五金製品
	彈簧鋼棒	汽車螺旋彈簧
	低碳鋼棒	鏈條、鐵釘、千斤頂、鋼線架相關製品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低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官田、燁興	良好且穩定
中碳鋼盤元	中鋼、豐興、TATA	良好且穩定
快削鋼盤元	中鋼、SAARSTAHL、豐興、JFE-BS、 新日鐵、TATA、阿賽洛米塔爾	良好且穩定
合金鋼盤元	中鋼、新日鐵、JFE-BS	良好且穩定
不鏽鋼盤元	華新麗華、燁興、新日鐵住金、大同特 殊鋼、POSCO S.S.	良好且穩定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比較分析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類別	類別 年度		102度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2,997,768	2,846,152	(5.06%)	
營業毛利		35,970	261,158	626%	
毛利率(%)		1.20%	9.18%	665%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毛利率變動達20%以上,故針對主要產品線材、磨光棒進行價量分析如下:

(2)產品毛利變動說明:

101 年度~102 年度主要產品價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单位.新台带什九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差異分析:	
	P(Q'-Q)	(85,891)
	Q(P'-P)	(68,102)
	(P'-P)(Q'-Q)	7,771
	P'Q'-PQ	(146,222)
線材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91,696)
	Q(P'-P)	(97,135)
	(P'-P)(Q'-Q)	11,084
	P'Q'-PQ	(177,747)
	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31,525
	銷售差異分析:	
	P(Q'-Q)	168,146
	Q(P'-P)	(196,144)
	(P'-P)(Q'-Q)	(14,933)
	P'Q'-PQ	(42,931)
磨光棒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Q)	162,008
	Q(P'-P)	(366,479)
	(P'-P)(Q'-Q)	(27,902)
	P'Q'-PQ	(232,373)
	銷貨毛利變動金額	189,442

註:P'Q'係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則為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A.線材

- (A)線材銷貨收入減少146,222仟元
 - a.數量不利差異 85,891 仟元,主要係因線材產品競爭激烈,本公司調整其 銷售政策及產品結構,減少毛利不佳之產品接單,使本公司線材產品之 銷售金額及比重逐年下降,致產生不利數量差異。
 - b.價格不利差異 68,102 仟元,主要係 102 年度國際鋼價相較於 101 年度屬 呈平穩之低檔,故平均銷售價格較前年度為低,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 c.組合有利差異 7,771 仟元,綜上所述,本公司 102 年度因銷量下跌且銷售單價下滑,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 (B)線材銷貨成本減少177,747仟元
 - a.數量有利差異 91,696 仟元,主要係因前述銷售量下降,造成成本之數量 有利差異。
 - b.價格有利差異 97,135 仟元,主要係因 102 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 度為低,致單位成本較 101 年度下降,因而產生有利價格差異。
 - c.組合不利差異 11,084 仟元,綜上所述,102 年度較 101 年度產品銷售數

量下滑,且鋼價成本較低,使銷貨成本組合上產生不利之差異。

(C)線材毛利變動差異說明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2 年度則因國際鋼價較 101 年度為呈平穩之低檔,故線材平均單價較前一年度為低,致銷貨收入減少 146,222 仟元,且銷貨成本亦因銷貨數量之減少及相關成本控制得宜,故下降 177,747 仟元,因成本下降幅度較銷貨收入下降幅度為大,故毛利率由 101 年度(6.76)%回升至 102 年度(3.19)%,故銷貨毛利較 101 年度增加 31,525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B. 磨光棒

- (A)磨光棒銷貨收入減少42,931仟元
 - a.數量有利差異 168,146 仟元,主要係 102 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度 為低,致磨光棒銷售量較前一年度增加,使銷貨收入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 b.價格不利差異 196,144 仟元,主要係因 102 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 度為低,反應於銷售價格上,致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 c.組合不利差異 14,933 仟元,綜上所述,102 年度磨光棒產品銷售數量增加,而銷售之產品平均單價較低,使 102 年度產品組合產生不利之差異。

(B)磨光棒銷貨成本減少232,373仟元

- a.數量不利差異 162,008 仟元,主要係如前述磨光棒銷售量較前一年度增加,致總成本相對增加,故造成不利差異。
- b.價格有利差異 366,479 仟元,主要係因 102 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 度為低,而本公司採購之原料進貨亦較前一年度為低,致 102 年度單位 成本較 101 年度為低,因而產生有利差異。
- c.組合有利差異 27,902 仟元,綜上所述,102 年度產品銷售量增加,且平 均單位成本下降,致產生有利組合差異。

(C)磨光棒毛利變動差異說明

綜上所述,本公司 102 年度因國際鋼價呈平穩及低檔狀況下,本公司有穩定之加工利潤,不致因原料價格波動而侵蝕獲利,且因 102 年度之平均國際鋼價較前一年度為低,故雖銷售量較前一年度增加,但銷貨收入呈微幅下滑,致銷貨收入減少 42,931 仟元,惟銷貨成本因成本控制得宜大幅下降 232,373 仟元,故銷貨毛利較 101 年度增加 189,442 仟元,其變化尚屬合理。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 1: :1 =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前三季				
項目	廠商名稱	/T 2H	占建領に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建領に	行人 之關	廠商名稱	金額	淨額比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中鋼	983,241	率〔%〕 44.57		中鋼	997,083	率〔%〕 46.90	係無	中鋼	762,179	率〔%〕 47.79	無
2	台灣日鐵 住金	557,005	25.25	無	台灣日鐵住金	461,322	21.70	無	台灣日鐵 住金	294,999	18.50	無
	其他	665,619	30.18	無	其他	667,663	31.40	無	其他	537,520	33.71	無
進	貨淨額	2,205,865	100.00	_	進貨淨額	2,126,068	100.00		進貨淨額	1,594,698	100.00	_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之主要進貨廠商近二年度之並無重大變化。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前三季				
項目	客戶名稱	全妇	占 度 鎖 額 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客戶名稱	金額	占 度 鎖 額 (%)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 段額 上 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_			_	_	_		_	_	_	_	_
	其他	2,997,768	100.00	無	其他	2,846,152	100.00	無	其他	2,091,494	100.00	無
金	背淨額	2,997,768	100.00	_	銷貨淨額	2,846,152	100.00	_	銷貨淨額	2,091,494	100.00	_

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占銷貨總額10%之客戶。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 頓;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線材		33,284	18,541	792,746	33,284	15,872	611,611	
磨光棒		66,320	61,453	2,105,297	66,320	65,494	1,891,347	
代工		-	3,737	23,440	-	8,474	52,122	
合計		99,604	83,731	2,921,483	99,604	89,840	2,555,080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 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銷售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線材	12,594	548,790	5,473	203,947	12,408	479,714	3,598	126,802
磨光棒	25,085	895,787	33,670	1,312,754	22,632	731,064	40,596	1,434,545
其他	4,165	32,785	54	3,705	8,912	68,296	80	5,731
合計	41,844	1,477,362	39,197	1,520,406	43,952	1,279,074	44,274	1,567,078

增減變動原因:101年度及102年度外銷的產值比重約為50.72%及55.06%,二期無重大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3年9月31日
	十及	101 平度	102 平度	(註)
員	經理人	16	16	16
工	一般員工	19	19	19
人	生產線上員工	154	154	161
數	合計	189	189	196
	平均年歲(年)	40.31	41.65	40.40
	平均 服務年資(年)	9.18	9.65	9.40
學	博士	-	-	-
歷	碩士	1.59	1.59	2.04
分	大專	24.34	25.40	24.49
布	高中	38.62	39.15	40.82
比率	高中以下	35.45	33.86	32.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申領情形

項目	許可證種類	證號	有效期限
水污	水污染防治理可證	工地環水許字第 NC082-00	101/8/8~106/8/7
水污	水污染防治理可證	工地環水許字第 NC083-00	101/8/8~106/8/7
空污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證	工空操字第 NC009-05	100/3/18~105/3/17
空污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證	工空操字第 NC044-04	100/3/18~105/3/17
空污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證	工空操字第 NC040-02	100/6/17~105/6/16
空污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證	工空操字第 NC043-04	102/8/8~107/8/7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

本公司設立於彰化縣彰濱工業區,每月依工業區管理中心之規定,於繳納之自來水費核計一定比例金額支付污水處理費用。另每三個月固定支付900元予環保局之空氣汙染費。

(3)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設立情形

本公司依環保相關法令規定,目前污染源排放量尚毋須設置環保專責單位或人員。

2.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3年9月30日 單位:仟元

				102	17/130日 中世 17/12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 效益
PP酸鹼廢氣處理設備	1	92.02.24	2,900	598	為處理廢氣之設備
酸洗槽廢氣抽風設備	1	92.05.31	1,120	146	為處理廢氣之設備
二廠廢氣處理設備	1	94.01.28	3,251	113	為處理廢氣之設備
一廠廢氣處理設備	1	94.08.12	280	58	為處理廢氣之設備
酸洗廢氣塔排風機設備	1	99.06.09	370	162	為處理廢氣之設備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 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違法受罰	違反之法令	處分單位	處罰情形	違法經過說明	改善情形
日期					
102.11.29	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 第一項暨事業廢棄物 貯存清除線(2)	彰化縣環境 保護局	罰鍰新台幣 6仟元	一廠廠區後方廢棄物污泥貯 存無中文標示罰鍰	主係因標示牌為強風吹落,未即時發現所致,已
102.11.29	設施標準第6條 廢棄物清理法第36條 第一項第一款	彰化縣環境 保護局	罰鍰新台幣 60仟元	二廠之廢酸洗液於101年10 月、102年1月~5月、7月申報 產出及清運廢酸量,超過事業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10%,未 依規定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 計畫書變更。	於當場改善。 已於102年8月27 日辦理事業廢棄 物清理計畫書變 更完成。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

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因上述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共66仟元,本公司已依規定繳納及改善完成 ,並無對未來可能損失支出之影響。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 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資訊

1.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積極提供多項照顧員工需求之福利,如:團體保險、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三節禮金、婚、喪、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員工伙食補助等措施及提供員工認股分享經營成果之外,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列舉如下:

A. 員工結婚、喪葬、住院、生育補助及教育補助等。

B.生日禮金與端午/中秋./春節三節禮金發放、年終尾牙聚餐摸彩。

C.辦理員工旅遊、健康促進等福利活動。

(2)進修及訓練

公司訂定教育訓練辦法,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新進人員於試用期間即要求接受一般性的安全衛生教育與專業性的部門職務訓練,並提供其訓練教材;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供員工完整的訓練與進修管道。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或屆滿一定年齡, 均得依該辦法領取退休金。本公司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灣銀行保管運用。實際 支付職工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支付。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 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 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係依勞工退休金 條例之規定,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 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人性化管理,並秉持誠信、負責態度,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溝通;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以維護員工權益。故公司成立來,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 之事實:無。

- (六)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揭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無。
- (七)發行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無。
- (八)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本公司隨時蒐集市場資訊進而迅速掌握市場動向,使本公司營運能在景氣變化時有立即因應措施,將景氣變化對公司營運影響降至最低。
- (九)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本公司由董事長、股東或經理人為本公司之銀行長短期借款連帶保證人,並無其他業務往來交易,該保證行為並無不利於本公司之重大不合理事項。
- (十)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 (十一)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 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 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 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不適用。
- 二、固定資產、其他不動產及重大資產買賣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公尺、台;103年9月30日

固定資產	單位	數量	取 得 年 月	原 始成 本		未折減餘 額	木	狀 出租	況 閒置	11	設定擔保及 權利受限制 之其他情事
中壢廠房土地	平方公尺	10,550	62.04.12	81,286	185,445	81,286	_	✓	-	-	設定於兆豐 銀行及合作 金庫擔保
鹿港一廠 廠房土地	平方 公尺	23,312.22	87.02.26	95,586	ı	95,586	本公司	ı	-	1	設定於合作 金庫擔保
鹿港一廠 廠房	平方 公尺	11,52.33	86.07.31	62,539	ı	23,679	本公司	ı	-	有	設定於合作 金庫擔保
鹿港二廠 廠房	平方 公尺	9,562.15	93.12.31	80,568	1	51,873	本公司	ı	-	有	設定於合作 金庫擔保
鹿港三廠 廠房	平方 公尺	9,408.35	101.3.27	89,830	-	80,943	本公司	-	-	有	設定於合作 金庫擔保
IV/B 複合 機	台	1	95.01.01	166,315	-	80,139	生產部	-	-	有	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之10%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佰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平方公尺;103年10月31日

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 期間	租金(台幣千元)	出租人	租金之計算 及支付方式	• • •
彰濱工業 區土地	平方公尺	18,219.62	96.12.26-116.12.25	8,199	經濟部工業局		限廠房、倉庫及員工 宿舍使用
彰濱工業	平方公尺	18,067.80	92.10.23-112.10.22	7,177	經濟部工業局		限廠房、倉庫及員工
區土地							宿舍使用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103年10月31日

項目	建物面積(m2)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工廠				
鹿港鎮鹿工路24號	21,941.11	186	線材、磨光棒	正常使用中
鹿港鎮鹿工南三路1號	10,294.76		線材、磨光棒	正常使用中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生產量值	文化	產量	產能利	文仕	文化	文旦	產能利	文仕
主要商品	產能	座 里	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用率	產值
線材	33,284	18,541	55.71%	792,746	33,284	15,872	47.69%	611,611
磨光棒	66,320	61,453	92.66%	2,105,297	66,320	65,494	98.75%	1,891,347
代工	-	3,737	-	23,440	-	8,474	-	52,122
合計	99,604	83,731	84.06%	2,921,483	99,604	89,840	90.20%	2,555,080

三、轉投資事業:無

四、重要契約

103年10月31日

				1 /4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重要內容	限制條件
採購合約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每季簽訂貳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燁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台灣日鐵住金物產股份有 限公司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Nippon Steel & Sumikin Bussan Corp.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大同興業株式會社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DONGHWA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重要內容	限制條件
	COPORATION			
採購合約	ARCELOMITTAL HOCHFELD GMBH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採購合約	TATA STEEL INTERNATIONAL (A sia) Limited	每月簽訂壹次	購買盤元之單價、數量、規格	無
租賃合約	彰濱工業區管理中心	92年10月至112年10月	鹿港二廠第一期土地租約	無
租賃合約	彰濱工業區管理中心	96年12月至116年12月	鹿港二廠第二期土地租約	無
借款合約	彰化銀行	94年5月至109年5月	購置廠房貸款	房屋及建 築抵押
借款合約	合作金庫	92年7月至107年7月	購置廠房貸款	房屋及建 築抵押
借款合約	第一銀行	101年7月至113年7月	購置廠房貸款	房屋及建 築抵押
借款合約	合作金庫	103年3月至108年3月	中期週轉金借款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参、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並無辦理現金增資情形,故不適用。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74,720 仟元。
- 2.資金來源:發行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4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暫定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20.8 元,預計最高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74,720 仟元。
- 3.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可 鱼块口	预及无放口 期	所需資金總額	104 年第1季
償還借款	104 年第 1 季	174,720	174,720
預計可能產生	因應本公司未來營立	運成長所需,以本次	所募集資金 174,720 仟
預引 引	元用於償還借款,	可減少公司負債,健	全財務結構,有助於公
双 血	司整體營運發展。		

4.本次募集資金不足時處理方式:

本次計劃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因募集股數或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至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調整增加償還借款資金金額。

-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 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 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與櫃股票審查準則第 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 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 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相關內容,業經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0 日及 103 年 5 月 26 日、103 年 7 月 21 日及 103 年 11 月 10 日召開之董事會,暨 103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另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260 仟股供員工優先認購之外,其餘 7,140 仟股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業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依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本公司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於 103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採取部份公開申購、部分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將授權董事長按發行價格洽特定人予以認購,而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之,故本公司此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增資所募得之資金,擬用於償還借款,於103年第4季辦理增資計畫申報,預計於103年第4季完成募集,資金運用進度係考量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於,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償還本公司借款,進而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籌資計畫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擬以本次增資募集金額用以償還借款,預計於本籌資計畫申報生效並

完成資金募集後,即可於 104 年第 1 季將資金挹注於償還借款使用,應有助於強 化本公司之財務結構,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 營風險,故本次資金運用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法定程序上具適法性,且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計畫之必要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不適用有關計劃必要性之評估規定。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預計募得資金共計新台幣 174,720 仟元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強化財務結構,以提升本公司之整體市場之競爭力,故其資金運用計劃應具合理性。另資金運用之進度,係考量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預計 103 年第 4 季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按進度用於償還公司借款之用,故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募集 174,720 仟元,預計於 103 年第 4 季募集 完成後隨即投入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全數償還銀行借款 174,720 仟元,預估本公司在本次募集資金的挹注之下,其籌資後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均較籌資前為佳,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因此,本次現金增資將可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其效益應屬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u> </u>
	項目/年度	103 年 9 月 30 日 (籌資前)	設算籌資後數字
財務結構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195.29%	211.41%
別 游 紀 神	負債比率	52.45%	45.90%
偿售出力	流動比率	156.43%	178.18%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113.89%	129.72%
總負債		1,399,278	1,224,558
總資產		2,667,702	2,667,702
流動資產		1,598,360	1,598,360
速動資產		1,163,693	1,163,693
流動負債		1,021,772	897,05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及 103 年 9 月 30 日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設算籌資後數字係以 103 年 9 月底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設算增資後之情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 第 2 項第 2 款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案 件,故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為 61,600,000 股,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擬發行新股 8,400,000 股,發行後之股數合計為 70,000,000 股,股本膨脹比率為 13.64%。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案預計於民國 103 年第 4 季募集完成,此次募集之款項係用於償還借款,預期將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利息費用,故預計其未來獲利能力尚不致因股本膨脹而對現有股東權益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股票承銷價格 計算書。
-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 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 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及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詳本公開說明書之現金收支預 測表。
 - B: 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預計償還長期借款 50,000 仟元,短期借款 124,720 仟元,預估本公司在本次募集資金的挹注之下,一年可節利息支出約 2,956 仟元。
 - C: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佰日	新 宁宁 七 口 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 而貝並総領 	104 年第1季
償還借款	104 年第 1 季	174,720,000	174,720,000

本公司本次增資所募得之資金,擬用於償還借款,於103年第4季辦理增資計畫申報,預計於103年第4季完成募集,資金運用進度係考量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於,資金到位後隨即償還本公司借款,進而強化公司長期競爭能力,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籌資計畫用以償還借款應屬可行。

E: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詳下頁。

103 年度現金收支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世・利日市リル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餘額(1)	373,324	385,088	400,141	493,248	531,216	568,982	637,079	639,262	507,302	539,113	468,988	483,639	373,32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	233,589	206,954	261,172	232,750	215,440	254,662	245,157	215,131	261,271	239,092	236,520	236,520	2,838,258
利息及其他收入	1,556	1,161	1,594	2,192	1,306	2,309	1,272	1,162	2,540	1,689	1,670	1,670	20,121
合計	235,145	208,115	262,766	234,942	216,746	256,971	246,429	216,293	263,811	240,781	238,190	238,190	2,858,379
減:非融資性支出(3)													
購料款	176,568	158,378	190,246	194,057	187,263	191,105	179,601	190,103	186,125	230,457	188,390	188,390	2,260,683
應付設備款	279	2,398	1,928	3,606	4,093	1,461	2,699	676	4,188	9,738	1,300	7,718	40,084
薪資及獎金	27,440	7,630	7,780	8,010	8,090	8,260	8,666	11,300	8,011	7,858	8,000	8,000	119,045
應付費用	24,610	19,261	23,057	24,879	27,047	28,728	27,889	24,402	30,182	26,009	27,000	27,000	310,064
合計	228,897	187,667	223,011	230,552	226,493	229,554	218,855	226,481	228,506	274,062	224,690	231,108	2,729,876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528,897	487,667	523,011	530,552	526,493	529,554	518,855	526,481	528,506	574,062	524,690	531,108	3,029,876
受限制資金(6)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 絀)(7=1+2-5-6)	74,472	100,436	134,796	192,538	216,369	291,299	359,553	323,974	237,507	200,732	177,388	185,621	196,727
融資淨額(8)													
加:現金增資	-	-	-	-	-	-	-	-	-	-	-	174,720	174,720
短期借款-其他	-	-	200,000	-	-	-	-	-	-	-	-	-	200,000
短期借款-原料	103,730	116,790	128,571	155,057	115,806	110,665	98,658	134,804	136,212	144,181	124,440	124,440	1,493,354
減:現金股利							92,400						92,400
董監酬勞	-	-	-	-	-	-	1,843	-	-	-	-	-	1,843
員工紅利	-	-	-	-	-	-	-	3,686	-	-	-	-	3,686
償還借款-原料	95,850	121,280	224,313	69,111	67,384	59,075	27,435	251,983	128,798	178,665	122,380	122,380	1,468,654
償還長期借款	2,364	905	50,906	52,368	909	10,910	2,371	907	10,908	2,360	909	10,910	146,727
合計	5,516	(5,395)	53,352	33,578	47,513	40,680	(25,391)	(121,772)	(3,494)	(36,844)	1,151	165,870	154,764
期末餘額(9=1+2-3+8)	385,088	400,141	493,248	531,216	568,982	637,079	639,262	507,302	539,113	468,988	483,639	656,591	656,591

10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u> </u>	
項目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期初餘額(1)	656,591	510,513	504,908	526,469	556,575	569,836	547,897	465,403	467,964	388,025	419,531	452,492	656,591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款項	235,000	208,200	235,000	235,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35,000	235,000	235,000	2,818,200
利息及其他收入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1,670	20,040
合計	236,670	209,870	236,670	236,670	241,670	241,670	241,670	241,670	241,670	236,670	236,670	236,670	2,838,240
減:非融資性支出(3)													
購料款	188,000	166,560	188,000	188,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192,000	188,000	188,000	188,000	2,254,560
應付設備款	3,828	6,306	-	-	-	25,200	-	-	-	-	-	-	35,334
薪資	8,500	2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15,500	8,500	8,500	8,500	8,500	129,000
應付費用	26,500	30,000	26,500	26,5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000	27,500	27,500	27,500	327,000
合計	226,828	231,366	223,000	223,000	227,500	252,700	227,500	234,500	227,500	224,000	224,000	224,000	2,745,89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526,828	531,366	523,000	523,000	527,500	552,700	527,500	534,500	527,500	524,000	524,000	524,000	3,045,894
受限制資金(6)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5,10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 絀)(7=1+2-5-6)	361,333	183,917	213,478	235,039	265,645	253,706	256,967	167,473	177,034	95,595	127,101	160,062	443,837
融資淨額(8)													
加:現金増資	-	-	-	-	-	-	-	-	-	-	-	-	-
短期借款	112,800	100,000	112,800	112,800	115,200	115,200	115,200	115,200	32,000	115,200	115,200	115,200	1,276,800
減:現金股利	-	-	_	-	-	-	92,400	-	-	_	-	-	92,400
董監酬勞	-	-	-	-	-	-	1,900	-	-	-	-	-	1,900
員工紅利	-	-	-	=.	-	-	-	3,700	-	-	-	-	3,700
償還短期借款-原料	94,000	83,200	94,000	94,000	115,200	115,200	115,200	115,200	115,200	94,000	94,000	94,000	1,223,200
償還短期借款	174,720	909	10,909	2,364	909	10,909	2,364	909	10,909	2,364	909	10,909	229,084
合計	(155,920)	15,891	7,891	16,436	(909)	(10,909)	(96,664)	(4,609)	(94,109)	18,836	20,291	10,291	(273,484)
期末餘額(9=1+2-3+8)	510,513	504,908	526,469	556,575	569,836	547,897	465,403	467,964	388,025	419,531	452,492	475,453	475,453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①營業特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各類鋼線及鋼棒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本公司主要現金收入係銷貨之應收帳款收現,主要現金支出則為進貨之應付帳款付現,銷售收款方式視客戶別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

②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 應收帳款

本公司主要係根據客戶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而給予 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本公司客戶收款條件平均為月結 45 天~月結 90 天,102 年度平均應收帳款收款天數為 77 天。本公司就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 度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 102 年度實際收款情形作為參考依 據,再考量本公司之銷售、收款狀況,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預測 103~104 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估算基礎,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 應付帳款

本公司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係依據供應商授信情形及本公司資金狀況,並 參酌市場行情等因素進行調整,目前本公司對原料供應商之主要交易條件以 開立信用狀出貨押匯時立即付款,應付費用付款條件則為月結30~60天。本 公司每月應付款項付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102年度實際付款情形作為參考依 據,再考量本公司之進貨、付款狀況,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預測103~104 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估算基礎,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③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未來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發展而定,將視公司業務發展需要並審慎評估後,依公司核決權限執行。因此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取得之資金,主係用於償還借款,並不影響本年度資本支出計畫,故預估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且營運活動應無重大淨現金流出,另本公司並無其他新增舉債計劃,故估計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僅有依增資計劃還款及依借款條件分期陸續還款計劃,將使本公司之財務槓桿趨穩健,負債比率降低。

綜上,本公司 103 及 104 年現金收支預測表之預估已考量本公司以往年度之實際狀況及 103 年及 104 年之預測,配合各該年度之資金狀況編製,其整體預估尚屬合理。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增資預計償還銀行借款計 174,720 仟元,原貸款用途為營運週轉金,預計償還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	次銀行	利率%	契約期限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 金額	償還金額	未來年度 減少利息
第-	一銀行	1.80%	103/5/30~104/5/29	營運週轉 金	119,105	100,000	1,800

貸款銀行	利率%	契約期限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 金額	償還金額	未來年度 減少利息
合作金庫	1.55%	103/12/12~104/12/11	營運週轉 金	330,081	50,000	775
兆豐銀行	1.54%	103/10/17~104/10/16	營運週轉 金	146,251	24,720	381
合計					174,720	2,956

本公司以生產磨光棒及鋼線為主,因生產所需之原料採購金額佔整體比重約為 80%,且其交易條件多為開立信用狀出貨押匯時立即付款,較應收帳款收款期間短,致使營運所需之購料及營運資金需求居高不下。本公司以短期銀行借款及長期銀行借款來支應日常營運及生產活動之購料及管銷費用作為營運週轉金,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 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 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 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 四、本次併購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122	利日市门儿
	年度		最近五	年度財務	資料(註 1)		當年度截
\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亩	至103年9
項目		90 平	99 平	100 平	101 平	102 年度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1,359,593	1,444,664	1,598,360
不動產及原	敬房設備				781,888	804,680	773,755
投資性不動	助產				266,731	266,731	266,731
其他資產					68,892	16,918	28,856
資產總額					2,477,104	2,532,993	2,667,7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9,430	1,048,458	1,021,772
流 男 貝 頂	分配後			/	1,115,590	1,140,858	1,021,772
非流動負債	責		/		264,647	253,715	377,506
名佳物館	分配前				1,374,077	1,302,173	1,399,278
負債總額	分配後				1,380,237	1,394,573	1,399,278
歸屬母公	司之業主						
權益					_	_	
股本					616,000	616,000	616,000
資本公積					6,529	6,529	6,529
加甸岛队	分配前	/			480,498	608,291	645,895
保留盈餘	分配後				474,388	515,891	645,895
其他權益					_	_	_
庫藏股票					_	_	_
非控制權法	益				_	_	_
描光编四	分配前				1,103,027	1,230,820	1,268,424
權益總額	分配後	/			1,096,867	1,138,420	1,268,424

註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2. 簡明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1 122 111 1	口巾11 亿 7 14	1.10C TTT 101111.
年度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 至 103 年 9
項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月 30 日
營 業 收 入				2,997,768	2,846,152	2,091,494
营 業 毛 利				35,970	261,158	1,864,280
營 業 損 益				(65,322)	147,712	227,2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896)	18,072	17,544
稅 前 淨 利				(107,218)	165,784	156,6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4,564)	136,516	130,004
停業單位損失				_	_	_
本期淨利(損)				(94,564)	136,516	130,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553)	(2,563)	_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117)	133,953	130,00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_		_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_	_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_	_	_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_	_	_
每 股 盈 餘				(1.54)	2.22	2.11

註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五年	上 度財務資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年	102 年度							
項目		70	,,,,	100	101	102 十 久							
	資產	1,154,958	1,605,403	1,842,176	1,363,617								
基金	及投資	-	-	-									
固定	資產	835,811	797,129	1,080,648	1,071,586								
無形	資產	-	-	-									
其他	資產	31,584	41,409	36,662	65,896								
資產	總額	2,022,353	2,443,941	2,959,486	2,501,099								
流	分配前	925,832	1,103,748	1,431,617	1,109,430								
動	分配後												
負		925,832	1,196,148	1,524,017	1,115,590								
債	<i>5</i> 12												
	負債	177,360		83,849	132,144								
	負債	33,529	41,781	114,655	125,732								
負	分配前	1,136,721	1,274,302	1,630,121	1,367,306								
債	分配後												
總		1,136,721	1,366,702	1,722,521	1,373,466								
額服士		590,000	616,000	616,000	616 000								
股本	公積	580,000		616,000	616,000								
	1	1,930	6,529	6,529	6,529								
保留	分配前八和後	296,440	539,848	601,291	410,123								
盈	分配後	296,440	447,448	508,891	403,963								
餘		270,440	77,770	300,071	405,705								
	商品未實現損												
益	, ,, ,,	-	-	-	-								
未實	現重估增值	7,262	7,262	105,545	105,545								
未認	.列為退休金成				(4.40.4)								
本之	淨損失	-	-	-	(4,404)								
股	分配前												
東		885,633	1,169,639	1,329,365	1,133,793								
權		005,055	1,109,039	1,349,303	1,133,173								
益													
總	分配後	885,633	1,077,239	1,236,965	1,127,633								
額		,	, , >	,,	, .,								

註1:以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4. 簡明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度		最近五年	度財務資料	(註1)	
項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2,343,977	3,792,017	3,892,042	2,997,768	1
營業毛利	30,324	451,642	287,635	32,439	
營業損益	(71,736)	317,271	168,750	(69,526)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2,314	1,815	38,057	6,425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51,954	56,546	30,824	48,32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21,376)	262,540	175,983	(111,422)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174,403)	243,408	153,843	(98,768)	
本期損益	(174,403)	243,408	153,843	(98,768)	
每股盈餘	(3.01)	4.10	2.50	(1.60)	

註1:以 上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存貨之會計處理改依修訂後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本公司依該公報之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 存貨之會計處理,該項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度存貨跌價損失增加20,000千元,稅後淨 損增加15,000千元,基本每股虧損增加0.26元。
- 2.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9,247千元,基本每股盈餘增加0.15元。
- 3.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98年度	俞安恬、黄柏淑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俞安恬、黄柏淑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0年度	俞安恬、黄柏淑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年度	俞安恬、黄柏淑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2年度	俞安恬、黄柏淑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說明:無此情事。
- (四)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五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五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 簽證者,應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 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本公司係自 100 年度始公開發行,截至目前尚未滿五 年,故不適用。
-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與櫃者,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 上櫃者,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不適用。

(六)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度		最	近五年度財務分	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3年9月
分本	f項目(註3)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30 日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47	51.41	52.45
結 構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157.97	167.29	195.29
償債	流動比率				122.55	137.79	156.43
能	速動比率				79.33	98.04	113.89
カ %	利息保障倍數				(3.72)	10.53	13.08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7	4.72	4.49
	平均收現日數		,	/	82	77	81
經	存貨週轉率(次)				4.68	6.08	6.15
營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75	32.52	32.52
	平均銷貨日數				78	60	59
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42	3.59	3.5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1.14	1.07
	資產報酬率(%)				(2.80)	6.03	5.49
獲	權益報酬率(%)				(7.88)	11.70	13.87
利能	税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			(17.41)	26.91	25.43
力	純益率 (%)				(3.15)	4.80	6.22
	每股盈餘(元)				(1.54)	2.22	2.11
現	現金流量比率(%)				30.43	24.44	20.18
金流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8	註8	註 8
量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3.23	12.19	8.87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95	3.34	2.91
任度	財務槓桿度	/			0.74	1.13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使流動資產增加 6.26%,而短期借款減少 使流動負債減少 5.50%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稅後淨利增加及102年度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 3.存貨週轉率(次):上升主要係 102 年底期末庫存量減少,平均銷貨日數亦隨之減少。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上升主要係平均應付款項金額較前期減少所致。
- 5.資產報酬率:上升主要係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 6.股東權益報酬率:原因同5。
-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原因同 5。
- 8.純益率:原因同5。
 9.每股盈餘:原因同5。
- 10.營運槓桿度:上升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11.財務槓桿度:上升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及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報導準則

年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註2)		98 年	99 年	100年	101 年	10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21	52.14	55.08	54.6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7.18	162.89	130.77	118.1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75	145.45	128.68	122.91	
	速動比率	77.24	80.45	66.46	79.69	
	利息保障倍數	(2.84)	12.67	8.30	(3.9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8	5.57	5.15	4.47	
	平均收現日數	87	66	71	82	
	存貨週轉率(次)	3.48	6.58	5.00	4.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73	16.50	15.26	17.77	
	平均銷貨日數	105	55	73	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80	4.76	3.60	2.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6	1.55	1.32	1.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42)	11.74	6.44	(2.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7.93)	23.69	12.31	(8.02)	
	占實收 營業利益	(13.09)	44.12	27.39	(11.29)	
	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21.65)	39.52	28.57	(18.09)	
	純益率(%)	(7.44)	6.42	3.95	(3.29)	
	每股盈餘(元)	(3.01)	4.1	2.5	(1.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06	(7.41)	6.61	31.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09	49.11	48.64	46.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63	(2.60)	0.06	7.8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6	2.16	3.23	1.83	
	財務槓桿度	0.69	1.08	1.17	0.75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8-100年度並未有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訊。

註3:當年度最近期財務資料係依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轉換成全年度計算。

註 4: 各年度每股盈餘之計算業已追溯調整。

註5: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損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 (5)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 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業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七)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 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平位・利日市打九
項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	說明
現金及銀行存款	289,671	373,324	83,653	28.88%	主係 102 年度獲利上升,所產生之營業現金大幅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442,120	506,714	64,594	14.61%	主係鋼鐵市場回穩,102年底市場需求較 101年 底高所致
存貨	455,076	395,304	(59,772)	(13.13%)	主要係因 102 年加強存貨管理,使存貨減少。
遞延所得稅資 產	38,246	9,455	(28,791)	(75.28%)	主要係 101 年虧損產生之虧損扣抵,因 102 年度獲利而使用虧損扣抵所致。
其他應付款	42,013	68,337	26,324	62.66%	主要係 102 年度獲利估列獎金、員工紅利及董 監酬勞較前一年度上升所致。
未分配盈餘	314,216	442,009	127,793	40.67%	主要係 102 年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2,961,798	2,584,994	(376,804)	(12.72%)	主要係 102 年度原料價格下跌幅度趨緩致使期 初所購之庫存皆為低點時所購買,故使本年度 營業成本較去年度大幅下滑。
營業毛利	35,970	261,158	225,188	626.04%	主要係 102 年度降低成本致銷貨毛利大幅成長。
其他利益及損 失	(25,270)	20,393	45,663	(180.70%)	主要係 101 年度匯率波動幅度較大、台幣升值 所致。
稅前(損)益	(107,218)	165,784	273,002	(254.62%)	主要係 102 年度毛利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利 益)	(12,654)	29,268	41,922	(331.29%)	主要係因獲利增加,相對估計當期所得稅隨之增加。
稅後(損)益	(94,564)	136,516	231,080	(244.36%)	主要係 102 年度毛利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 益總額	(102,117)	133,953	236,070	(231.18%)	主要係 102 年度毛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一)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101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83頁至第210頁。
 - 2.102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211頁至第250頁。
 - 3.103年度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251頁至第271頁。
-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 細表):本公司並無轉投資事業,故個體報表與前同。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倂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損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當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万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項目	101 寸 及	102 寸 及	金額	%
流動資產	1,359,593	1,444,664	85,071	6.26%
固定資產	781,888	804,680	22,792	2.91%
投資性不動產	266,731	266,731	0	0.00%
其他資產	68,892	16,918	(51,974)	(75.44%)
資產總額	2,477,104	2,532,993	55,889	2.26%
流動負債	1,109,430	1,048,548	(60,882)	(5.49%)
長期負債	132,144	115,318	(16,826)	(12.73%)
其他負債	132,503	138,397	5,894	4.45%
負債總額	1,374,077	1,302,263	(71,814)	(5.23%)
股 本	616,000	616,000	0	0.00%
資本公積	6,529	6,529	0	0.00%
保留盈餘	480,498	608,291	127,793	26.60%
股東權益總額	1,103,027	1,230,820	127,793	11.59%

說明:

- 1.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 2.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公司 102 年獲利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

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
營業收入	2,997,768	2,846,152	(151,616)	(5.06%)	
營業成本	2,961,798	2,584,994	(376,804)	(12.72%)	1
營業毛利	35,970	261,158	225,188	626.04%	1
營業費用	101,292	113,446	12,154	12.00%	
營業利益	(65,322)	147,712	213,034	326.13%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896)	18,072	59,968	143.14%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7,218)	165,784	273,002	254.62%	1
所得稅費用	(12,654)	29,268	41,922	331.29%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94,564)	136,516	231,080	244.36%	1
其他綜合損益	(7,553)	(2,563)	4,990	66.07%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117)	133,953	236,070	231.18%	1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成本成本下降,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上升,主要係高價庫存已於 101 年消化,102 年鋼價跌幅趨緩並無大幅波動使得獲利恢復平穩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上升主要係兌換利益及租金收入增加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獲利所致。
 -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預計銷貨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主要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閱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來經營實績等合理假設,本公司未來業 務發展重心將著重於獲利而非營業收入成長。

(2)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財務結構穩健,足以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所需。

(三)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增(減) 變 動
項目	, 20	, 20	金 額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56,256	337,588	(81,322)	(24.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51,762)	(77,119)	25,357	(32.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120,841)	(126,807)	5,966	(4.7%)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主要係101年度存貨減少幅度較大及102年度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102年度之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預計全年現金	預計全年現金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現金餘額	流入量	流出量	(不足)數額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73,324	3,289,869	3,339,508	323,685	_	_

1.本年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預計全年為淨現金流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長期借款。

-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 公司並無轉投資事業。
- (六)其他重要事項:

伍、特別記載事項

-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之改善情形:無。 2.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114頁。
 -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 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第115~116頁。
-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118頁。
-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119頁。
-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 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 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第120頁。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 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
- 十一、發行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控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 報告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5-116 頁。
- 十二、發行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各出具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本公司並無聯屬公司,故不適用。
- 十三、發行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 十四、發行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 十五、發行公司申請公司債上櫃者,應說明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

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不適用。

- 十六、發行公司有本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 情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 會:無。
- 十七、充分揭露發行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附件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 十八、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 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不適用。
- 十九、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1-171 頁。
- 二十、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 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 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二十一、上市上櫃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2 年度(5 次)及 103 年度(5 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委託出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次數(B)	席次數	(%)	
				[B/A]	
董事長	陳陽輝	10	0	100.00%	102.6.24連任
董事	高進義	10	0	100.00%	102.6.24 連任
董事	郭森祥	5	5	50.00%	102.6.24 連任
董事	陳春賢	10	0	100.00%	102.6.24 連任
董事	歐仲軒	10	0	100.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蜂霖	9	0	90.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金安娜	10	0	100.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議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03年5月26日第	陳陽輝、高	討論董事長及	因討論內容涉	議案除該案利害關係人予
二次會議	進義	總經理薪酬案	及各董事自身	以迴避外,均經其餘6位出
			利害關係	席董事全體通過。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 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 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2) 董監進修: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 2、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102 年度(5 次)及 103 年度(5 次),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10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	委託出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次數(B)	席次數	(%)	
				【B/A】	
監察人	游德二	9	0	90.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陳漢卿	10	0	100.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阮中	9	0	90.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如有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專人處理股東所提相關問題。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	(二)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負責,並設有專責人員處理	
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相關事宜,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	(三)本公司目前無關係企業,日後若有關係企業之情	
牆之方式	事,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辦理,確實	
	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並據以執行之。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目前已設置獨立董事二席。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非關係人,會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師事務所亦會定期輪調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有一二中二個公司石柱員防司別別及。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以保持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相關資訊,並	
	視不同狀況責成發言人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之部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聯絡資訊。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	
資訊之情形	項,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各項資訊。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	(二)本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資訊蒐集及公開資訊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	william	
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		
放置公司網站等)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本公司已於100年12月30日董事會中通過薪資報酬	
會之運作情形	委員會之設置與組織規程,並由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	
	專業人士擔任委員。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3月10日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陸續推動公司治理運作。
-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 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依照勞動基準法辦理外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及發放補助獎勵金,強化對員工之照顧。

(二)投資者及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此外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相關事務。相關財務資訊利害關係人可隨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了解。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供應品質。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公司董事、監察人皆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公司向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所有的經營策略以能控制及承受風險為前提。

(六)客戶政策執行情形:

秉持卓越的棒材、線材供應商,堅持好的品質。提供品質良好的產品。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無

-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敍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 形:無
 -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0.12.30 董事會議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相關運作情形如下: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 / 11-	1 A A B 19	• / • / • / •											
			す五年以上エ∕ 下列專業資格	·		符	合獨.	立性化	情形	(註2	2)			
身份別(註1)	條件 姓名	務會司需系立大務或務關公專	法官會他務家領專技官、計與所考有門術的或司之及書業員檢師或司之及書業員察、其業國格之及	務務務或業需、、會公務之	1	2	3	4	5	6	7	8	兼他發司報員員任公行薪酬會家其開公資委成數	備註 (註3)
獨立董事	蔡蜂霖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金安娜	✓	-	✓	✓	✓	✓	✓	✓	✓	✓	✓	-	
董事	陳春賢	-	-	✓	✓		✓	✓	✓	✓	✓	✓	-	註 4
其他	賴文波	-	-	✓	✓	✓	✓	✓	✓	✓	✓	✓	-	註 5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 註 2: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 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 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 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註 4: 於 103 年 3 月 10 日辭任。 註 5: 於 103 年 3 月 11 日就任。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24日至105年6月23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金安娜	4	-	100.00%	
委員	蔡蜂霖	3	1	75.00%	
委員	陳春賢	4	-	100.00%	103年3月10日辭任
委員	賴文波	-	-	-	103年3月11日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_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
× -	211 1870	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	(一)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	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公司
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	任實務守則。	對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視與上市
實施成效之情形。		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	則的精神一致。未來視公司營運
責任專(兼)職單位之	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所需,設置單位後,將符合上市
運作情形。		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	(三)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向同	則規定。
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	仁宣導企業經營理念,且	
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	已置訂員工守則,明確規	
教	範獎懲標準。	
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		
		
情形。		,-
二、發展永續環境	() 1) つ 相 ム ロ ト 	無
	(一)本公司製程設有廢酸回收	
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	系統,並委託合法機構處	
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	理各項廢溶液以回收再利	
生物料之情形。	用。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	(二)本公司依相關環保法令規	
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	定委託合格之廠商處理廢	
情形。	棄物。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	(三)本公司尚未設立環境管理	
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	專責單位或人員,但負責	
情形。	環境管理作業相關之部門	
	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	(四)公司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	
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	隨手關燈及無紙化作業	
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	等,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	
減量策略之情形。	環境之衝擊。	
<u> </u>		l .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始遊礼会八兴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本公司已確實遵行勞動法	無
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		
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	之員工合法權益。	
上 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本公司推行5S制度,提供員 工整潔的工作環境並於員	
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		
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	工就職時舉辦工安教育訓	
教育之情形。	練並不定期提供員工健康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	(一) 快点 3 公共的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三)本公司並非終端產品,但仍	
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	有專職業務人員負責處理	
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	客戶事務及各項產品之售	
情形。	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好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	的溝通管道。	
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	(四)本公司主要原料均購自知	
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	名大廠。共同致力提升社	
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	會責任。	
之情形。	(五)本公司不定期捐款協助弱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	勢團體,並贊助教育單位	
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	獎助學金獎勵興學。	
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		
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		
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		
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		
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		
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本公司於年報、公開說明書	視未來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
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	1 1 1 1 - 1 - 1	
關資訊之方式。	之企業社會責任。	
1214 24 114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社會	
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	責任報告書。	
社會責任之情形。		
. 4 //	 	1
我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 就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		7、一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年,10
放 · 其他右助於瞭解企業社會		习料理识、礼厅杂的、礼会 舌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無。
-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管理階層皆以誠信經營為原則。 (二)本公司已訂立「誠信經營為原則」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為學有專精及良好道德人士,對營運有重大影響性的決策,都需提交董事會大影響性的決策,都需提交董事會通過,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三)本公司專注本業,完全不會形及不誠信的營業活動,也完全不行期及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 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 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 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 (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 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 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	動。 (二)公司各單位階需誠信從事各項作業活動,董事會亦會檢核公司經營情形。 (三)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亦會依法發佈重訊,讓資訊透明。 (四)年度製作稽核計劃,依計劃執行稽核任務,並將結果報給董事會,亦依規定將稽核執行情形申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	員工違反誠信經規定之事由時,將 由公司權責部門主管審議員工之 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以公 告方式告知所有員工。 (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各 項財務資訊,以做誠信經營之依 據。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 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 公司網站等)。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and the second s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 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規章與內控制度,除依法設 置,另也秉持誠信經營原則設置。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 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 形):本公司財報委由商譽良好且世界知名的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已連 續多年簽發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財報,足見本公司確實為誠信經營運 作。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於103年3月 董事會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5月26日

本公司 102 年 4 月 1 日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 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 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 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環境控制、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櫃之股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25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六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 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 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 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 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 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 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陽洋

(簽章)

總經理: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三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三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 柏 淑

會計師:

呂 莉 莉

高記書

中華民國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詳第172頁至第178頁。

二、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 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
-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 從屬公司員工。
- (3)其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 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 分之三十。

三、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無。

承銷商總結意見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晉椿工業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 8,4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合計總金額新台幣 84,000 仟元整,依法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晉椿工業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晉椿工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 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 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王 濬 智

承銷部門主管:許 石 睦



律師法律意見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捌佰肆拾萬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預計發行金額為新台幣捌仟肆佰萬元整,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 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 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黄泰源 律



承諾書

一、承諾 貴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申請公司委託經 貴中心指定之會計師 或機構,依 貴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 果提交 貴中心,且由申請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本承諾事項之違反,將導致本案之申請公司(違反時已係上櫃公司),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第12條之1第1項第7款「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之承諾事項者」之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得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停止其有價證券櫃檯買賣。本立承諾書人已充分知悉上開所揭規定,並體認該違反承諾之嚴重後果,謹此特予聲明。

本承諾事項將於出具承諾書後發生效力,除因履行完畢、或因存續期間屆滿、或因解除條件成就而消滅外,否則其效力將延續至上櫃期間持續存在。就申請公司所出具之承諾,並不因申請公司之更名,或申請公司經營階層之變動,而有任何之影響,且經營階層變動時,應將未消滅之承諾列入移交事項。就申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或特定人等所出具之承諾,於違反承諾時,申請公司仍須負責,且該等承諾並不因該個人之更名,或該個人身分之變更,而有任何之影響,但倘有將身分變更列為承諾之消滅事由者,不在此限。本立承諾書人已充分瞭解上開文字所表達之意義,謹此一併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立承諾書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陳陽輝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民

國

華

中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陽輝

() 三

年十一月十三日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陳陽輝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高進義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 陳春賢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郭森祥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歐仲軒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 蔡蜂霖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 金安娜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游德二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 陳漢卿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阮中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高進義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X PP

經理人: 林武郎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色罗

經理人:蕭良賢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誌程 卷键程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 呂啟榮 김 及 菜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为都

經理人: 陳永利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洪宏昇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何玉蘭

何到蜀

特此聲明

此致

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蕭立旋 蓋立旋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余逸文

余克豆

本會計師承辦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願自負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柏淑



呂莉莉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諾承銷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56條、第66條、第171條、第174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主辦推薦證券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問·群益金耜證券股份月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智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諾承銷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56條、第66條、第171條、第174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協辦推薦證券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

負責人:林 漢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諾承銷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違反上開情事者,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56條、第66條、第171條、第174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協辨推薦證券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武忠



本律師承辦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 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 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如有違反上開情 事者,願自負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律師事務所:惠國法律事務戶

律師: 黃泰源律師



本律師承辦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絕對保 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 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如有違反上開情 事者,願自負法律責任。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律師事務所: 卓凡法律事務所

律 師:鄭敏郎律師

茲聲明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發行案件之配售對象不具「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 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36條及第43-1條所列情事之身份:

- 一、發行公司 (發行機構)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 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 管。
- 六、發行公司 (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 (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
-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 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 配偶及子女。
-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六、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聲明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茲聲明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發行案件之配售對象不具「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 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36條及第43-1條所列情事之身份:

- 一、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 管。
- 六、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
-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 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 配偶及子女。
-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六、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協辦推薦證券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

負責人:林 漢 台



茲聲明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發行案件之配售對象不具「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 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36條及第43-1條所列情事之身份:

- 一、發行公司 (發行機構)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 或二親等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發行機構)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 管。
- 六、發行公司 (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發行公司(發行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九、發行公司之員工。
- 十、與承銷商有承銷業務往來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十一、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 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十二、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 配偶及子女。
- 十三、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十四、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 十五、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 十六、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協辦推薦證券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武忠

本公司受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晉椿公司)委託,擔任晉椿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晉椿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 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 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 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 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 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智

期:一〇三年 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司受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晉椿公司)委託,擔任晉椿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晉椿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 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 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 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 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 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

負責人:林 漢 奇

日 期: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司受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晉椿公司)委託,擔任晉椿公司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晉椿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 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 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 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 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 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

負責人:高 武 忠

日 期: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陽輝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陳陽輝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高進義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陳春賢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郭森祥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歐仲軒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蔡蜂霖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金安娜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游德二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陳漢卿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阮中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高進義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X PP

經理人: 林武郎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蕭良賢 萬 夏 翼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黃誌程 查钱程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 呂啟榮 김 及 菜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陳永利 () 和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洪宏昇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虚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何玉蘭

何到到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 蕭立旋

薪立旋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〇三年現金增資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申請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余逸文 全意文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三日



時間:103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一時三十分整

地點:本公司鹿港一廠一樓會議室

出席:陳陽輝、高進義、歐仲軒、郭森祥、陳春賢、金安娜

缺席(請假): 蔡蜂霖(共1人)

主席:陳陽輝 記錄:余逸文

列席:財會部何玉蘭 稽核室余逸文 群益金鼎證券王姿惠、瞿淑婷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第十一案

案由:擬辦理股票初上櫃現金增資新股承銷案,提請核議。

說明:1.為配合本公司股票上櫃申請,於公開承銷時擬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於主管機關 規定之額度內辦理,作為股票初次上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新股來源。

- 2.該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參考興櫃股價、同業上市櫃股價及公開承銷市場圈購情 形,經本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
- 3.依公司法267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10%~15%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4.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外其餘85%~90%之現金增資發行股份,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 八條之一規定,排除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原股東優先分認之權利,全數委 由證券承銷商辦理公開承銷事宜。
- 5.本次發行新股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 未來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 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6.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7.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奉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屆時擬由董事會訂定認股 基準日、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等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 8.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 9.謹提請決議。

總經理高進義問:此次議案要決議增資金額嗎?

群益金鼎王姿惠答:本次會議不需決定增資金額,若公司順利於六月送件的話,應該是於今年

10月份時召開董事會決議增資金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散會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第二次董事會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103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三時三十分整

地點:本公司鹿港一廠一樓會議室

出席:陳陽輝、高進義、歐仲軒、郭森祥、陳春賢、蔡蜂霖、金安娜

缺席(請假):0人 個

主席:陳陽輝

記錄: 余逸文 篇

列席: 稽核室 余逸文 財會部 何玉蘭 群益金鼎證券 呂巧惠

監察人 陳漢卿 監察人 游德二 監察人 阮中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 討論。

說 明:基於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及永續經營之規劃並為增加資金籌措來源及提升公司知名度, 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交易。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擬出具本公司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提請 討論。

說 明: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擬出具本公司民國 102年4月1日至民國103年3月31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為辦理2014年申請上櫃,擬協調特定股東提撥以發行股份配合上櫃公開承銷之 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在上櫃掛牌後將其持有之股票於一定期間集中保管案,提請 討論。

- 說 明:1.為配合本公司未來營運需要,擬於2014年申請上櫃,並於上櫃掛牌前辦理公開承銷 股數之15%額度內,擬協調股東提撥已發行股份,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
 - 2.辦理過額配售時,本公司應於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帳簿劃撥配發前,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辦理過額配售之股東姓名、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股數及集保帳號等資料提供予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另為配合主辦推薦證券商依規定辦理本公司股票價格穩定操作結算,股票返還作業時,亦同。
 - 3.本公司於辦理上櫃公開承銷期間至掛牌後五個交易日內執行穩定價格操作期間,不得 辦理除息或除權。
 - 4.本公司申請上櫃前,需協調特定股東簽訂承諾書,承諾於上櫃掛牌起三個月,將其名 下持股送存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辦理集中保管並不得賣出。
 - 5.上列事項之配合名單、實施方式與將與主辦推薦證券商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簽訂 協議書。
 - 6.上述事項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時間:103年7月21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地點:本公司鹿港一廠一樓會議室

出席:陳陽輝、高進義、歐仲軒、郭森祥、陳春賢、蔡蜂霖、金安娜

缺席(請假):0人

主席:陳陽輝

記錄: 余逸文

列席:稽核室 余逸文 群益金鼎證券 翁淑玲、呂巧惠

監察人 陳漢卿 監察人 游德二 監察人 阮中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第一案

由:為配合本公司申請上櫃,編製2014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資訊,提請 討論。

明:本公司為配合申請上櫃,依據本公司管理當局目前之計書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編

製2014年度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資訊,請參閱附件二·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 案,提請 決議。

- 說 明:1.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8,4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共計新台 幣 84,000,000 元,暫定發行價格 20.8 元,實際發行價格俟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 事長處理本次增資相關事宜及與承銷商議定之。
 - 2.本次增資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15%計1,260,000股由員工認購,員 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其餘 85%計 7,140,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及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 以辦理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267條第3項原股東優先分認規定之限制,對外公開 承銷認購不足部分,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 理辦法」第61條規定辦理。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本次現金增資計書之 資金用途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 4.本次發行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 金額、預計進度、可能產生效益及經核准發行後訂定之增資基準、股款繳納期間、詢 價圈購及公開申購期間等之議定、簽署承銷契約、代收股款合約及其他等相關事項), 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書之事官,或因應主管機關之核定內容、法今變更及基於管理 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謹提請 決議。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第五次董事會會議記錄(摘錄)

時間:103年11月1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地點:本公司鹿港一廠一樓會議室

出席:陳陽輝、高進義、歐仲軒、郭森祥、陳春賢、蔡蜂霖、金安娜

列席: 監察人 游德二 阮中 陳漢卿

稽核室 余逸文 財會部 何玉蘭 群益金鼎 呂巧惠 陳子岳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第二案

案 由:一○三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承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本公司一○三年第三季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 金流量表業已自行編製完成(詳附件二),並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柏淑、 呂莉莉會計師核閱完竣,並擬出具核閱報告書稿(詳附件三)。

2、謹將上述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案 由:討論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股票初 次上櫃公開承銷案,提請 決議。

說 明:1.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8,4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

元,共計新台幣 84,000,000 元,暫定發行價格 20.8 元,暫定總募集額度為 174,720 仟元,實際發行價格俟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處理本次增資相關事宜及與承銷商議定之。

- 2.本次增資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 15%計 1,260,000 股由員工認購,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之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其餘 85%計 7,140,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及本公司股東常會決議,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以辦理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分認規定之限制,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61 條規定辦理。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 資金用途係用於償還銀行借款。
- 4.上述發行計劃於103年度第三季財報中增加一段期後事項說明。
- 5.本次發行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 金額、預計進度、可能產生效益及經核准發行後訂定之增資基準、股款繳納期間、詢價

圈購及公開申購期間等之議定、簽署承銷契約、代收股款合約及其他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或因應主管機關之核定內容、法令變更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謹提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三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整

開會地點: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本公司鹿港一廠地下一樓會議室)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股數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數總計 39,101,64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

數 61,600,000 股之 63.47% , 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主 席:陳陽輝

記 錄:余逸文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以下略)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以下略)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以下略)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以下略)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辦理股票初次上櫃現金增資新股承銷案,提請討論。

說明:1.為配合本公司股票上櫃申請,於公開承銷時擬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於主管機關 規定之額度內辦理,作為股票初次上櫃前提出公開承銷之新股來源。

- 2.該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參考興櫃股價、同業上市櫃股價及公開承銷市場圈購情形, 經本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
- 3.依公司法267條之規定,保留發行新股10%~15%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4.除前項保留員工認購外其餘85%~90%之現金增資發行股份,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排除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原股東優先分認之權利,全數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公開承銷事宜。
- 5.本次發行新股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 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宜,未來 如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 全權處理之。
- 6.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7.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奉證券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之,屆時擬由董事會訂定認股基

準日、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等發行新股相關事宜。

8.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及相關規定,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擬採何種承銷方式,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決定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柒、散會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311,405,471
加(減):IFRS 轉換調整淨額	(3,348,440)	
轉換為 IFRS 後之期初餘額		308,057,031
<i>h</i> ப :		
迴轉 IFRS 開帳數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本期精算損益變動數	(2,563,805)	
本年度稅後淨利	136,516,288	
可供分配盈餘		442,009,514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651,629	
提列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	
股東紅利一股票	-	
股東紅利-現金	92,400,000	92,4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35,957,885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3,685,940 元

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 1,842,970 元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一、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二、CA02030 螺絲、螺帽、螺絲釘、及鉚釘等製品製造業。

三、CA01060 鋼線鋼纜製造業。

四、CA01130 銅材軋延、伸線、擠型業。

五、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六、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七、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保證人或為背書保證之行為,其相關之作業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 業程序」辦理之。

第二條之二 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 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彰化縣其他各重要商埠得視業務情形與實際需要經董 事會之決議酌設分公司。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柒億元,分為柒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 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 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其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 機構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有關股務處理,悉依公司法、證券管理機關頒發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 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八條 本條刪除併入第七條 第九條 本條刪除併入第七條 第十條 本條刪除併入第七條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份轉讓登記,悉依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五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辦 理。

第十二條 股東會分為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 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開之。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 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會召開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 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之一規定之情事者無表

決權。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 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 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一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時,需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向主管機關申請之,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不變動此條文。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 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第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其人數不得少於二人 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 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 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本條刪除併入第十八條

第二十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 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 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二十二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 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依法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 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另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 席。

董事會議至少每季召開一次;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 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第二十四條 監察人除依法執行職務外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決議。

第二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 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對於獨立董事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 同之合理酬金。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經董事全體過半數之同意得設總經理壹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辦理決算,董事會應於決算後造具營業報告書、財務報 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交監察人查核或由 監察人委託會計師審核後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七條 刪除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 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一)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
-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下,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 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三)其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 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 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第三十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以董事會決議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年二月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二月廿 七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六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五月 廿一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九 月二十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元月廿五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 年九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六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 二年九月廿二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八月九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七十三年十一月十六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十一月廿二日,第十三 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廿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一 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元月十八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 十一月十五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 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一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四日,第二十 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 日,第二十二次修於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中 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十八 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中華 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十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一日,第二 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 九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三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年五月五日。第三十一次修 正於中華民國一00年十二月二十日。

股票代碼: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 話:(04)781-0000

目 錄

		<u> </u>	次
- 、	封 面	1	1
二、	B 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3
四、	資產負債表	۷	4
五、	損益表	4	5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5
七、	現金流量表	7	7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3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12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	~21
	(五)關係人交易	2	2
	(六)抵質押之資產	2	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	.3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	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	4
	(十)其 他	24~	~30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	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0
	3.大陸投資資訊	3	0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	0
<i>h</i> 、	重要 會計科日明細表	31-	~44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 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n. 1 A vi /a v + m kk /n // vi vi ni nk kn -

生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 達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 之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





艮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 」」第三次修訂條文規定辦理,致民國一○○年度 3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命安悟



會 計 師:

黄 柏 淑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	0.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u></u>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89,671	12		156,009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四)、五及六)	\$	953,491	38	1,02	29,117	3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之(一)、六及七)		131,904	5		186,055	6	2120	應付票據		53,443	2	25	58,091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之(一)及七)		442,120	18		579,840	20	2140	應付帳款		14,302	1		7,942	-
1160	其他應收款		2,320	-		478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之(七))		3,952	-	2	21,887	1
1210	存貨(附註四之(二))		455,076	19		811,836	28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之(八))		42,013	2	6	56,937	2
1250	預付費用		4,642	-		3,769	-	2210	其他應付款		-	-		2,563	-
1260	預付款項		19,768	1		64,880	2	2260	預收款項		918	-		1,49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之(七))		4,024	-		14,510	-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五)、五及六)		33,975	1	۷	12,550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六)		10,019	-		886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336	-		1,035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七))		4,073	-		23,913	1		流動負債合計	-	1,109,430	44	1,43	31,617	47
	流動資產合計		1,363,617	55]	1,842,176	62	24xx	長期負債: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四之(三)、六及七):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五)、五及六)	-	132,144	5	8	33,849	3
	成 本: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之(三))		79,899	3	7	79,899	3
1501	土地		237,059	10		237,059	8	28xx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377,343	15		313,113	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之(六))		44,008	2	3	34,430	1
1531	機器設備		880,130	35		838,560	28	2820	存入保證金		1,825	-		326	_
1551	運輸設備		27,481	1		26,263	1		其他負債合計	-	45,833	2	3	34,756	1
1561	生財設備		2,669	-		2,977	-	2xxx	負債合計		1,367,306	54	1,63	30,121	54
1681	其他設備		129,492	5		134,064	5	31xx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三)、(六)、(七)、(八)及(九)):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185,444	7		185,444	6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101年及100年額定與發						
	小計		1,839,618	73	1	1,737,480	59		行股份均為61,600,000股	_	616,000	25	6	16,000	21
15x9	減:累積折舊		790,999	31		764,481	26	32xx	資本公積: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967	1		107,649	4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4,599	-		4,599	-
	固定資產淨額		1,071,586	43		1,080,648	37	3240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1,930	-		1,930	_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之(六))		30,062	1		28,087	1				6,529	-		6,529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3xx	保留盈餘: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及七)		1,839	-		1,78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558	4	7	77,174	3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七)		5,072	-		5,045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317,565	13	52	24,117	1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合計		6,911	-		6,827					410,123	17	60)1,291	21
18xx	其他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768	-		702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04)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之(七))		28,155	1		1,046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5,545	4	10)5,545	4
	其他資產合計		28,923	1		1,748	-				101,141	4	10)5,545	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33,793	46	1,32	29,365	4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六及七)						
	資產總計	<u>\$</u>	2,501,099	100	2	2,959,486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01,099	100	2.95	59,48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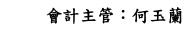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101年	度			100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xxx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012,6	90	100		3,880,8	9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9,7	03	-		10,3	66	-
4190	銷貨折讓		24,4	35	1		21,1	63	1
	銷貨收入淨額		2,978,5	52	99		3,849,3	65	99
4661	加工收入		19,2	16	1		42,6	77	1
	營業收入淨額		2,997,7	68	100		3,892,0	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二)及(六))		2,965,3	29	98		3,604,4	07	93
5910	營業毛利		32,4	39	2		287,6	35	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六)及(八)):								
6100	推銷費用		80,1	94	3		91,3	12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7	71	1		27,5	73	1
	營業費用合計		101,9	65	4		118,8	85	3
6900	營業淨利(損)		(69,52	26)	(2)		168,7	50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	76	-		1	95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	34	-		3	7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1,7	98	1
7210	租金收入		1,2	86	-		2	86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三)		4,6	29	-		15,4	04	1
			6,4	25	-		38,0	57	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510	利息費用		22,7	17	1		24,1	12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5,0	29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4	70	-		3,0	98	-
7880	什項支出		1	05	-		3,6	14	
			48,3	21	1		30,8	24	1
7900	稅前淨利(損)		(111,42	22)	(3)		175,9	83	5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之(七))		(12,65	(4)	-		22,1	40	1
9600	本期淨利(損)(附註三)	\$	(98,76	<u>(8)</u>	(3)		153,8	43	4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三及四之								
	(+))	\$	(1.81)		(1.60)	_	2.86	_	2.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三及四之							_	
	(+))					<u>\$</u>	2.85	=	2.4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董事長:陳陽

會計主管:何玉蘭



					保留盈餘		未認列為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 提 撥 保留盈餘	合計	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未 實 現 重估增值 _	合計	合 計
民國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16,000	6,529	52,833	487,015	539,848	-	7,262	7,262	1,169,639
本期淨利		-	-	-	153,843	153,843	-	-	-	153,84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24,341	(24,341)	-	-	-	-	-
現金股利(附註四之(九))		-	-	-	(92,400)	(92,400)	-	-	-	(92,400)
未實現重估增值增加(附註四之(三))		-	-	-	-	-	-	98,283	98,283	98,283
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6,000	6,529	77,174	524,117	601,291	-	105,545	105,545	1,329,365
本期淨損		-	-	-	(98,768)	(98,768)	-	-	-	(98,76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15,384	(15,384)	-	-	-	-	-
現金股利(附註四之(九))		-	-	-	(92,400)	(92,400)	-	-	-	(92,40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4,404)	-	(4,404)	(4,404)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u>	616,000	6,529	92,558	317,565	410,123	(4,404)	105,545	101,141	1,133,793

註1:董監酬勞924千元及員工紅利924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405千元及員工紅利4,154千元已於民國一○○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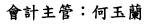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	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0.0. = -0)	
本期淨利(損)	\$	(98,768)	153,84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75,710	67,455
攤銷費用 		185	133
備抵壞帳迴轉數 (a.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16)	(10,92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968)	14,11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10,136	2,72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6,623)	23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54151	26.057
應收票據		54,151	36,857
應收帳款		137,936	(47,617)
其他應收款		(1,842)	448
存货		358,728	(196,481)
預付費用		(873)	(1,008)
預付款項		45,112	(9,466)
其他流動資產		19,840	(10,038)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204.540)	77. 061
應付票據		(204,648)	75,861
應付帳款		6,360	(16,302)
應付所得稅		(17,935)	20,424
應付費用		(24,924)	11,077
預收款項		(577)	1,495
其他流動負債		6,301	(1,9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99	3,7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P. 花云秋 - 四人 - 1] - 1		349,284	94,6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02.710)	(101.005)
購置固定資産		(82,719)	(181,88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372	87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7)	8
遞延費用增加 。		(251)	(664)
受限制資產增加		(9,160)	(2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815)	(181,95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5.626)	242.0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5,626)	242,898
新增長期借款		81,761	(40,066)
償還長期借款 5、20世界 10 世界 10		(42,041)	(49,96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99	(02,400)
發放現金股利		(92,400)	(92,4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6,807)	100,532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增加數		133,662	13,225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u>	156,009	142,78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D</u>	289,671	156,00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ф	22.550	24 292
本期支付利息	<u>D</u>	22,579	24,382
支付所得稅	<u>D</u>	21,904	1,48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ф	22.055	42.55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D</u>	33,975	42,550
土地重估增值	<u>\$</u>	-	173,300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00.455	101.25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80,156	181,270
應付購買設備款減少數	<u> </u>	2,563	615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u>	82,719	181,885

董事長: 陳陽輝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7~





會計主管:何玉蘭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簡稱本公司)民國六十年五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設立,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89人及19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 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 及或有事項,採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 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所有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均於交易發生時按當時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列帳,外幣債權及債務收取或清償時,因適用匯率變動以致收取或清償金額與帳面金額所產生之差額,列為各該年度之兌換盈益或損失。資產負債表日外幣債權及債務餘額按當日之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其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為各該年度之兌換盈益或損失。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或因營業而產生之 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應收款項之認列及減損評估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之規定,應收款項皆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平價值入帳,續後評價則依攤銷成本減除備抵壞帳後之淨額列帳。公平價值係將未來可能之現金流入按實質利率法折現計算,惟短期內到期且可收回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並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 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 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 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 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六)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惟得依法辦理重估價。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 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用。為購建資產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 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入相關資產科目。

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除土地外,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於估計耐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算提列。除土地 外之重估增值部分係依重估日之剩餘耐用年限內按直線法計算提列折舊。已屆滿耐用 年限而仍繼續使用之資產,就其殘值按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其耐用年限 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五至二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四年運輸設備五年生財設備二至五年其他設備二至八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盈損列為營業外收支。

(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八)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購買自來水外線工程費、電力線路補助費等,依估計耐用年限五年採 平均法攤提。

(九)退休金

本公司確定給付制職工退休辦法係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依主管機關核定之提撥率,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以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另,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時,將縮減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就已付薪資總額之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保管運用。

若最低退休金負債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 務之合計數時,應認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屬無形資產;若超過該合計數時,其超 過部份應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作為股東權益減項。

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其退休金之給付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由本公司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員工紅利

本公司員工紅利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金額,並依員工紅利之性質列為當期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如股東會決議採員工分紅配股者,股票紅利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十一)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

本公司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8)基秘字第121號解釋函之規定,於辦理現金增資 發行普通股保留供企業員工認購之股份應以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 所取得勞務之公平價值,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 理準則」第41及42段之規定認列為薪資費用。

(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營業收入分為銷貨收入及加工收入。其中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產品加工則於加工完成及價款收現可合理確定時認列收入。

(十三)所 得 稅

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 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其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 扣抵及投資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 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雖不影響當期財務所得,但依稅法規定應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而影響當期所得稅;或依稅法規定無須列入課稅所得額計算,但因課稅基礎與帳列價值之暫時性差異,俟於帳列資產回收或負債清償時,將產生可減除或應課稅之金額,故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年 度,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基本稅額高於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部 份,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本期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其流通在外股數因無償配股而增加者,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無償配股之增資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 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 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之普通 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 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前計算 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前述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8,049千元,基本每股盈餘增加0.13元。
-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	131,904	186,055
應收帳款		442,120	580,056
		574,024	766,111
減:備抵壞帳		-	216
	<u>\$</u>	574,024	765,895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提供質押擔保分別為 62,500千元及50,581千元。應收帳款並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前述應收帳款產生之備抵壞帳變動如下:

M CORRESPONDED ON WARRY STATE	1	01年度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216	11,141
減:本期迴轉數		216	10,925
期末餘額	\$	-	216

(二)存 貨

		101.12.31	100.12.31
製 成 品	\$	156,817	174,524
在製品		29,698	42,067
原料		260,562	571,451
在途原料		7,999	23,794
	<u>\$</u>	455,076	811,836

本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	100年度		
期初餘額	\$	22,645	8,530	
本期提列數		-	14,115	
本期迴轉數		(1,968)		
期末餘額	<u>\$</u>	20,677	22,645	

因民國一〇〇年底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分別已於次年度出售或耗用,致民國一〇 一年底存貨產生回升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 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	01年度	100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1,968)	14,115
存貨盤虧淨額		640	37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8,465)	(8,358)
合 計	\$	(9,793)	6,127

(三)固定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土地重估,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12,144 千元,於減除預估土地增值稅準備4,882千元之後,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增加7,26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土地重估,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 173,300千元,於減除預估土地增值稅準備75,017千元之後,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增加 98,283千元。

(四)短期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信用狀借款	\$ 167,253	462,968
抵押借款	756,000	127,800
信用借款	24,000	432,200
出口押匯借款	 6,238	6,149
	\$ 953,491	1,029,117

上列短期銀行借款均為一年內到期。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信用狀借款外之銀行短期借款,其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53%~1.92%及1.60%~2.24%,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60%~1.83%及1.50%~2.24%。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短期銀行借款未使用額度分別 為1,193,965千元及1,048,374千元。

(五)長期借款

数					利 率			
数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	區間%	1(01.12.31	100.12.31
款	彰化銀行			156期平均攤	1.80~2.50 100年度:	\$	33,380	37,448
款 107.07 起,分15年平 1.855~2.50 均攤還 100年度: 1.83~2.92 彰化銀行 購置全自動 95.04~ 六個月一期 101年度: 8,500 25,500 資款 100年度: 2.42~2.77 第一銀行 購置廠房貸 101.07~ 自101.8月 101年度: 81,761 - 数,分12年平 1.80 均 攤還 166,119 126,39 33,975 42,550	合作金庫			分12年平均攤	1.855~2.50 100年度:		8,978	24,111
複合伸線機 102.04	合作金庫			起,分15年平	1.855~2.50 100年度:		33,500	39,340
款 113.07 起,分12年平 1.80 均 攤還 166,119 126,3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3,975 42,556	彰化銀行	複合伸線機		六個月一期	1.80~2.50 100年度:		8,500	25,500
減: 一年內到期部份	第一銀行			起,分12年平 均			81,761	-
							166,119	126,399
¢ 122 144 92 94	減:一年內	到期部份					33,975	42,550
p 132,144 83,04						\$	132,144	83,849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間	金	額
102.1.1~102.12.31	\$	33,975
103.1.1~103.12.31		16,691
104.1.1~104.12.31		16,888
105.1.1~105.12.31		17,088
106.1.1以後		81,477
	\$	166,119

(六)退休金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確定給付退休金 辦法員工退休金之精算,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如下:

	-	101.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2,562)	(14,880)	
非既得給付義務		(46,625)	(42,651)	
累積給付義務		(69,187)	(57,5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770)	(7,602)	
預計給付義務		(75,957)	(65,13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5,178	23,101	
提撥狀況		(50,779)	(42,03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0,063	32,06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1,174	3,622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34,466)	(28,0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u>	(44,008)	(34,430)	

本公司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	100年度	
服務成本	\$	2,215	2,769
利息成本		1,226	1,164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233)	(316)
攤 銷 數		1,835	1,958
淨退休成本	<u>\$</u>	5,043	5,575

精算假設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折 現 率	1.75%	2.00%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一年之後)	- %	1.00%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三年)	- %	- %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三年之後)	1.00%	-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1.75%	2.0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047千元及3,149千元。

(七)所 得 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17%,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969	21,90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6,623)	233	
所得稅(利益)費用	<u>\$</u>	(12,654)	22,140	

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利益)費用 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損)計算之所得稅額	\$	(18,942)	29,91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費用		3,969	21,90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300	(2,38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		-	(28,000)
其 他		19	704
所得稅(利益)費用	<u>\$</u>	(12,654)	22,14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如下: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年度	100年度
備抵壞帳提列數	\$ -	98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35	(2,400)
已/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數	(570)	2,762
退休金超限變動數	(1,628)	(638)
固定資產稅上資本化折舊提列之財稅差異數	-	31
虧損扣抵(新增)使用	(17,060)	29,88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300	(2,38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迴轉	-	(28,000)
	\$ (16,623)	23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1.12.31	100.12.31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024	14,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4,024	14,510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2,17915,617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1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28,155

1,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 數如下:

	101.12.31			100.12.31		
			所得稅		所 得 稅	
	金	額	影響數	金 額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0,677	3,515	22,645	3,850	
未實現兌換損益		2,994	509	(357)	(61)	
退休金超限數		15,729	2,674	6,153	1,046	
虧損扣抵		149,887_	25,481	63,067	10,721	
		<u>\$</u>	32,179		15,556	

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101.12.31		100.12.31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969	21,907	
扣繳稅款		(17)	(20)	
上期應退所得稅		-	(7)	
應付所得稅	<u>\$</u>	3,952	21,880	
期末應付所得稅	<u>\$</u>	3,952	21,887	
期末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下)	<u>\$</u>	_	(7)	

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以抵扣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本公司民國一 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可抵減之虧損,其屆滿日及可抵減金額如下:

虧損年度	101.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 49,536	民國一○八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100,351	民國一一一年度
	<u>\$ 149,887</u>	

本公司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101.12.31
\$ 93,107100.12.31
90,679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二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32.88%;民國一〇一年度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18.07%。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中屬中華民國八十六 年以前之盈餘轉列者均為6,149千元。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101.12.31		100.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22,349	22,349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295,216	501,768	
	<u>\$</u>	317,565	524,117	

(八)股東權益

1.資本公積

依修正前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司得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其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

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101	1.12.31	100.12.31	
普通股股本溢價	\$	4,599	4,599	
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之稅後淨額轉列		1,930	1,930	
合 計	\$	6,529	6,529	

100 12 21

2.法定盈餘公積

依修正前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 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 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 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惟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修訂後之公司法規定,公 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 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盈餘分派

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公司之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虧損外,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後次付股息,股息定為年息一分,但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如尚有盈餘則由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其中員工紅利為決議分派數額之百分之一。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五日經股東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其餘額為股東紅利。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編製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時,依本公司預算規劃分派數額,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皆為4,154千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並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前述員工紅利金額之估列基礎如下:

- (1)所得稅稅率:以實質稅率計算。
- (2)估計分配成數:員工分紅係依本公司預算規劃分派數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估列。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發放每股1.50元(現金股利計92,400千元)、董監酬勞1,405千元及員工紅利4,154千元,上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上述一〇〇年度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因與本公司在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有所差異,差異數計減少2,749千元,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發放每股1.50元(現金股利計92,400千元)、董監酬勞924千元及員工紅利924千元,上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九)酬勞性員工認股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依規定保留供員工 認股之股份按本公司每股淨值與認股價格計算認列酬勞成本計4,599千元,並同時增加 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4,599千元。

(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	兒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損)	<u>\$</u>	(111,422)		(98,768)		175,983		<u>153,843</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 調整後(單位:千股)	_	61,600		61,600		61,600		61,6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1.81)		(1.60)		2.86		2.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 </u>	S	175,983		<u>153,843</u>
加權平均流股在外股數—追溯 調整後(單位:千股)						61,600		6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紅利(單位:千 股)						212		212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 後(單位:千股)				=		61,812		61,81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u> </u>	<u> </u>	2.85		2.49

(十一)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2.本公司非衍生性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付)款及受限制資產—流動等;金融負債包括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費用等。
 - (2)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 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惟因長期借款多以浮動利率計算,故 係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5)信用狀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
- 3.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金融資產或負債其價值隨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而產生之損失風險。本公司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受信用風險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未顯著集中。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資產負債表所列之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債務,因此本公司將暴露 於利率變動之風險,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 司現金流出11,196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陳陽輝	原為本公司董 任總經理一		兼總	經理	,自	-0()年	十月.	三十一	-日起卸
歐瑞耀	持有本公司股	:份5%	6以上	之股	東					
高 進 義	原為本公司董 本公司董事			經理	,自	-0()年	十月.	三十一	-日起為

全體董事、監察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保證

民國一〇一年度陳陽輝及高進義為本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民國一〇〇年度陳陽輝、歐瑞耀及高進義為本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	100年度	
薪 資	\$	6,250	3,960
獎金及特支費		1,415	2,043
業務執行費用		60	12

六、抵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1.12.31	100.12.31
應收票據	短期銀行借款	\$ 62,500	50,581
銀行存款(帳列受限制資 產一流動)	短期銀行借款	10,019	886
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 產一非流動)	土地營業租賃擔保	5,072	5,045
固定資產:			
土地(重估後淨額)	長、短期銀行借款	422,504	422,504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銀行借款	254,132	141,848
機器設備	長期銀行借款	100,786	178,200
存出保證金	土地營業租賃擔保	 1,745	1,745
		\$ 856,758	800,80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民國一○一年及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貨開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金額分別約為117,488千元及155,630千元。

(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二筆土地,租期皆為二十年,承租期間分別為民國九十二年十月至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至民國一一六年十二月。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諾之租金支出如下:

期間	金	額
一〇二年度	\$	12,316
一〇三年度		13,786
一〇四年度		13,786
一〇五年度		13,786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		127,493
	\$	<u> 181,167</u>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列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6,817千元,其中5,072千元係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一非流動,餘1,745千元則列入存出保證金;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上列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6,790千元,其中5,045千元係定期存單,帳列受限制資產一非流動,餘1,745千元則列入存出保證金,依合約規定若於前六年租期屆滿前解約,則不退還保證金。

(三)賀誠五金有限公司及堡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統稱原被告)積欠本公司貨款已逾收款期限,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委託律師對其提出告訴,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擔保金,惟債務人可供執行之財產並不足以受償本公司及其他債權人之債權,故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並以200千元之擔保金(帳列受限制資產一流動)對原被告負責人之配偶財產向法院聲請假扣押,其中對原被告及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惟原被告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於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判決賀誠公司上訴駁回,業已確定。民事非訟部分業已強制執行,惟第三人源鴻國公司已於執行前與賀誠五金和解在案,致債權無法得以償還,經晉椿公司等四家公司討論後,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再議,現仍進行中。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債權帳列應收帳款餘額為36,026千元,並已全額提列備抵壞帳,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將該帳款減除已收回之拍賣清償後金額計32,376千元予以沖銷備抵壞帳。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年度					
功能別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87,693	15,964	103,657	109,750	15,487	125,237	
勞健保費用	8,109	1,630	9,739	8,480	1,393	9,873	
退休金費用	6,985	1,105	8,090	7,631	1,093	8,724	
其他用人費用	10,108	1,641	11,749	12,407	1,744	14,151	
折舊費用	74,395	1,315	75,710	66,190	1,265	67,455	
攤銷費用	185	-	185	133	-	133	

(二)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本公司具	(里大於	晉之相	躺外 常金	金融頁產及	具頂頁訊如	ロト・		
							單	位:千元
				101.12.31			100.12.31	
項	目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	<u> </u>						
貨幣性	項目:							
美	金	\$	16,225	29.040	471,174	13,167	30.260	398,432
港	幣	<u>\$</u>	491	3.747	1,841	630	3.998	2,455
金融負債	:							
貨幣性	項目:							
美	金	<u>\$</u>	49	29.040	1,433	-	-	-

(三)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余逸文副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工女机门平位	日 利 秋1 月 1
	会計如明	コウナ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 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四)謹就本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	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資 產					
流動資產	\$	1,842,176	(14,510)	1,827,666	(1)
固定資產		1,080,648	(107,649)	972,999	(2)
遞延退休金)	成本	28,087	(28,087)	-	(3)
其他資產		8,575	128,287	136,862	(1) \ (2) \ (3)
資產總計	<u>\$</u>	2,959,486	(21,959)	2,937,527	
負債及股東權	益				
流動負債	\$	1,431,617	2,200	1,433,817	(4)
長期及其他	負債	198,504	7,662	206,166	(3)
負債合計		1,630,121	9,862	1,639,983	
股本		616,000	-	616,000	
資本公積		6,529	-	6,529	
保留盈餘		601,291	73,724	675,015	(3) \ (4) \ (5) \ \ (6)
股東權益其何	他項目	105,545	(105,545)		(5) \((6)
股東權益	合計	1,329,365	(31,821)	1,297,544	
負債及股東權	益總計 <u>\$_</u>	2,959,486	(21,959)	2,937,527	

2.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国	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説明
資 產						
流動資產	<u>\$</u>	\$	1,363,617	(4,024)	1,359,593	(1)
固定資產	E.		1,071,586	(22,967)	1,048,619	(2)
遞延退位	木金成本		30,062	(30,062)	-	(3)
其他資產	\$ E		35,834	33,058	68,892	(1) \((2) \((3) \)
資產總計		\$	2,501,099	(23,995)	2,477,104	
負債及股東	東權益					
流動負債	生	\$	1,109,430	-	1,109,430	(4)
長期及其	其他負債		257,876	6,771	264,647	(3)
負債台	計		1,367,306	6,771	1,374,077	
股本			616,000	-	616,000	
資本公利	責		6,529	-	6,529	
保留盈飽	x		410,123	70,375	480,498	(3) \ (4) \ (5) \ (6)
股東權益	益其他項目		101,141	(101,141)		(3)、(5)、(6)
股東林	崔益合計		1,133,793	(30,766)	1,103,027	
負債及股東	東權益總計	\$	2,501,099	(23,995)	2,477,104	

3.民國一○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我國	會計準則_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997,768	-	2,997,768	
營業成本			2,965,329	(1,687)	2,963,642	(3) \ (4)
營業毛利			32,439	1,687	34,126	
營業費用			101,965	(317)	101,648	(3) \ (4)
營業淨利			(69,526)	2,004	(67,522)	
營業外收	入及利益		6,425	-	6,425	
營業外支	出及費用		48,321	-	48,321	
稅前淨利	1		(111,422)	2,004	(109,418)	
所得稅(和	引益)費用		(12,654)	-	(12,654)	
稅後淨利	(損)		(98,768)	2,004	(96,764)	
其他綜合	·(損)益:					
確定福)益	利之精算(損		-	(7,553)	(7,553)	(3)
綜合損益	.淨額	\$	(98,768)	(5,549)	(104,317)	
稅後淨利	[(損)歸屬:					
母公	司	\$	(98,768)	2,004	(96,764)	
非控制	權益		-	_	-	
合	計	\$	(98,768)	2,004	(96,764)	
其他綜合	·(損)益歸屬:					
母 公	司	\$	-	(7,553)	(7,553)	
非控制	權益		-	-		
合	計	\$	-	(7,553)	(7,553)	

4.各項調節說明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虧損扣抵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暨長期及其他負債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4,571千元、61千元及4,024千元、0千元。

- (2)我國會計準則就購置固定資產之預付款項係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 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 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107,649千元及22,967千元。
- (3)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本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失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之金額計35,688千元及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而估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計6,067千元,並調減遞延退休金成本28,087千元及調增其他負債項下之應計退休金負債7,601千元。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IFRSs,民國一○一年度並因此調減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計2,004千元。另依IAS 19之精算評估報告,民國一○一年度計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174千元及調減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4,404千元、遞延退休金成本1,975千元、其他綜合損益7,553千元(並將其他綜合損益7,553千元結轉至保留盈餘)。
- (4)本公司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針對員工可累積之未休假獎金於實際支付時認列,惟IAS 19規定員工可累積之未休假獎金應於員工服務期間估列入帳,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未休假獎金立即認列應計負債及減少保留盈餘計2,200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本公司已依IAS 19評估無重大應調整數。
- (5)本公司有關固定資產帳面值之決定,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本公司並因此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金額為105,545千元。
- (6)本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就原列報於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固定資產未實現重估增值之金額共計105,545千元,應依金管會民國一○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將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73,724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依IFRS 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六)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企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101年度	100年度
亞太地區		<u>\$</u>	1,537,796	1,808,961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股票代碼: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 話:(04)781-0000

目 錄

	<u>頁 次</u>
一、封 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4
(七)關係人交易	34~35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 他	3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
(十四)部門資訊	37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7~4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3 \sim 54$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資 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 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 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 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 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 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 以允當表達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 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會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恬

柏 淑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師:

民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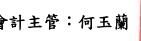
		102.12.	31	101.12.31	L	101.1.1					102.12.31		101.12.31	L	101.1.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十四))	\$ 373,3	24 14	289,671	12	156,009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十四)及八)	\$	871,067	34	953,491	38	1,029,117	3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十四)及八)	124,2	77 5	131,904	5	186,055	6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四)及八)		16,768	1	33,975	1	42,55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四))	506,7	14 20	442,120	18	579,840	20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六(十四))		71,836	3	53,443	2	258,091	9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395,3)4 16	455,076	18	811,836	28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四))		19,407	1	14,302	1	7,942	-
1410	預付款項	21,4)3 1	24,410	1	68,649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及(十四))		68,337	2	42,013	2	71,70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四)及八)	10,7	79 -	12,338	-	1,364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	3,952	-	21,88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8	53 1	4,074	-	23,91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43	-	8,254	-	2,530	
	流動資產合計	1,444,6	54 57	1,359,593	54	1,827,666	62		流動負債合計		1,048,458	41	1,109,430	44	1,433,817	48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804,6	30 32	781,888	32	972,999	3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四)及八)		115,318	5	132,144	5	83,849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五)、(七)及八)	266,7	31 11	266,731	1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四)及(九))		80,377	3	79,900	3	79,961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9,4	55 -	38,246	2	21,684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八))		54,420	2	50,779	2	42,03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十四)及八)	7,4	53 -	30,646	1	115,178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00	-	1,824	-	32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88,3	29 43	1,117,511	46	1,109,861	38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3,715	10	264,647	10	206,166	7
								2xxx	負債總計		1,302,173	51	1,374,077	54	1,639,983	55
								31xx	權益(附註六(四)、(八)、(九)及(十)):							
								3100	股本		616,000	24	616,000	25	616,000	22
								3200	資本公積		6,529	-	6,529	-	6,529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558	4	92,558	4	77,17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724	3	73,724	3	73,724	3
								3351	未分配盈餘		442,009	18	314,216	14	524,117	17
											608,291	25	480,498	21	675,015	23
								3xxx	權益總計		1,230,820	49	1,103,027	46	1,297,544	45
1xxx	資產總計	<u>\$ 2,532,9</u>	3 100	2,477,104	100	2,937,527	100	2-3xxx	《 負債及權益總計	<u>\$</u>	2,532,993	100	2,477,104	100	2,937,527	100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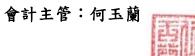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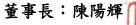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	\$	2,846,152	100	2,997,76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八))		2,584,994	91	2,961,798	99
5900	營業毛利		261,158	9	35,970	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87,919	3	79,666	2
6200	管理費用		25,527	1	21,626	1
	營業費用合計		113,446	4	101,292	3
6900	營業淨利(損)		147,712	5	(65,322)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七)及(十三)):					
7010	其他收入		15,082	-	6,0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393	1	(25,270)	(1)
7050	財務成本		(17,403)	-	(22,717)	(1)
8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165,784	6	(107,218)	(4)
7950	滅: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九))		29,268	1	(12,654)	
8200	本期淨利(損)		136,516	5	(94,564)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八)):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563)	-	(7,553)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2,563)	-	(7,55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133,953	5	(102,117)	<u>(4)</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一))	<u>\$</u>		2.22	(1.5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一))	<u>\$</u>		2.21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





~5~



	普通股 股 本 _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6,000	6,529	77,174	73,724	524,117	675,015	1,297,54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384	-	(15,38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2,400)	(92,400)	(92,400)
本期淨損	-	-	-	-	(94,564)	(94,564)	(94,5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553)	(7,553)	(7,5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117)	(102,117)	(102,117)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480,498	1,103,027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160)	(6,160)	(6,160)
本期淨利	-	-	-	-	136,516	136,516	136,5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63)	(2,563)	(2,5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3,953	133,953	133,953

註1:董監酬勞1,405千元及員工紅利4,15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0千元及員工紅利0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陳陽輝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6.529

616,000

92,558

~6~



73,724

442,009

保留盈餘

會計主管:何玉蘭

608,291



1,230,820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165,784	(107,21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T4 000	===10
折舊費用	51,933	75,710
攤銷費用 	220	185
備抵減損迴轉數	-	(216)
利息費用	17,403	22,717
利息收入	(710)	(17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13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8,846	108,3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627	54,151
應收帳款	(64,594)	137,936
存貨	59,772	356,760
預付款項	3,007	44,239
其他流動資產	(8,789)	19,839
其他金融資產	1,559	(10,9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418)	601,9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393	(204,648)
應付帳款	5,105	6,360
其他應付款	22,872	(29,825)
其他流動負債	(7,211)	5,72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78	1,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237	(221,1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819	380,757
調整項目合計	107,665	489,1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73,449	381,895
收取之利息	710	176
支付之利息	(13,951)	(22,579)
支付之所得稅	(3,952)	(21,9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6,256	337,5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725)	(80,9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37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2,963	4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762)	(77,1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 · · · · · · · · · · · · ·
短期借款減少	(82,424)	(75,626)
舉借長期借款	-	81,761
償還長期借款	(34,033)	(42,041)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776	1,499
發放現金股利	(6,160)	(92,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841)	(126,80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3,653	133,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9,671	156,0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3,324	289,671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 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7~



會計主管:何玉蘭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要 營業項目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日於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復於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宣布刪除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 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 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 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 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 規定,對部份資產或負債之衡量 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 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 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理	重	合	淼	布
珄	Ŧ	Ħ	7 4	याग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 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 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 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 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 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 上述修訂對本公司之應計退休金 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並 無影響。

2013.1.1

-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 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 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 號「企業合併」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 號「營運部門」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性不動產」之修

2013.12.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 2014.7.1,得 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提前適用

- 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 (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 之定義
- 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 及衡量
- 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 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
- 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
- 釐清關係人包括提供主要管理 階層服務(KMP service)予報導 個體或集團之管理個體 (management entity)
- 明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時尚應 評估其是否構成一項業務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若採用上述規定,將可能會改變 「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財務報告之衡量及揭露資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 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 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 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 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 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 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 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係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銀行存款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 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或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 意圖出售者,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為交易目的而發生或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或因營業而產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 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 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數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 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 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 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 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 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金融負債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 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個別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 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 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 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 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後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後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 列係依推定成本為其認定成本,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 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 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 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重分類至投資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 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 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二十年至四十年

機器設備 二年至二十八年

其他設備 五年至二十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 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非金融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 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一)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或提供加工服務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 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 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 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 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 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結轉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 使個別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 列為負債。

(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 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 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四)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累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之股份,則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者,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估計之員工分紅配股視為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者,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 表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計算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前計 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 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 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 資訊,請詳附註六(八),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	\$ 346	459	402
支票存款	77,758	74,620	96,476
活期存款	6,465	19,621	3,415
外幣存款	139,505	194,971	55,716
定期存款	 149,250	-	-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 現金	\$ 373,324	289,671	156,009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應收款項

本公司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124,277	131,904	186,055
應收帳款	506,714	442,120	580,056
其他應收款	690	2,319	478
催收款	2,237	2,237	2,237
減:備抵呆帳	 2,237	2,237	2,453
	\$ 631,681	576,343	766,373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應收款項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32,500千元、62,500千元及50,581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	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60天以下	\$	15,724	18,683	16,452
逾期61~90天		6,578	786	4,949
逾期91天以上		78	-	60
	\$	22,380	19,469	21,46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即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2,237	-	2,237

	剧評估 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	\$ 2,453	-	2,453
減損損失迴轉	 (216)	-	(216)
101年12月31日餘額(含催收款)	\$ 2,237	-	2,237

(三)存 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原料	\$	202,332	260,562	571,451
在製品		47,188	29,698	42,067
製成品		131,291	156,817	174,524
在途存貨		14,493	7,999	23,794
	<u>\$</u>	395,304	455,076	811,836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 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 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利益總額如下:

	1	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	(12,324)	(1,968)
存貨盤虧淨額		6	64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964)	(8,465)
合 計	<u>\$</u>	(20,282)	(9,793)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 失變動明細如下:

		t. 1.k	房屋	地四九丛	计从机性	الصدال
成 本:	_	土 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	155,772	377,343	880,130	159,642	1,572,887
增添		-	1,465	66,430	6,830	74,72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55,772	378,808	946,560	166,472	1,647,612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22,503	313,113	838,560	163,304	1,737,480
增添		-	4,667	9,540	6,685	20,89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266,731)	-	-	-	(266,731)
處 分		-	(36,282)	(12,984)	(13,434)	(62,700)
重分類轉入		-	95,845	45,014	3,087	143,94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55,772	377,343	880,130	159,642	1,572,887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23,073	551,787	116,139	790,999
折舊		-	11,909	33,386	6,638	51,93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134,982	585,173	122,777	842,932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35,960	509,206	119,315	764,481
折舊		-	15,672	52,039	7,999	75,710
處 分		-	(28,559)	(9,458)	(11,175)	(49,192)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23,073	551,787	116,139	790,999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55,772	243,826	361,387	43,695	804,680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155,772	254,270	328,343	43,503	781,888
民國101年1月1日	\$	422,503	177,153	329,354	43,989	972,999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已 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土地重估,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12,144 千元,於減除預估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4,882千元之後,保留盈餘調整增加7,26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辦理土地重估,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173,300千元,於減除預估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75,017千元之後,保留盈餘調整增加98,283千元。

(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66,73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u>	266,73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自不動產轉入		266,7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266,731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266,7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266,731
民國101年1月1日	\$	-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353,453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266,731
民國101年1月1日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下半年度決定將不動產出租予他人以賺取租金故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一至十二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係依推定成本為其認定成本,其推定成本係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取得。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係以當年度政府公告土地現值之評價為基礎。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投 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2.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4~1.6	103	\$ 257,59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6	103	15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7	103	463,471
合 計				<u>\$ 871,067</u>

			101.12	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60~1.83	102	\$	167,253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3~1.92	102		756,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1.83	102		30,238
合 計					\$	953,491
			101.1	l 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	1.50~2.24	101	\$	462,968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3~2.24	101		127,8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2.24	101		438,349
合 計					\$	1,029,117
						_
2.長期借款			400 44			
	幣)	别	102.12 利率區間(%)	<u>2.31</u>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1	1.55~1.855	102~113	\$	並 海 132,086
流動	1,12		1,000	102 110	\$	16,768
非流動					Ψ	115,318
合 計					\$	132,086
G 21					Ψ	102,000
	44	1	101.12			<u> </u>
1名12 知 仁 /tt ±b	幣) NTD	別	<u>利率區間(%)</u> 1.80~2.50	<u>到期年度</u> 102~113	\$	金 額 166 110
擔保銀行借款	NID		1.80~2.30	102~113		166,119
流動					\$	33,975
非流動						132,144
合 計					<u>\$</u>	166,119
			101.1	1.1		
		别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3~2.92	102~113	\$	126,399
流動					\$	42,550
非流動						83,849
合 計					\$	126,399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	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4,881	4,273	4,168
一年至五年		19,524	17,094	16,673
五年以上		34,437	33,443	36,673
	<u>\$</u>	58,842	54,810	57,51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二筆土地,租期皆為二十年,承租期間分別為民國九十二年十月至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至民國一一六年十二月。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上列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6,755千元、6,817千元及6,790千元,其中5,100千元、5,072千元及5,045千元係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1,745千元、1,745千元及1,745千元則列入存出保證金,依合約規定若於前六年租期屆滿前解約,則不退還保證金。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 用分別為13,646千元及13,277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五)。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 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13,201	6,001	-
一年至五年	53,600	30,412	-
五年以上	 71,289	24,281	
	\$ 138,090	60,694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9,048千元及1,000千元。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	-	-
已提撥義務現值	 81,806	75,957	65,133
義務現值總計	81,806	75,957	65,1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386)	(25,178)	(23,102)
計劃(剩餘)短絀	 54,420	50,779	42,031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54,420	50,779	42,03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係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38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75,957	65,13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338	3,441	
精算損(益)		2,511	7,38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81,806	75,957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178	23,10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878	1,84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82	402
精算(損)益		(52)	(17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386	25,178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82	2,215	
利息成本		1,256	1,22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82)	(402)	
	<u>\$</u>	2,956	3,039	
營業成本	\$	2,471	2,558	
推銷費用		176	110	
管理費用		309	371	
	<u>\$</u>	2,956	3,039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553	-	
本期認列		2,563	7,553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0,116	7,553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4平度	101平度
折現率	1.75%	2.0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2.00%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一年之後)	- %	- %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三年)	- %	- %
未來薪資調整率(未來三年之後)	1.00%	1.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 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1,806	75,957	65,1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_	(27,386)	(25,178)	(23,10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 產)	<u>\$</u>	54,420	50,779	42,031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 經驗調整	<u>\$</u>	2,511	7,383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 經驗調整	<u>\$</u>	(52)	(17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 金額為1,896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 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 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54,420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2,361千元或增加2,471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2,640	2,740
推銷費用		136	153
管理費用		169	154
	<u>\$</u>	2,945	3,047

(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	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3,969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9,268	(16,623)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9,268	(12,654)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 節如下:

	1	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165,784	(107,218)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183	(18,227)
以前年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1,085	2,30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3,969
其 他		-	(696)
合 計	<u>\$</u>	29,268	(12,654)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上地增值 兒 準 備	公允價 值利益	可轉換 公司債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79,900	-	-	-	79,900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	477	477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u>	79,900			477	80,377
民國101年1月1日	\$	79,900	-	-	61	79,9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	(61)	(61)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79,900	-	-	-	79,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	損扣抵	應 計 退休金 負 債	存貨跌 價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25,481	6,067	3,515	3,183	38,24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286)	-	(2,095)	(1,410)	(28,79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u>	195	6,067	1,420	1,773	9,455
民國101年1月1日	\$	10,721	6,067	3,850	1,046	21,684
(借記)貸記損益表		14,760	-	(335)	2,137	16,562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25,481	6,067	3,515	3,183	38,246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 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禾扣除	得扣除之
虧損年度	之虧損	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 1,146	民國一一一年度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 分配盈餘	\$	22,349	22,349	22,34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 分配盈餘		419,660	291,867	501,768
	<u>\$</u>	442,009	314,216	524,117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95,011	93,107	90,679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民國一〇三年度對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22.64%;民國一〇二年度就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為33.25%。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7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7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61,600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普通股股本溢價	\$	4,599	4,599	4,599
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之稅後淨 額轉列		1,930	1,930	1,930
	<u>\$</u>	6,529	6,529	6,529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其餘額為股東紅利。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73,72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73,724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3,68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843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為稅後虧損,故並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發放每股0.1元(現金股利計6,160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 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發放每股1.50元(現金股利計92,400千元)、董監酬勞1,405千元及員工紅利4,154千元,上述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上述一〇〇年度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因與本公司在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有所差異,差異數計減少2,749千元,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十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	04十尺	101千及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136,516	(94,56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1,600	61,6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22	(1.54)

102年度

102年度

101 年 度

2.稀釋每股盈餘

	104十尺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 136,51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8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61,78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21

102年度	101年度
\$ 2,806,891	2,978,552
39,261	19,216
<u>\$ 2,846,152</u>	2,997,768
	\$ 2,806,891 39,261

. , -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710	176
租金收入		9,276	1,286
其 他		5,096	4,629
	<u>\$</u>	15,082	6,09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년	F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20,635	(15,029)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		(10,136)
其 他		(242)	(105)
	<u>\$</u>	20,393	(25,270)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 17,403	22,717

(十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4,074	289,671	156,009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	631,681	576,343	766,3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個月以上之定存)	 10,089	10,019	886
合 計	\$ 865,844	876,033	923,268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			
短期借款	\$ 871,067	953,491	1,029,117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6,768	33,975	42,550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91,243	67,745	266,033
其他應付款	68,337	42,013	71,700
長期借款	 115,318	132,144	83,849
合 計	\$ 1,162,733	1,229,368	1,493,249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865,844千元、876,034千元及923,26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百 约				
	中	「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871,067	875,553	875,553	-	-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132,086	140,833	18,751	18,657	53,875	49,550
應付票據		71,836	71,836	71,836	-	-	-
應付帳款		19,407	19,407	19,407	-	-	-
其他應付款		68,337	68,337	68,337	-	-	-
	\$	1,162,733	1,175,966	1,053,884	18,657	53,875	49,550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953,491	959,001	959,001	-	-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166,119	179,065	36,576	18,937	56,160	67,392
應付票據		53,443	53,443	53,443	-	-	-
應付帳款		14,302	14,302	14,302	-	-	-
其他應付款		42,013	42,013	42,013	-	-	-
	\$	1,229,368	1,247,824	1,105,335	18,937	56,160	67,392
				·			

		合 約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029,117	1,035,773	1,035,773	-	-	-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	126,399	146,311	45,238	28,870	34,099	38,104
應付票據	258,091	258,091	258,091	-	-	-
應付帳款	7,942	7,942	7,942	-	-	-
其他應付款	71,700	71,700	71,700	-	-	-
	\$ 1,493,249	1,519,817	1,418,744	28,870	34,099	38,104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422	29.850	669,2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126	29.850	63,461
10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6,225	29.040	471,1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9	29.040	1,433
101年1月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167	30.260	398,432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港幣貶值或升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6,846千元及13,4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 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 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 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0,032千元及11,196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6.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個別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個別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之 運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控制機制,並監督風險控管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視需求更新,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 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依年度稽 核計劃進行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 影響,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銷售明顯分散,未有客戶或地區信 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之產品銷售係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市場風評及付款能力,依個 別客戶建立銷售額度。本公司就應收款餘額定期覆核,特殊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 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對象以集團經銷商為主,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則採現金交易。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除非特別狀況,本公司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 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 分。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對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得進行背書保證,惟不得進行融資背書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並無有業務往來之公司進行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公司編列未來 三個月的預期營運收入及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 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353,876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 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借款利率依借款合約規定或與銀行議定,並未訂立利率交換合約等工具。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

(十六)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 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 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1,302,173	1,374,077	1,639,98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73,324	289,671	156,009
淨負債	<u>\$</u>	928,849	1,084,406	1,483,974
權益總額	<u>\$</u>	1,230,820	1,103,027	1,297,544
負債資本比率		<u>75%</u>	98%	114%

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任何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一保證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陳陽輝及高進義為本公司向銀行長、短期借款之連 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短期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

102年度	101年度
\$ 5,959	7,583
 199	200
\$ 6,158	7,783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一流動)	短期借款	\$ 10,089	10,019	886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土地營業租賃 擔保	5,100	5,072	5,045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32,500	62,500	50,581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266,731	266,731	-
土地(重估後淨額)	長、短期借款	155,773	155,773	422,504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43,696	254,132	141,848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	100,786	178,200
存出保證金	土地營業租賃 擔保	 1,745	1,745	1,745
合 計		\$ 715,634	856,758	800,80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33,106千元、117,488千元及155,630千元。

(二)賀誠五金有限公司及堡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統稱原被告)積欠本公司貨款已逾收款期限,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委託律師對其提出告訴,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擔保金,惟債務人可供執行之財產並不足以受償本公司及其他債權人之債權,故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並以200千元之擔保金(帳列受限制資產一流動)對原被告負責人之配偶財產向法院聲請假扣押,其中對原被告及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惟原被告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於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判決賀誠公司上訴駁回,業已確定。民事非訟部分業已強制執行,惟第三人源鴻國公司已於執行前與賀誠五金和解在案,致債權無法得以償還,經晉椿公司等四家公司討論後,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再議,已於民國一○二年度結案。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債權帳列應收帳款餘額為32,026千元,並已全額提列備抵壞帳,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將該帳款減除已收回之拍賣清償後金額計32,376千元予以沖銷備抵壞帳。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1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1,107	22,890	123,997	85,849	15,608	101,457				
券健保費用	8,723	1,544	10,267	8,109	1,630	9,739				
退休金費用	5,111	790	5,901	5,298	788	6,0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812	1,626	11,438	10,108	1,641	11,749				
折舊費用	50,487	1,446	51,933	74,395	1,315	75,71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220	-	220	185	-	18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 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	部客戶	收入:				
台	灣				\$ 1,279,074	1,477,362
中	國				694,538	746,015
香	港				384,832	337,639
其	他				487,708	436,752
合	計				\$ 2,846,152	2,997,768
非流動	資產:					
台	灣				\$ 1,078,784	1,079,265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銷貨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之營業收入金額10% 以上之客戶。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	1.12.31		101.1.	.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產	<u> </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9,671	-	289,671	156,009	-	156,009
應收票據	131,904	-	131,904	186,055	-	186,055
應收帳款	442,120	-	442,120	579,840	-	579,8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338	-	12,338	1,364	-	1,364
存貨	455,076	-	455,076	811,836	-	811,836
預付款項	24,410	-	24,410	68,649	-	68,649
其他流動資產	8,098	(4,024)	4,074	38,423	(14,510)	23,913
流動資產合計	1,363,617	(4,024)	1,359,593	1,842,176	(14,510)	1,827,6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1,586	(289,698)	781,888	1,080,648	(107,649)	972,999
投資性不動產	-	266,731	266,731	-	-	-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062	(30,062)	-	28,087	(28,087)	-
預付設備款	-	22,967	22,967	-	107,649	107,6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155	10,091	38,246	1,046	20,638	21,6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79	-	7,679	7,529	-	7,52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37,482	(19,971)	1,117,511	1,117,310	(7,449)	1,109,861
資產總計	<u>\$ 2,501,099</u>	(23,995)	2,477,104	2,959,486	(21,959)	2,937,527
負債						
短期借款	\$ 953,491	-	953,491	1,029,117	-	1,029,117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33,975	-	33,975	42,550	-	42,550
應付票據	53,443	-	53,443	258,091	-	258,091
應付帳款	14,302	-	14,302	7,942	-	7,942
其他應付款	42,013	-	42,013	69,500	2,200	71,7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952	-	3,952	21,887	-	21,887
其他流動負債	8,254	-	8,254	2,530	-	2,530
流動負債合計	1,109,430	-	1,109,430	1,431,617	2,200	1,433,817
長期借款	132,144	-	132,144	83,849	-	83,8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9,900	79,900	-	79,961	79,9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008	6,771	50,779	34,430	7,601	42,0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724	(79,900)	1,824	80,225	(79,900)	325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7,876	6,771	264,647	198,504	7,662	206,166
負債總計	1,367,306	6,771	1,374,077	1,630,121	9,862	1,639,983
業主權益						
股 本	616,000	-	616,000	616,000	-	616,000
資本公積	6,529	-	6,529	6,529	-	6,529
保留盈餘	410,123	70,375	480,498	601,291	73,724	675,015
其他權益	101,141	(101,141)	-	105,545	(105,545)	-
權益總計	1,133,793	(30,766)	1,103,027	1,329,365	(31,821)	1,297,5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501,099	(23,995)	2,477,104	2,959,486	(21,959)	2,937,527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		
		先前之一	轉換至	
		般公認會 計 原 則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u> </u>		2,997,768
營業成本		2,965,329	(3,531)	2,961,798
營業毛利(損)		32,439	3,531	35,970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80,194	(528)	79,666
管理費用		21,771	(145)	21,626
營業費用合計		101,965	(673)	101,292
營業淨損		(69,526)	4,204	(65,3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6,091	-	6,091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270)	-	(25,270)
財務成本		(22,717)	-	(22,717)
稅前淨損		(111,422)	4,204	(107,218)
所得稅費用		(12,654)	-	(12,654)
本期淨利		(98,768)	4,204	(94,564)
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益		-	(7,553)	(7,553)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53)	(7,5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98,768)	(3,349)	(102,117)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0)	0.06	(1.54)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 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 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 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 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4,024千元及14,510千元。另民國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原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重新分類而同額增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為0千元及61千元。
- 2.我國會計準則就購置固定資產之預付款項係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其 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 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22,967千元及107,649千元。
- 3.本公司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已出租之土地帳列於固定資產項下。本公司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選擇以認定成本豁免,並依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依此,民國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金額為226,731千元。
- 4.本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另,因我國會計準則於精算假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不同於IFRSs,並因此調整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	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687)
推銷費用		(248)
管理費用		(6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7,553)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9,557)

	1	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067	6,067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062)	(28,0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71)	(7,60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04)	
保留盈餘調整數	<u>\$</u>	(35,170)	(29,621)

5.本公司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針對員工可累積之未休假獎金於實際支付時認列, 惟IAS 19規定員工可累積之未休假獎金應於員工服務期間估列入帳。茲彙總此項變動 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844)	
推銷費用	(280)	
管理費用	(76)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2,200)</u>	
	101.12.31	101.1.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應付款	<u>\$</u> -	(2,20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u>	(2,200)

6.本公司有關固定資產帳面值之決定,於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選擇以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認定成本。本公司並因此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之資產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及將原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之土地增值稅準備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分別為105,545千元及79,900千元。

7.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	01.12.31	101.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067	6,067		
遞延退休金成本		(30,062)	(28,0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71)	(7,60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404)	-		
其他應付款		-	(2,20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5,545	105,545		
合 計	<u>\$</u>	70,375	73,724		

股票代碼: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 話:(04)781-0000

目 錄

	項	目		負	次
一、封 面				1	L
二、目 錄				2	2
三、會計師核閱幸	设告書			3	3
四、資產負債表				4	ţ
五、綜合損益表				5	;
六、權益變動表				6	5
七、現金流量表				7	7
八、財務季報告內	付註				
(一)公司沿革	丰			8	}
(二)通過財務	务報告之日期及程	序		8	}
(三)新發布及	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適用		8~	-9
(四)重大會言	计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0
(五)重大會言	十判斷、估計及假	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	源	10	0
(六)重要會言	计項目之說明			11~	~20
(七)關係人多	え 易			2	1
(八)質押之資	資產			2	1
(九)重大或有	有負債及未認列之	合約承諾		21~	~22
(十)重大之多	災害損失			2:	2
(十一)重大之	と期後事項			2:	2
(十二)其	他			22~	~23
(十三)附註指	曷露事項				
1.重	大交易事項相關資	訊		2:	3
2.轉	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2:	3
3.大戶	陸投資資訊			2:	3
(十四)部門員				2:	3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三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表、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 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告 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 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中自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擷取列示之民國一〇二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其有關揭露,在所有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證券主管機關 :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 國 一〇三 年 八 月 十一 日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6.30		102.12.31		102.6.30					103.6.30		102.12.31		102.6.30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37,079	23	373,324	14	254,726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	839,360	31	871,067	34	876,993	3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八)		142,304	5	124,277	5	120,739	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56,856	2	16,768	1	18,0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451,522	17	506,714	20	494,766	19	2150	應付票據		34,835	1	71,836	3	154,885	6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412,190	15	395,304	16	465,058	18	2170	應付帳款		34,526	1	19,407	1	47,100	2
1410	預付款項		17,617	1	21,403	1	11,84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		146,992	5	68,337	2	54,25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835	-	10,779	-	100,583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7,383	1	-	-	15,24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841		12,863	1	14,29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29	-	1,043	-	4,927	
	流動資產合計		1,672,388	61	1,444,664	57	1,462,006	57		流動負債合計		1,130,581	41	1,048,458	41	1,171,496	45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783,167	29	804,680	32	813,340	3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256,868	9	115,318	5	123,600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五)、(七)及八)		266,731	10	266,731	11	266,731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0,377	3	80,377	3	79,90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9,455	-	9,455	-	38,246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0,525	2	54,420	2	51,33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二)、(七)及八)		13,503		7,463	-	20,90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00	-	3,600	-	3,62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72,856	39	1,088,329	43	1,139,223	43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1,370	14	253,715	10	258,455	10
									2xxx	負債總計		1,521,951	55	1,302,173	51	1,429,951	55
									31xx	權益(附註六(九)及(十)):							
									3100	股本		616,000	23	616,000	24	616,000	24
									3200	資本公積		6,529	-	6,529	-	6,529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210	4	92,558	4	92,55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724	3	73,724	3	73,724	3
									3351	未分配盈餘		420,830	15	442,009	18	382,467	14
												600,764	22	608,291	25	548,749	21
				·					3xxx	權益總計		1,223,293	45	1,230,820	49	1,171,278	45
1xxx	資產總計	<u>\$</u>	2,745,244	100	2,532,993	100	2,601,229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u>	<u>2,745,244</u>	100	2,532,993	100	2,601,229	100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03年4月至0	6月	102年4月至	6月	103年1月至6	6月	102年1月至	6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	\$	736,165	100	710,352	100	1,381,757	100	1,440,88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四)及(八))		655,657	89	643,893	91	1,225,698	89	1,311,956	91
5900	營業毛利		80,508	11	66,459	9	156,059	11	128,933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2,262	3	21,762	3	41,859	3	41,365	3
6200	管理費用		7,141	1	5,953	1	13,402	1	11,219	1
	營業費用合計		29,403	4	27,715	4	55,261	4	52,584	4
6900	營業淨利		51,105	7	38,744	5	100,798	7	76,349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七)及(十									
	三)):									
7010	其他收入		5,808	1	2,104	-	10,119	1	3,8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922)	(2)	12,878	2	(566)	-	19,092	1
7050	財務成本		(4,274)	(1)	(5,265)	(1)	(8,095)	(1)	(9,6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88)	(2)	9,717	1	1,458	-	13,302	1
8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8,717	5	48,461	6	102,256	7	89,651	6
7950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6,581	1	8,238	1	17,383	1	15,240	1
8200	本期淨利		32,136	4	40,223	5	84,873	6	74,41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136	4	40,223	5	84,873	6	74,411	<u>5</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一))	<u>\$</u>		0.52		0.65		1.38		1.2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一))	<u>\$</u>		0.52		0.65		1.37		1.21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二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保留盈餘

普通股		Communication	法定盈	特別盈			
	股 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權益總計
\$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480,498	1,103,027
	-	-	-	-	(6,160)	(6,160)	(6,160)
	-	-	-	-	74,411	74,411	74,411
	-	-	-	-	-	-	-
	-	-	-	-	74,411	74,411	74,411
\$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82,467	548,749	1,171,278
\$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42,009	608,291	1,230,820
	-	-	13,652	-	(13,652)	-	-
	-	-	-	-	(92,400)	(92,400)	(92,400)
	-	-	-	-	84,873	84,873	84,873
	-	-	-	-	-	-	-
	_	-	-	-	84,873	84,873	84,873
\$	616,000	6,529	106,210	73,724	420,830	600,764	1,223,293

董事長: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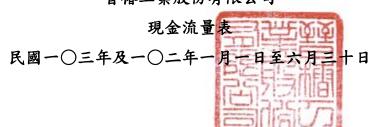
經理人:

變)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ATTACHED PROTECTION OF	103	F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2,256	89,65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8,586	24,875
攤銷費用			110	110
備抵呆帳提列數(迴轉)			(2,237)	-
利息費用			8,095	9,609
利息收入			(1,333)	(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03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3,424	34,4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8,027)	11,165
應收帳款			55,192	(52,646)
存貨			(16,886)	(9,982)
預付款項			3,786	12,568
其他流動資產			3,022	(10,218)
其他金融資產			8,944	(88,2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6,031	(137,3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7,001)	101,442
應付帳款			15,119	32,798
其他應付款			(14,225)	6,165
其他流動負債			(414)	(3,3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895)	5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0,416)	137,6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385)	271
調整項目合計			29,039	34,7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1,295	124,420
收取之利息			1,333	96
支付之利息			(7,615)	(9,690)
支付之所得稅			-	(3,9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5,013	110,8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76)	(7,73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913)	(38,9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89)	(46,6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31,707)	(76,498)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8,362)	(24,42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801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9,931	(99,1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3,755	(34,9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324	289,6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7,079	254,726
フリイトンロセノヘップ田ンロエ Whが		Ψ	021,017	<u> </u>

董事長: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三年八月十一日於董事會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二○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 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 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is a really a real vitaries and it	
	IASB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B被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 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 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季報告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三)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 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 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 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6.30	102.12.31	102.6.30
庫存現金	\$	382	346	375
支票存款		17,340	77,758	67,508
活期存款		111,605	6,465	16,475
外幣存款		209,152	139,505	170,368
定期存款		298,600	149,25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 現金	<u>\$</u>	637,079	373,324	254,726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應收款項

本公司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應收票據	\$	142,304	124,277	120,739
應收帳款		451,522	506,714	494,766
其他應收款		1,835	690	293
催收款		-	2,237	2,237
減:備抵呆帳		-	2,237	2,237
	<u>\$</u>	595,661	631,681	615,798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應收款項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40,000千元、32,500千元及32,500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	.03.6.30	102.12.31	102.6.30	
逾期60天以下	\$	11,332	15,724	18,879	
逾期61~90天		-	6,578	-	
逾期91天以上		-	78		
	<u>\$</u>	11,332	22,380	18,879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圆别評估 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	\$ 2,237	-	2,23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 額	 (2,237)	-	(2,237)
103年6月30日餘額(含催收款)	\$ 	-	

個別評估組合評估之減損損失之減損損失之減損損失合計102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 2,237- 2,237(102年6月30日餘額)

(三)存 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原 料	\$	205,108	202,332	302,287
在製品		47,660	47,188	37,485
製成品		147,266	131,291	115,369
在途存貨		12,156	14,493	9,917
	<u>\$</u>	412,190	395,304	465,058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存 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除由正常銷貨將存 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利益總額如下:

	103年 4月至6月		102年	103年	102年 1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備抵跌價損失提列(迴轉)數	\$	657	2,154	(1,637)	(13,09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061)	(2,284)	(3,370)	(4,119)	
合 計	\$	(1,404)	(130)	(5,007)	(17,212)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土 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 155,772	378,808	946,560	166,472	1,647,612
-	-	5,665	1,611	7,276
 -	-	(998)	(262)	(1,260)
\$ 155,772	378,808	951,227	167,821	1,653,628
\$ 155,772	377,343	880,130	159,642	1,572,887
-	1,094	2,905	3,712	7,711
 -	-	48,616	-	48,616
\$ 155,772	378,437	931,651	163,354	1,629,214
\$ <u>\$</u>	\$ 155,772 - \$ 155,772 \$ 155,772	土地 及建築 \$ 155,772 378,808 - - - - \$ 155,772 378,808 \$ 155,772 377,343 - 1,094 - -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 155,772 378,808 946,560 - - 5,665 - - (998) \$ 155,772 378,808 951,227 \$ 155,772 377,343 880,130 - 1,094 2,905 - 48,616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 155,772 378,808 946,560 166,472 - - 5,665 1,611 - - (998) (262) \$ 155,772 378,808 951,227 167,821 \$ 155,772 377,343 880,130 159,642 - 1,094 2,905 3,712 - 48,616 -

		房 屋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34,982	585,173	122,777	842,932
折舊	-	5,988	19,015	3,583	28,586
處 分	 -	-	(832)	(225)	(1,057)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 -	140,970	603,356	126,135	870,46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23,073	551,787	116,139	790,999
折舊	 -	5,927	15,734	3,214	24,875
民國102年6月30日餘額	\$ -	129,000	567,521	119,353	815,874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月1日	\$ 155,772	2 243,826	361,387	43,695	804,680
民國103年6月30日	\$ 155,772	2 237,838	347,871	41,686	783,167
民國102年1月1日	\$ 155,772	2 254,270	328,343	43,503	781,888
民國102年6月30日	\$ 155,772	2 249,437	364,130	44,001	813,340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長、 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五)投資性不動產

	工地
帳面金額:	
民國103年1月1日	<u>\$ 266,731</u>
民國103年6月30日	<u>\$ 266,731</u>
民國102年1月1日	<u>\$ 266,731</u>
民國102年6月30日	<u>\$ 266,731</u>

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下半年度決定將不動產出租予他人以賺取租金故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一至十二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揭露資 訊無重大差異。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投 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2年7月1日76	103.6.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4~1.55	103~104	\$	387,99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	103~104		10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28~1.55	103~104		351,370
合 計					\$	839,360
			102.12	2.31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4~1.60	103	\$	257,59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60	103		15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70	103		463,471
合 計					<u>\$</u>	871,067
			102.6	.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5~1.60	103	\$	172,575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60	103		176,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68	103		528,418
合 計					<u>\$</u>	876,993
2.長期借款						
	-		103.6	.30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1.70	107~113	\$	313,724
流動					\$	56,856
非 流 動					_	256,868
合 計					\$	313,724
			102.12	2.31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855	102~113	\$	132,086
流動					\$	16,768
非 流 動					_	115,318
合 計					\$	132,086

		102.6.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855	102~113	\$ 141,694		
流動				\$ 18,094		
非 流 動				123,600		
合 計				<u>\$ 141,694</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一年內	\$	43,930	43,930	13,051
一年至五年		175,718	175,718	55,142
五年以上		293,823	309,932	106,815
	<u>\$</u>	513,471	529,580	175,008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二筆土地,租期皆為二十年,承租期間分別為民國九十二年十月至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至民國一一六年十二月。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因上 列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6,845千元、6,845千元及6,817千元,其中5,100千元、5,100千元及5,072千元係定期存單,餘1,745千元、1,745千元及1,745千元皆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依合約規定若於前六年租期屆滿前解約,則不退還保證金。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3,844千元、3,366千元、7,688千元及6,731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五)。不可取消租賃期間 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一年內	\$	13,201	13,201	12,601
一年至五年		53,830	53,600	67,056
五年以上		64,458	71,289	64,663
	<u>\$</u>	131,489	138,090	144,320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312千元、1,520千元、6,623千元及3,025千元。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 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 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	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676	618	1,353	1,236
推銷費用		47	44	93	88
管理費用		79	77	158	154
合 計	\$	802	739	1,604	1,478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3	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721	636	1,405	1,303	
推銷費用		19	39	37	78	
管理費用		54	39	108	77	
合 計	\$	<u>794</u>	714	1,550	1,458	

(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 之最佳估計衡量。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	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581	8,238	17,383	15,24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6,581	8,238	17,383	15,240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6.30	102.12.31	102.6.30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 配盈餘	\$ 22,349	22,349	22,34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 配盈餘	 398,481	419,660	360,118
	\$ 420,830	442,009	382,467
	 103.6.30	102.12.31	102.6.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1,000	95,011	97,059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102年度(預計)
22.64%101年度(實際)
33.25%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 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其餘額為股東紅利。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946千元、573千元、1,974千元及1,16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3千元、195千元、987千元及389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3,68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843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業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分別經董事會擬議 及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 下:

, .	102年度		101年度		
	配股率		配股率		
	(元)	金 額	(元)	金 額	
現金	\$ 1.50	92,400	0.10	6,160	
(十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 全个 4 从 显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有人淨利	\$ 32,136	40,223	84,873	74,41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	61,600	61,600	61,600	61,6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	\$ 0.52	0.65	1.38	1.21	
五个女双亚际(平位·别日市 元)	<u>Φ 0.52</u>	0.05	1,30	1,41	
2.稀釋每股盈餘					
	103年	102年	•	102年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有人淨利(稀釋)	\$ 32,136	40,223	84,873	74,41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基本)	61,600	61,600	61,600	61,6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72	58	201	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稀釋)	61,772	61,658	61,801	61,65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52	0.65	1.37	1.21	
(十二)收 入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商品銷售	\$ 726,900	698,833	1,364,513	1,421,885	
加工收入	9,265	11,519	17,244	19,004	
	\$ 736,165	710,352	1,381,757	1,440,889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	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	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利息收入	\$	920	96	1,333	96
租金收入		3,368	1,577	6,737	3,139
其 他		1,520	431	2,049	584
	<u>\$</u>	5,808	2,104	10,119	3,819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	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3,920)	13,051	(358)	19,26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203)	-	
其 他		(2)	(173)	(5)	(175)	
	<u>\$</u>	(13,922)	12,878	(566)	19,092	

3.財務成本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用	\$ 4,274	5,265	8,095	9,609

(十四)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利息費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9	ト 幣	進 半	台幣
103年6月30日	·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5,749	29.860	768,8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53	29.860	10,540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422	29.850	669,2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97	29.850	71,486
102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9,529	29.980	585,49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87	29.980	23,594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港幣貶值或升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079千元及15,55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所揭露 者一致。

(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 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 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任何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保證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陳陽輝及高進義為本公司向銀行 長、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4月	至6月	4月至6月	1月至6月	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512	1,195	3,721	3,265	
退職後福利		50	50	100	100	
	<u>\$</u>	1,562	1,245	3,821	3,36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6.30	102.12.31	102.6.30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	-	10,089	10,35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土地營業租賃擔 保		5,100	5,100	5,072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40,000	32,500	32,500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266,731	266,731	266,731
土地	長、短期借款		155,773	155,773	155,773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36,365	243,696	249,303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	-	97,184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 他非流動—資產)	土地營業租賃 擔保		1,745	1,745	1,745
合 計		<u>\$</u>	705,714	715,634	818,6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09,963千元、133,106千元及81,665千元。

(二)賀誠五金有限公司及堡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統稱原被告)積欠本公司貨款已逾收款期限,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委託律師對其提出告訴,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擔保金,惟債務人可供執行之財產並不足以受償本公司及其他債權人之債權,故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並以200千元之擔保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對原被告負責人之配偶財產向法院聲請假扣押。另本公司對原被告及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惟原被告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於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判決賀誠公司上訴駁回,業已確定。民事非訟部分業已強制執行,惟第三人源鴻國公司已於執行前與賀誠五金和解在案,致債權無法得以償還,經晉椿公司等四家公司討論後,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再議,已於民國一○二年度結案。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債權帳列應收帳款餘額為32,026千元,並已全額提列備抵壞帳,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將該帳款減除已收回之拍賣清償後金額計32,376千元予以沖銷備抵壞帳。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3年4月至6月			102年4月至6月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187	5,646	29,833	24,212	4,159	28,371	
勞健保費用	2,027	77	2,104	1,994	357	2,351	
退休金費用	1,397	199	1,596	1,255	198	1,4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86	253	3,039	2,546	417	2,963	
折舊費用	13,988	363	14,351	12,210	360	12,57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55	=	55	55	-	55	

功能別	10	3年1月至6月		102年1月至6月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9,024	11,582	60,606	46,446	8,128	54,574		
勞健保費用	4,498	434	4,932	4,205	797	5,002		
退休金費用	2,758	396	3,154	2,539	397	2,9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50	498	5,448	4,888	805	5,693		
折舊費用	27,860	726	28,586	24,154	721	24,87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110	-	110	110	-	110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 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 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 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股票代碼:2064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彰化縣鹿港鎮鹿工路24號

電 話:(04)781-0000

目 錄

項 目	負 次
一、封 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21
(七)關係人交易	21
(八)質押之資產	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十二)其 他	2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
3.大陸投資資訊	23
(十四)部門資訊	23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 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告 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度財務報告業經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 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並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告中自民國一○二年度財務報告擷取列示之民國一○二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其有關揭露,在所有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表達。

會 計 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 柏 淑

呂莉莉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十日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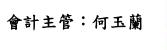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9.30		102.12.31	L	102.9.30					103.9.30		102.12.31		102.9.30	,
	資 產	金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39,113	3 20	373,324	14	281,954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	777,781	29	871,067	34	774,766	3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及八)	136,608	5	124,277	5	109,242	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56,899	2	16,768	1	16,72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472,657	17	506,714	20	491,072	20	2150	應付票據		87,337	3	71,836	3	79,245	3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413,641	16	395,304	16	384,252	16	2170	應付帳款		18,668	1	19,407	1	41,112	2
1410	預付款項	21,026	5 1	21,403	1	19,50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		52,871	2	68,337	2	46,23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28	3 -	10,779	-	10,483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6,627	1	-	-	20,90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187	1	12,863	1	11,31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89	-	1,043	-	5,663	
	流動資產合計	1,598,360	60	1,444,664	57	1,307,823	54		流動負債合計		1,021,772	38	1,048,458	41	984,655	41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773,755	29	804,680	32	803,872	3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242,638	9	115,318	5	119,526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五)、(七)及八)	266,731	. 10	266,731	11	266,731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0,377	3	80,377	3	79,90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九))	9,455	; -	9,455	-	38,246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50,891	2	54,420	2	51,59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二)、(七)及八)	19,40	1	7,463	-	21,57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00	-	3,600	-	3,62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69,342	40	1,088,329	43	1,130,426	46		非流動負債合計		377,506	14	253,715	10	254,645	10
								2xxx	負債總計		1,399,278	52	1,302,173	51	1,239,300	51
								31xx	權益(附註六(九)及(十)):							
								3100	股本		616,000	23	616,000	24	616,000	25
								3200	資本公積		6,529	-	6,529	-	6,529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210	4	92,558	4	92,558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724	3	73,724	3	73,724	3
								3351	未分配盈餘		465,961	18	442,009	18	410,138	17_
											645,895	25	608,291	25	576,420	24
								3xxx	權益總計		1,268,424	48	1,230,820	49	1,198,949	49
1xxx	資產總計	<u>\$ 2,667,702</u>	100	2,532,993	100	2,438,249	100	2-3xxx	《 負債及權益總計	<u>\$</u>	2,667,702	100	2,532,993	100	2,438,249	100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03年7月至9	月	102年7月至	9月	103年1月至9	月	102年1月至	9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	\$	709,737	100	682,180	100	2,091,494	100	2,123,0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四)及(八))		638,582	90	617,966	91	1,864,280	89	1,929,922	91
5900	營業毛利		71,155	10	64,214	9	227,214	11	193,147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八)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23,664	3	22,185	3	65,523	3	63,550	3
6200	管理費用		9,202	1	5,218	1	22,604	1	16,437	1
	營業費用合計		32,866	4	27,403	4	88,127	4	79,987	4
6900	營業淨利		38,289	6	36,811	5	139,087	7	113,160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七)及(十									
	三)):									
7010	其他收入		4,638	1	3,651	1	14,757	1	7,4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316	2	(3,600)	(1)	15,750	1	15,492	1
7050	財務成本		(4,868)	(1)	(3,523)	(1)	(12,963)	(1)	(13,132)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86	2	(3,472)	(1)	17,544	1	9,830	
80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4,375	8	33,339	4	156,631	8	122,990	5
7950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9,244	1	5,668	1	26,627	1	20,908	1
8200	本期淨利		45,131	7	27,671	3	130,004	7	102,08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131	7	27,671	3	130,004	7	102,082	4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一))	<u>\$</u>		0.73		0.45		2.11		<u> 1.6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 一))	<u>\$</u>		0.73		0.45		2.11		1.65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董事長:陳陽輝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一○三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股 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權益總計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480,498	1,103,027
-	-	-	-	(6,160)	(6,160)	(6,160)
-	-	-	-	102,082	102,082	102,082
-	-	-	-	-	-	-
-	-	-	-	102,082	102,082	102,082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10,138	576,420	1,198,949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42,009	608,291	1,230,820
-	-	13,652	-	(13,652)	-	-
-	-	-	-	(92,400)	(92,400)	(92,400)
-	-	-	-	130,004	130,004	130,004
-	-	-	-	-	-	
-	-	-	-	130,004	130,004	130,004
616,000	6,529	106,210	73,724	465,961	645,895	1,268,424
	股 本 616,000 - - - - 616,000 - - - -	股本 資本公積 616,000 6,529 - - - - - - 616,000 6,529 - -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616,000 6,529 92,558 - - - - - - - - - 616,000 6,529 92,558 - - 13,652 - - - -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餘公積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餘公積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 - - -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 - 13,652 - - - - -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 - - (6,160) - - - 102,082 - - - 102,082 - - - 102,082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10,138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42,009 - - - (92,400) - - - 130,004 - - - 130,004 - - - - - - - - - - - 130,004 - - - - - - - - - - - - - - - - - - - - - - <td>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480,498 - - - (6,160) (6,160) - - - 102,082 102,082 - - - 102,082 102,082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10,138 576,420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42,009 608,291 - - - (92,400) (92,400) - - - (92,400) (92,400) - - - 130,004 130,004 - - - - - - - - - 130,004 130,004</td>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股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314,216 480,498 - - - (6,160) (6,160) - - - 102,082 102,082 - - - 102,082 102,082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10,138 576,420 616,000 6,529 92,558 73,724 442,009 608,291 - - - (92,400) (92,400) - - - (92,400) (92,400) - - - 130,004 130,004 - - - - - - - - - 130,004 130,004

保留盈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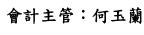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進義

~6~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1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6,6	31 122,99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9	47 38,274
攤銷費用	1	65 165
備抵呆帳迴轉數	(2,23	
利息費用	12,9	63 13,132
利息收入	(2,15	(5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	06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9	86 51,02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33	22,662
應收帳款	34,0	57 (48,952)
存貨	(18,33	70,824
預付款項	3	77 4,908
其他流動資產	(2,32	(7,244)
其他金融資產	1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
應付票據	15,5	01 25,802
應付帳款	(73	
其他應付款	(15,95	*
其他流動負債		46 (2,5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2	.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	
調整項目合計	5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6,5	
收取之利息	2,1	
支付之利息	(12,47	
支付之所得稅	-	(3,9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6,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50,57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2	(8) (60,2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8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19	
餐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2,1)	+) (31,33+)
短期借款減少	(93,28	36) (178,725)
型	2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4 4 4 4 5 4 5 4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32,54	,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1,801
發放現金股利	(92,40	
等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39,1</u>	<u>13</u> <u>281,954</u>

董事長:陳陽輝



(請詳 後附財務季報告附註)

~7~

經理人:高進義



會計主管:何玉蘭

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依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 要營業項目為各類鋼線及鋼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三年十一月十日於董事會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二○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 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已納入 此一版本但公司尚未採用之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放本产品与两个标准之相關所發布 多重次形的之十四次所件来	.71 20 1 .
	IASB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IASB發布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外,適用二〇一 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者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受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二繼續」	之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 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季報告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三)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 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 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 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 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9.30	102.12.31	102.9.30
庫存現金	\$	362	346	383
支票存款		15,745	77,758	66,273
活期存款		10,449	6,465	22,679
外幣存款		390,917	139,505	133,579
定期存款		121,640	149,250	59,04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 現金	<u>\$</u>	539,113	373,324	281,95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應收款項

本公司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103.9.30	102.12.31	102.9.30
應收票據	\$	136,608	124,277	109,242
應收帳款		472,657	506,714	491,072
其他應收款		128	690	369
催收款		-	2,237	2,237
減:備抵呆帳		-	2,237	2,237
	<u>\$</u>	609,393	631,681	600,68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款項均未貼現,惟其中分別計40,000千元、32,500千元及40,000千元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	03.9.30	102.12.31	102.9.30
逾期60天以下	\$	22,235	15,724	43,631
逾期61~90天		-	6,578	-
逾期91天以上		-	78	
	<u>\$</u>	22,235	22,380	43,63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催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	\$ 2,23	-	2,23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 額	(2,23	7) 	(2,237)
103年9月30日餘額(含催收款)	<u>\$</u> -	-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u></u> 숨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含催收款) (102年9月30日餘額)	\$ 2,23	-	2,237

(三)存 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	103.9.30	102.12.31	102.9.30
原料	\$	194,524	202,332	206,253
在製品		55,347	47,188	48,577
製成品		147,365	131,291	114,038
在途存貨		16,405	14,493	15,384
	<u>\$</u>	413,641	395,304	384,252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存 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除由正常銷貨將存 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利益總額如下: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	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備抵跌價損失提列(迴轉)數	\$	(2,513)	2,995	(4,150)	(10,09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53)	(1,686)	(5,023)	(5,805)
合 計	<u>\$</u>	(4,166)	1,309	(9,173)	(15,903)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土地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55,772	378,808	946,560	166,472	1,647,612
增添	-	-	6,754	5,574	12,328
處 分	 -	-	(1,105)	(314)	(1,419)
民國103年9月30日餘額	\$ 155,772	378,808	952,209	171,732	1,658,52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55,772	377,343	880,130	159,642	1,572,887
增添	 -	1,465	52,209	6,584	60,258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155,772	378,808	932,339	166,226	1,633,14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134,982	585,173	122,777	842,932
折舊	-	8,982	28,528	5,437	42,947
處分	 -	-	(842)	(271)	(1,113)
民國103年9月30日餘額	\$ -	143,964	612,859	127,943	884,766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23,073	551,787	116,139	790,999
折舊	 -	8,916	24,461	4,897	38,274
民國102年9月30日餘額	\$ -	131,989	576,248	121,036	829,273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月1日	\$ 155,772	243,826	361,387	43,695	804,680
民國103年9月30日	\$ 155,772	234,844	339,350	43,789	773,755
民國102年1月1日	\$ 155,772	254,270	328,343	43,503	781,888
民國102年9月30日	\$ 155,772	246,819	356,091	45,190	803,872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作為長、 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五)投資性不動產

	工地
帳面金額:	
民國103年1月1日	<u>\$ 266,731</u>
民國103年9月30日	<u>\$ 266,731</u>
民國102年1月1日	<u>\$ 266,731</u>
民國102年9月30日	\$ 266,73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下半年度決定將不動產出租予他人以賺取租金故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一至十二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七)。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揭露資 訊無重大差異。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投 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03.9	.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4~1.60	103~104	\$ 355,988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	103~104	10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45~1.56	103~104	321,793
合 計				<u>\$ 777,781</u>
		102.12	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4~1.60	103	\$ 257,59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60	103	15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70	103	463,471
合 計				<u>\$ 871,067</u>
		102.9	.30	
	幣別		到期年度	金 額
信用狀借款	NTD	1.55~1.60	103	\$ 133,585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60	103	15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68	103	491,181
合 計				<u>\$ 774,766</u>
2.長期借款				
		103.9	.30	
	幣別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60~1.70	107~113	<u>\$ 299,537</u>
流動				\$ 56,899
非 流 動				242,638
合 計				<u>\$ 299,537</u>

		102.12	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855	102~113	\$ 132,086
流動				\$ 16,768
非 流 動				115,318
合 計				<u>\$ 132,086</u>
		102.9	.30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5~1.855	102~113	\$ 136,250
流動				\$ 16,724
非 流 動				119,526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3.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	03.9.30	102.12.31	102.9.30
一年內	\$	15,375	15,375	15,082
一年至五年		61,501	61,501	61,501
五年以上		91,479	108,476	112,320
	<u>\$</u>	168,355	185,352	188,90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二筆土地,租期皆為二十年,承租期間分別為民國九十二年十月至民國一一二年十月及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至民國一一六年十二月。

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因上 列租賃而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6,845千元、6,845千元及6,817千元,其中5,100千元、5,100千元及5,072千元係定期存單,餘1,745千元、1,745千元及1,745千元皆帳列 其他非流動資產,依合約規定若於前六年租期屆滿前解約,則不退還保證金。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3,844千元、3,365千元、11,532千元及10,096千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五)。不可取消租賃期間 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	03.9.30	102.12.31	102.9.30
一年內	\$	13,201	13,201	13,201
一年至五年		53,964	53,600	53,514
五年以上		61,025	71,289	74,675
	\$	128,190	138,090	141,390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311千元、2,711千元、9,934千元及5,736千元。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 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 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	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677	617	2,030	1,853
推銷費用		47	44	140	132
管理費用		79	78	237	232
合 計	<u>\$</u>	803	739	2,407	2,217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749	660	2,154	1,963
推銷費用	19	40	56	118
管理費用	54	38	162	115
合 計	<u>\$ 822</u>	738	2,372	2,196

(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 之最佳估計衡量。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	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	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244	5,668	26,627	20,908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9,244	5,668	26,627	20,90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9.30	102.12.31	102.9.30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 配盈餘	\$	22,349	22,349	22,34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 配盈餘		443,612	419,660	387,789
	\$	465,961	442,009	410,138
		103.9.30	102.12.31	102.9.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u>	71,000	95,011	97,059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33.25%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 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其餘額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其餘額為股東紅利。員工股票紅利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股利政策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採穩健原則分派,因本公司處於營運成長階段,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三年及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114千元、575千元、3,088千元及1,74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57千元、482千元、1,544千元及871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3,68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1,843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民國一○二年度之員工紅利、董事監察人酬勞,業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與實際配發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分別經董事會擬議 及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 下:

			102 ਤੋ	101年度			
		_	配股率		配股率		
			(元)	金 額	(元)	金	額
現	金	\$	3 1.50	92,400	0.10_		6,160

(十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 45,131	27,671	130,004	102,082
有人淨利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61,600	61,600	61,600	61,600
數				_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	\$ 0.73	0.45	2.11	1.66
元)				

2.稀釋每股盈餘

有人淨利(稀釋)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数(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数(稀釋)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 元) (十二)收 へ	2.稀末	幸母股盈餘				
辞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有人淨利(稀釋)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数(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数(稀釋)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 元) (十二)收 へ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製(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5,131	27,671	130,004	102,082
第響			61,600	61,600	61,600	61,6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稀釋)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 元) (十二)收 へ 103年 102年 103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569 672,684 2,065,203 2,094,369 2,091,494 2,123,069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2,123,069 2,769 10,106 5,908 其 他 444 434 2,493 1,018 第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月 月至9						
数(稀釋)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35	28	113	87
(十二)收 入			61,635	61,628	61,713	61,687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日 1日日 1日日			\$ 0.73	0.45	2.11	1.65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日 1日至1日 1日日 1日日	(十二)收	入	102 F	102 6	102 b	102 F
商品銷售 第 700,690 672,684 2,065,203 2,094,569			•	•	•	•
加工收入 9,047 9,496 26,291 28,500 第709,737 682,180 2,091,494 2,123,069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利息收入 825 448 2,158 544 租金收入 3,369 2,769 10,106 5,908 其 444 434 2,493 1,018 第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_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其他收入103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3,369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	,	, ,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Į.	加工收入				
1.其他收入 103年 7月至9月 103年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0,106 5,908 444 434 2,493 1,018 第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9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第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u>\$ 709,737</u>	682,180	2,091,494	2,123,069
103年 7月至9月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其 他102年 7月至9月 \$ 825103年 448102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月共 他3,369 4442,769 43410,106 2,4935,908 1,018*** 4,638 ** 4,6383,65114,757 14,7577,470*** 7月至9月 少幣兌換利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103年 7月至9月 \$ 16,488 (3,568)10,130 16,13015,699 15,699	(十三)營業	外收入及支出				
7月至9月7月至9月1月至9月1月至9月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其 他3,369 4442,769 2,76910,106 10,1065,908 5,908 1,018其 他444 ** 4,638 ** 3,65114,757 14,7577,4702.其他利益及損失103年 7月至9月 ** 7月至9月 ** 16,488 ** (3,568)103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1.其4	也收入				
利息收入 \$ 825 448 2,158 544 租金收入 3,369 2,769 10,106 5,908 其 他 444 434 2,493 1,018 \$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租金收入 3,369 2,769 10,106 5,908 其 他 444 434 2,493 1,018 \$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其 他 444 434 2,493 1,018 \$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收入	\$ 825	448	2,158	544
集 4,638 3,651 14,757 7,470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租金收入	3,369	2,769	10,106	5,908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其 他	444	434	2,493	1,018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u>\$ 4,638</u>	3,651	14,757	7,470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2.其4	也利益及損失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1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3,568) 16,130 15,69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7月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6,488			
其 他 (69) (32) (74) (20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3)	-	(306)	-
		其 他	(69)	(32)	(74)	(207)
<u>\$ 16,316 (3,600) 15,750 15,492</u>			<u>\$ 16,316</u>	(3,600)	15,750	15,492

3.財務成本

103年102年103年102年7月至9月7月至9月1月至9月1月至9月12,96313,132

(十四)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3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300	30.410	799,78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31	30.410	10,066
10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2,422	29.850	669,2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97	29.850	71,486
102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8,044	29.620	534,46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88	29.620	26,303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 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 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港幣貶值或升值1元,而 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554千元及14,23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 礎。

2.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放款及應收款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所揭露 者一致。

(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 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 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無任何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一保證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陳陽輝及高進義為本公司向銀行 長、短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	03年	102年	103年	102年
	7月	至9月	7月至9月	1月至9月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51	391	4,072	3,656
退職後福利		50	50	150	150
	\$	401	441	4,222	3,80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3.9.30	102.12.31	102.9.30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	\$ -	10,089	10,115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土地營業租賃擔 保	5,100	5,100	5,072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40,000	32,500	40,000
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266,731	266,731	266,731
土地	長、短期借款	155,773	155,773	155,773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33,404	243,696	245,248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 他非流動-資產)	土地營業租賃 擔保	 1,815	1,745	1,745
合 計		\$ 702,823	715,634	724,6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民國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44,612千元、133,106千元及143,516千元。
- (二)賀誠五金有限公司及堡誠五金有限公司(以下統稱原被告)積欠本公司貨款已逾收款期限,本公司與其他債權人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委託律師對其提出告訴,業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經彰化地方法院判決勝訟確定並取回擔保金,惟債務人可供執行之財產並不足以受償本公司及其他債權人之債權,故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九月委託律師並以200千元之擔保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對原被告負責人之配偶財產向法院聲請假扣押。另本公司對原被告及源鴻國企業有限公司提起撤銷所有權移轉之訴業經臺中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分別予以一審及二審判決勝訴,惟原被告不服二審之判決,再上訴最高法院,經最高法院判決原判決廢棄,發回台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於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判決賀誠公司上訴駁回,業已確定。民事非訟部分業已強制執行,惟第三人源鴻國公司已於執行前與賀誠五金和解在案,致債權無法得以償還,經晉椿公司等四家公司討論後,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對其負責人之刑事告訴,案件現已不起訴處分書結案,惟又向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聲請再議,已於民國一○二年度結案。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述債權帳列應收帳款餘額為32,026千元,並已全額提列備抵壞帳,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將該帳款減除已收回之拍賣清償後金額計32,376千元予以沖銷備抵壞帳。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決議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400千股,並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股數之15%計1,260千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且員工放棄或認購不足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3年7月至9月				102年7月至9月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M 4 4	東川 相		从千省	東川 有		
薪資費用	25,211	6,879	32,090	23,325	7,134	30,459	
券健保費用	2,340	320	2,660	2,061	373	2,434	
退休金費用	1,425	198	1,623	1,278	199	1,4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80	256	2,836	2,270	388	2,658	
折舊費用	13,998	363	14,361	13,036	363	13,399	
攤銷費用	55	-	55	55	-	55	

功能別	103年1月至9月			102年1月至9月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74,235	18,461	92,696	69,771	15,262	85,033
勞健保費用	6,838	754	7,592	6,266	1,170	7,436
退休金費用	4,183	594	4,777	3,817	596	4,4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532	754	8,286	7,158	1,193	8,351
折舊費用	41,858	1,089	42,947	37,190	1,084	38,274
攤銷費用	165	-	165	165	-	165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棒鋼、快削鋼、磨光棒、中碳鋼、合金鋼、不鏽鋼、 鐵線、鋼線及球化線材等之製造加工,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係 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 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陽輝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承銷前後流通在外股數

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晉椿公司或該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時已發行股數為 61,60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16,000,000 元。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辨理現金增資 8,400,000 股(暫定),其中保留 1,260,000 股(暫定)供員工認購,餘 7,140,000 股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原股東放棄認購全數對外公開銷售,預計股票上櫃掛牌時之股數為 70,000,000 股。

(二)承銷股數及來源

該公司本次申請股票上櫃,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四條之規定,採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二條之規定,應至少提出擬上櫃股份總額百分之十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及第六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依規定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但扣除之股數不得逾依本規定提出承銷之股數之百分之三十。該公司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400,000股(暫定),並依公司法第267條之規定,保留發行股份之15%,計1,260,000股(暫定)予員工認購外,其餘7,140,000股則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規定排除公司法第267條第3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三)過額配售

該公司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四條第二項:「公開發行公司除依前項規定提 出一定股份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外,亦得以公司已募集發行之股票 作為推薦證券商穩定承銷價格之過額配售」,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 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 條:「主辦承銷商應要求公開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證交所或櫃檯買 賣中心規定,應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百分之十五之額度,提 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之規定,業經該公司 103年5月26日董事會通過,與主辦推薦證券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 將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之百分之十五為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 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推薦證券商得依市場需求決 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總結

綜上,該公司依上櫃股份總額之百分十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之股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400,000 股(暫定),扣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1,260,000 股(暫定)後,餘 7,140,000 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以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作業。另本推薦證券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對外公開承銷股數百分之十五之額度範圍內,供本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作業。此外,截至 103 年 6 月 18 日止,該公司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為 592 人,且其持有股份合計為 44,084,793 股,佔已發行股份總額 71.57%,已達到股票上櫃股權分散之標準。

二、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 基礎法、成本法及收益基礎法之比較

目前證券投資分析較常使用之股票價值評價方法主要包括市場基礎法、成本法及收益基礎法。各種方法皆有其優缺點,且採用方法不同,評估結果亦有所差異。常用的市場基礎法有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其中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皆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與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依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公司之部分作折溢價的調整;而成本法為以帳面歷史成本作為公司價值評定基礎的淨值法;而收益基礎法應用至企業(股權)價值之方法中以現金流量折現法係為目前最常用之評價方法,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作為公司價值的評定基礎。茲將各計算方式、優缺點與適用時機整理列示如下:

項目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耳	現金流量折現法
計算方式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 依據公司之財務資 以帳面之歷史成本 根語	隻利及現金流量,以 函蓋風險的折現率來 斤算現金流量,同時 5處實質現金及貨幣

項目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淨值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	1.淨值係長期穩定	1.資料取得容易。	1.符合學理上對企業
復和	性,為一般投資人	之指標。	2.使用財務報表之	價值的推論,能依
	投資股票最常用之	2.市場價格資料容	資料,較客觀公	不同變數預期來評
	參考依據。	易取得。	正。	價公司。
	2.市場價格資料較易	3. 當盈餘為負時之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
	取得。	替待評估法。		會計政策變動影
	3.所估算之價值與市			響,且可反應企業
	場的股價較接近。			之永續經營價值。
	4.較能反應市場研判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
	多空氣氛及投資價			及風險。
	值認定。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	1.帳面價值易受會	1.資產帳面價值與	1.使用程序繁瑣,
联品	方法之選擇而受影	計方法之選擇而	市場價值往往差	需估計大量變
	響。	受影響。	距甚大。	數,花費成本大且不
	2.企業每股盈餘為負	2.使用歷史性財務	2.未考量公司經營	確定性高。
	值或接近於零時不	資訊,無法反應	成效之優劣。	2.投資者不易瞭解現
	適用。	公司未來之績	3.使用歷史性財務	金流量觀念。
	3.使用歷史性財務資	效。	資訊,無法反應	3.對公司未來之現金
	訊,無法反應公司		公司未來之績	流量無法精確掌
	未來之績效。		效。	握,適切的評價因
				子難求,且預測期
				較長。
適用	適合評估風險水	適合評估有鉅額	適合評估如公營	1.可取得公司詳細的
	準、股利政策及成長	資產但股價偏低	事業或傳統產業	現金流量與資金成
時機	率穩定的公司。	的公司。	類股。	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
				無鉅額資本支出。

「現金流量折現法」由於預測期間較長,不僅困難度相對較高且由於此法主要係以未來各期創造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合計認定為股東權益價值,然因未來之現金流量無法精確掌握,且評價使用之相關參數並無一致標準,可能無法合理評估公司應有之價值,因此,實務上較少採用。故以「本益比法」及以淨值為評價基礎之「股價淨值比法」作為該公司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之方法應屬較佳之評價模式。

(二)申請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

晉椿公司為鋼鐵線材二次加工廠商,係以低碳鋼、中碳鋼、快削鋼、 合金鋼、不銹鋼等盤元為主要原料從事線材及磨光棒之製造加工,依據 客戶需求生產各式規格,應用於下游之螺絲、手工具、五金製品、軸心, 汽車零件、運動器材及醫療器材等市場。經檢視相關產業,目前已上市 櫃公司與該公司從事相似產品線之公司主要有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志聯)、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和)及強新工 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強新),故選取此三家作為採樣參考之公司。 志聯產品主要為鋼線類及鋼棒類,鋼線類包含高碳鋼線及低碳鋼線等, 鋼棒類有快削鋼、中碳鋼、合金鋼、不銹鋼及磨光棒;松和主要產品為 鋼線、鋼纜及磨光棒;強新主要產品為炖抽線、不銹鋼線及電解拋光管 件,茲將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及與採樣公司比較情形列表說明, 僅供參考。另同業之財務比率資料係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行業類別為「鋼鐵伸 線業」,統計數採綜合算術平均數,作為該公司分析所引用之比較依據 資料。茲將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比率與採樣同業公司比較情 形說明如下。

1	动八三曲口	ト市博同サラ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 1	. 級 公 미 興 口,	上 田 種 川 羊 之	切 ′ 大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100 年度 (ROC GAAP)	101 年度 (IFRSs)	102 年度 (IFRSs)	103 年 前三季 (IFRSs)
	晉椿	55.08	55.47	51.41	52.45
負債佔	志聯	56.73	53.38	53.64	註 1
資產比率	松和	62.00	62.53	64.46	註 1
(%)	強新	52.05	51.23	52.02	註 1
	同業平均	54.90	55.90	-	1
	晉椿	130.77	157.97	167.29	195.29
長期資金佔	志聯	152.07	134.13	153.93	註 1
固定資產比率	松和	207.84	196.31	178.31	註 1
(%)	強新	244.51	238.01	228.70	註 1
	同業平均	170.36	157.98	-	-

資料來源:100年至102年度及103年度前三季係參考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群益金鼎證券整理;同業平均資料來源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行業類別為「鋼鐵製造業」,102年度暨103年度資料尚未出版。

註1:103年度前三季同業財務資料尚未公佈。

該公司 100~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55.08%、55.47%、51.41%及 52.45%,最近三年度負債比率呈逐年下降之趨勢。101 年負債比率與 100 年未有重大變化;102 年負債比率 較 101 年下降,主要係負債總額小幅減少 5.23%,而股東權益金額因

102 年度獲利 136,516 仟元挹注,股東權益增加 11.59%所致。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 100 年及 101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則優於採樣公司。

該公司 100~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分別為 130.77%、157.97%、167.29%及 195.29%。101 年該比率高於 100 年,主要係 101 年度因鋼鐵原料價格波動使毛利下滑,虧損 98,768 仟元,股東權益減少,惟 101 年度採行 IFRS 編製,原列為固定資產的投資性不動產未計入分母,致使該比率上升。102 年該比率高於 101 年,主要係該公司獲利轉虧為盈,使股東權益增加,加上固定資產變動並未大幅增加所致。103 年前三季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為 195.29%,主要係因 103 年 3 月,該公司為強化財務結構,調整負債結構,將部份短期借款調整至長期借款所致。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 100 年度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惟該公司獲利穩定,且整體財務結構已逐年愈趨穩健。

綜上所述,該公司 100 至 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財務結構之變 化趨勢尚屬合理。

2.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獲利情形比較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100 年度 (ROC GAAP)	101 年度 (IFRSs)	102 年度 (IFRSs)	103 年 前三季 (IFRSs)
	晉椿	28.57	(17.41)	26.91	25.43
稅前純益佔	志聯	10.58	(7.35)	6.07	8.14
實收資本額	松和	51.78	10.79	25.23	5.54
比率(%)	強新	29.93	1.38	31.00	27.67
	同業平均	3.30	(0.90)	-	-
	晉椿	3.95	(3.15)	4.80	6.22
	志聯	5.07	(6.28)	2.83	6.73
純益率(%)	松和	7.12	1.39	3.80	5.54
	強新	4.48	(0.17)	4.36	5.08
	同業平均	2.60	(1.20)	1	-
	晉椿	2.50	(1.54)	2.22	2.11
与肌砂丝马	志聯	1.09	(0.87)	0.47	1.17
每股稅後盈 餘(元)	松和	4.31	0.73	2.01	2.28
际(70)	強新	2.36	(0.39)	1.62	2.02
	同業平均	註 2	註 2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群益金 鼎證券整理;同業平均資料來源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 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行業類別為「鋼鐵製造業」。

註1:「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未提供同業平均之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及每股稅後純益;102年度暨103年度資料尚未出版。 註2:由於資料無法統計,故尚無法計算其財務比率。

> 該公司 100~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之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比率分別為28.57%、(17.41)%、26.91%及7.49%;純益率分別為3.95%、 (3.15)%、4.80%及 6.22%;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 2.50 元、(1.54)元、 2.22 元及 2.11 元。101 年度因鋼鐵市場原料價格大幅下滑,致該公司 營業利益由盈轉虧及稅前淨損,使獲利能力之各項指標均轉為負值。 102 年度隨著鋼鐵市場原料價格回穩,使該公司毛利率有明顯成長, 致獲利亦大幅成長,使獲利能力之各項指標均轉為正值。103 年前三 季因減少低毛利產品接單,使整體毛利率提升,該公司獲利能力之各 項指標均較 102 年度成長。

>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獲利能力之各項指標 101 年度除純益率外,其餘均較採樣公司及同業為低,100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之間,102年度及103年前三季該公司之股東權益報酬率、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則優於採樣公司。

> 綜上所述,該公司 100 年至 102 年度及 103 年前三季獲利能力之 變化趨勢尚屬合理。

3.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本益比之比較分析

晉椿公司所處行業歸屬為上市(櫃)類股之鋼鐵工業類股,茲將近三個月(103年8月~103年10月)上市(櫃)鋼鐵工業類股及採樣同業之平均本益比列示如下:

採樣公司 月份	志聯 (2024)	松和 (5016)	強新 (5013)	上市 鋼鐵工業類股	上櫃 鋼鐵工業類股
103年08月	10.63	11.63	12.09	23. 11	29. 46
103年09月	9. 58	10.81	10. 26	22. 78	29. 05
103年10月	9. 01	10. 22	9.82	22. 43	28. 77
平均本益比	9. 74	10.89	10.72	22. 77	29. 09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晉椿公司財務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稅後純益	243,408	153,843	(94,564)	136,516
期末股本(股)	616,000	616,000	616,000	616,000

年度項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每股盈餘(元)-以當年度加 權平均股數計算	4.10	2.50	(1.54)	2.21
擬上櫃掛牌股數(股)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每股盈餘(元)-以擬上櫃掛 牌股數追溯調整	3.48	2.20	(1.35)	1.95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之採樣公司最近三個月(103 年 8 月至 103 年 10 月)之平均本益比約在 9.74 倍~10.89 倍之間,若以該公司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稅後淨利為 136,516 仟元,考量未來擬掛牌股本為 70,000,000 股,則每股稅後盈餘為 1.95 元,其參考價格區間介於 18.99 元至 21.44 元之間。

4.股價淨值比法

晉椿公司所處行業歸屬為上市(櫃)類股之鋼鐵工業類股,茲將近 三個月(103年8月~103年10月)上市(櫃)鋼鐵工業類股及採樣同業之 股價淨值比列示如下:

採樣公月份	志聯 (2024)	松和 (5016)	強新 (5013)	上市 鋼鐵工業類股	上櫃鋼鐵工業類股
103年08月	0.94	1. 35	1. 28	1.33	1. 75
103年09月	0.85	1.40	1. 24	1.31	1. 75
103年10月	0.80	1. 32	1.18	1.29	1. 73
平均股價淨值比	t 0.86	1. 36	1. 23	1. 31	1.74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網站、群益金鼎證券整理

由上表得知,該公司之採樣公司最近三個月(103 年 8 月至 103 年 10 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 0.86 倍~1.36 倍,該公司 103 年 9 月 30 日之每股淨值為 20.59 元(1,268,424 仟元/61,600,000 股),按上述股價淨值比區間計算,其參考價格區間介於 17.07 元至 27.01 元之間。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所議定之承銷價格,並未次參考財務專家出 具意見或委託鑑價機構出具鑑價報告。

(四)申請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月份 / 項目	平均股價(元)	累積成交量(股)
103年10月14日至103年11月13日	25.80	141, 132
103年11月13日前十個交易日(註)	25. 30	36, 000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103年10月27日至103年11月13日

(五)推薦證券商就其與申請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綜上所述,該公司承銷價格訂定方式,係經考量該公司之經營績效、獲利情形及未來產業前景等因素,並參酌同業公司之本益比、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市場之平均成交價格,以及考量初次上櫃股票流動性風險貼水等因素,由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暫定承銷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8 元,且承銷價格不低於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現增案前十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25.30 元之七成 17.71 元,經與國際慣用之市價法及成本法所推算之結果相較尚屬合理。

發行公司: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陽輝



(僅限於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三年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 三 年 十 一 月 十 三 日 證券承銷商: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 濬 智



日

證券承銷商: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漢奇



(僅限於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三年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 三 年 十 一 月 十 三 日 證券承銷商:國票綜合證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高武忠



(僅限於晉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三年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 三 年 十 一 月 十 三 日